

股票简称：徐工机械

股票代码：000425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

本期债券发行金额	不超过30亿元，基础发行规模为15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15亿元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评级结果	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AAA
发行人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日期：2021年10月15日

声 明

发行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债券发行环节，不直接或者间接认购自己发行的债券。债券发行的利率或者价格应当以询价、协议定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人不会操纵发行定价、暗箱操作，不以代持、信托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不直接或通过其他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不实施其他违反公平竞争、破坏市场秩序等行为。

发行人如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参与本次债券认购，发行人将在发行结果公告中就相关认购情况进行披露。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债券发行的注册或审核，不代表对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债券视作同意募集说明书关于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如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如有）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本次债券发行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 373.10 亿元；本次债券发行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31.32 亿元（2018-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息 1.5 倍。2021 年 1-6 月，发行人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0,304.15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7.01%，发行人合并口径下资产负债率为 65.49%。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二、公司债券属于利率敏感型投资品种。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经济总体运行状况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债券市场利率存在波动可能性。因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的形式且期限相对较长，市场利率波动可能使本期债券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本期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符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挂牌（以下简称“双边挂牌”）的上市条件。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双边挂牌的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进行双边挂牌上市，投资者有权在债券上市前，选择将本期债券回售予本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四、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专业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一定的资质条件，相应资质条件请

参照相应资质条件请参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本期债券上市后将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五、遵照《公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为维护债券持有人享有的法定权利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发行人已制《债券持有会议规则》，投资者通过认购、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公司债券，即视作同意发行人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具同等效力和约束。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会议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和主张。

六、为明确约定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发行人聘任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认购、交易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公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七、发行人目前资产质量良好，盈利能力和现金获取能力较强，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且发行人在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公司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由于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和行业自身的运行特点等客观因素导致发行人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受到不利影响。

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

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cxr.com.cn>）予以公告。

九、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6.69%、17.45%、17.07%和 15.8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04,573.37 万元、362,057.25 万元、372,885.96 万元和 380,304.15 万元。行业发展形势总体向好，我国工程机械行业实现高速增长，市场需求较为旺盛，公司盈利能力大幅提高。

十、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的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 1,805,505.77 万元、2,608,698.23 万元、2,577,996.10 万元和 3,402,911.8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规模较大，主要原因为受工程机械行业景气度提升、市场需求显著增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大，应收账款规模相应增长所致。公司已经按减值测试、账龄分析法等会计准则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并将压降应收账款列为“一号工程”，采取各种举措清理应收账款，降低整体运营风险。如果未来下游企业经营不善或者违约，导致公司坏账率上升，使得发行人营业利润有下降的风险，若未来应收账款得不到有效的管理或进一步增长，将可能给发行人造成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十一、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与产品融资销售相关的担保包括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回购担保 534,042.74 万元、为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权益购买担保 1,237,288.49 万元、为承租人应付的融资租赁款承诺回购义务 1,295,105.96 万元，合计占当期总资产的 29.10%、占净资产比例为 82.19%。发行人的担保模式主要为公司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回购担保，以及为部分通过融资租赁方式销售的产品提供回购担保。被担保单位基本上为重型机械类的承租单位及客户，未来集中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的可能性较大。

十二、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178,895.59 万元、348,446.15 万元、352,405.81 万元和 362,971.63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政府补助以及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等，若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项目政策以及后续非流动资产处置等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十三、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表决通过《2020 年度利

利润分配方案》。根据《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7,833,668,43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含税），共计需分派现金股利783,366,843.0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7月13日，除息日为2021年7月14日。本次分配股利为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十四、2021年4月6日及2021年4月13日，公司披露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及《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拟通过向公司股东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有限”）的全体股东以发行股份等方式实施吸收合并（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1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2021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等公告。2021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草案》”）。本次交易前，徐工有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为徐工有限的控股股东，同时为徐工有限及徐工机械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徐工集团为新合并主体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对于本次交易最终是否完成，均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鉴于本次吸收合并的有关信息、《预案》及《草案》均已公告，发行人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不再为本期债券召开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凡认购本期债券的专业投资者视作同意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十五、本次债券申请时间为2019年，发行时间为2021年，故本期债券名称变更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针对本期债券出具的其他相应申请文件效力不变。

十六、本期债券设两个品种，品种一为3年期，品种二为5年期，本期债券引入品

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00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十七、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若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及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未能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可能将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若发行人未能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的本息，债券持有人亦无法从除发行人外的第三方处获得偿付。

十八、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十九、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申请，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063 号”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含）50 亿元的公司债券。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在前述获批额度下已发行债券的规模为 20 亿元，剩余可发行规模为 30 亿元。发行人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第一期发行债券面值人民币 20 亿元，本期债券发行债券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8
释 义.....	11
第一节 风险因素.....	13
一、与本次债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13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14
第二节 发行概况.....	21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1
二、认购人承诺	23
第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25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25
二、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27
三、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8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9
一、发行人概况	29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30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5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权益投资情况	37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及独立性	43
六、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46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64
八、媒体质疑事项	109
九、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	109
十、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10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111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编制情况	111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111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23
四、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128
五、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38
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1
七、公司有息负债情况	191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92
九、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224
十、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228
第六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	229
一、报告期历次主体评级、变动情况及原因	229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29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231
第七节 增信机制.....	234
第八节 税项.....	235
一、增值税	235
二、所得税	235
三、印花税	235
四、其他事项	235
第九节 信息披露安排.....	236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	242
一、偿债计划	242
二、偿债资金来源	242
三、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242
四、偿债保障措施	244
五、发行人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	246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	247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	258
第十一节 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及利害关系.....	275

一、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275
二、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77
第十二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279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81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82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83
主承销商声明	284
主承销商声明	285
主承销商声明	286
受托管理人声明	287
发行人律师声明	288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89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29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291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徐工机械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发行人申请公开发行的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的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本期公司债券	指	发行人本期公开发行的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徐工集团	指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物资	指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徐工重型	指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建机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建设机械分公司
徐工随车	指	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
徐工科技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分公司
徐工重庆	指	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特机	指	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基础	指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施维英	指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徐工道路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道路机械分公司
徐工蓝海公司	指	徐工蓝海（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徐工红树（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徐州力士公司	指	力士（徐州）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债券登记机构、债券登记托管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亚金诚、审计机构	指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用名：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中诚信、中诚信信评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为保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股东大会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工作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不含国家法定节假日；如遇国家调整节假日，以调整后的工作日为工作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期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审慎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次债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公司债券属于利率敏感性投资品种。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的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积极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而无法立即出售本期债券的流动性风险，或者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而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券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发行人目前经营良好、财务稳健。但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在其存续期内发行人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国家相关政策、资本市场状况等外部因素以及发行人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可能

导致发行人无法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本息，从而可能会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四）评级风险

经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该等级反映了本期债券安全性极高、违约风险极低。该评级是中诚信基于徐工机械的运营环境、经营状况以及财务实力等因素综合评估确定的，并不代表资信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的偿还做出了任何保证，也不代表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了任何判断。

虽然发行人目前资信状况良好，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无法保证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不会发生负面变化。如果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和/或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负面变化，本期债券的市场交易价格将可能发生剧烈波动，甚至导致本期债券无法在深交所进行上市交易等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五）资信风险

发行人目前资产质量和流动性良好，盈利能力和现金获取能力强，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且发行人在近三年与其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重大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发行人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因客观原因导致发行人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利益受到影响。

（六）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拟定多项偿债保障措施，以控制和降低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风险，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无法得到有效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与产品融资销售相关的担保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与产品融资销售相关的担保包括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回购担保 534,042.74 万元、为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权益购买担保 1,237,288.49 万元、为承租人应付的融资租赁款承诺回购义务 1,295,105.96 万元，合计占当期总资产的 29.10%、占净资产比例为 82.19%。发行人的担保模式主要为公司按揭销售业务提供回购担保，以及为部分通过融资租赁方式销售的产品提供回购担保。被担保单位基本上为重型机械类产品的承租单位及客户，未来集中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的可能性较大。未来被担保人有可能出现受经济下行因素而集中违约的情况，如被担保债务要求集中兑付，则发行人将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

2、应收账款规模较大的风险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合并报表的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 1,805,505.77 万元、2,608,698.23 万元和 2,577,996.10 万元和 3,402,911.8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规模较大，主要原因为受工程机械行业景气度提升、市场需求显著增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大，应收账款规模相应增长所致。公司已经按减值测试、账龄分析法等相应会计准则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并将压降应收账款列为“一号工程”，使用现金流回款等指标采取各种举措清理应收账款，以此降低整体运营风险。

如果未来下游企业经营不善或者违约，导致公司坏账率上升，使得发行人营业利润有下降的风险，若未来应收账款得不到有效的管理或进一步增长，将可能给发行人造成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3、流动负债占比较高风险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2,700,679.79 万元、3,690,236.57 万元、5,083,244.16 万元和 6,017,236.1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7.37%、84.55%、88.21%和 88.40%，流动负债占比较高，公司短

期偿债压力较大。随着整体业务的持续发展，发行人短期资金需求规模不断增大，如果发行人的自有资金增速不能满足其业务发展需求，则可能需要更多地依靠外部融资来弥补，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4、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风险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178,895.59 万元、348,446.15 万元、352,405.81 万元和 362,971.63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政府补助以及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等，若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项目政策以及后续非流动资产处置等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二）经营风险

1、经济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所属的工程机械行业与宏观经济周期密切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建筑业、水利及能源等投资密集型行业的景气程度将直接影响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宏观经济周期的波动对公司经营生产的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受工程机械行业景气度提升、市场需求显著增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等增长幅度较大，且呈逐年上升趋势。若未来宏观经济持续低迷或出现较大波动，将可能给发行人所处工程机械行业的发展带来风险，可能会对本公司的产品需求和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工程机械行业竞争程度较为激烈，由于早先我国基础设施建设较快，工程机械产品需求旺盛，各生产企业纷纷扩大产能，国内工程机械产量大幅上升，行业竞争激烈。国内的行业龙头企业纷纷通过兼并收购进行外延式发展来增加产品类别，延伸产品线以及提升技术水平，同时进行产业升级等方式来提升自身的竞争实力，工程机械行业的整体竞争格局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在优势产品上持续保持核心竞争力，并及时调整产业布局，公司就有可能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不

利地位。

3、原材料价格风险

公司工程机械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铸锻件、轮胎、液压部件、结构件等，公司原材料的成本可能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如市场供求、供应商变动、替代材料的可获得性、供应商生产状况的变动及自然灾害等。由于公司的产品销售定价和原材料采购之间存在时间差，若期间原材料成本大幅上涨，而公司又无法将上涨的成本及时向下游客户转移，则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部分核心零部件受外部产能制约的风险

公司已建立了相较于国内同行业其他竞争对手较为完备的关键零部件配套体系，整体零部件对于进口的依赖程度较低，但是由于国内工程机械企业研发、生产能力仍处于积累阶段，公司生产所需的部分核心零部件仍需要从海外进口。通常国外供货商的供货周期较长，且公司对这些核心零部件的控制力和议价能力相对较弱，对国外供应厂商的依赖程度较大。由于受外部产能制约的影响，公司核心零部件供应存在一定的瓶颈，可能会对公司生产销售造成一定的影响。

5、安全生产风险

发行人行业生产安全性和技术水平要求较高。虽然公司在工程机械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制定并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但是仍不排除存在人员操作失误、技术设备等因素影响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可能造成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若未来发生人为操作失误等突发情况导致的安全生产事故，将对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6、海外投资风险

为了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同时提升国际竞争力，公司在海外多地进行了销售网络及生产基地等布局，因此公司经营会受到国际贸易关系、关税、贸易壁垒、业务所在地相关法规、税务环境、当地政策、汇率变化、自然灾害等多种因素影响。由于相关境外投资所在国的政治、经济、法律环境与国内存在巨大差异，其对外相关政策、法规也存在一定的变动风险，有可能对本公司在境外的投资及经

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7、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承受的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巴西雷亚尔、英镑、欧元等有关，公司境外子公司基本上以其业务发生地的当地货币记账，以及徐工保税、徐工进出口以美元、英镑和其他零星外币计价进行采购和销售。随着公司国外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海外市场汇率的变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三）管理风险

1、经营管理风险

发行人下属的全资子公司和主要控股公司目前正围绕公司整体的战略定位，实行整合升级发展。随着投资规模的扩大和控股、参股公司数目的增多，发行人对下属公司经营管理的难度也将增加。发行人与各子公司需在管理制度、企业文化、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融合，能否在整合过程中顺利产生协同效应都存在不确定性。若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对外投资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与完善，将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2、人才流失的风险

发行人作为国内工程机械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一直重视技术人员的作用，努力留住人才，并制定措施防止核心技术的流失。尽管如此，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或核心技术流失，将在技术开发和生产经营等方面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其他富有经验和能力的各类人才如果不能持续为公司服务，也会对公司持续发展带来制约。

3、人力成本风险

发行人属于制造行业，人力资源成本是发行人成本中重要的构成因素。随着社会经济水平发展，以及我国提高劳动者可支配收入水平的政策导向，公司有可能面临着人力资源成本上升的压力。如果人力资源成本等增长速度较快，而公司未能有效地控制运营费用或销售收入增速低于成本增速，有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4、关联交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进行多项关联交易，公司主要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及原材料，同时亦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原材料、提供加工服务。近三年，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 372,402.21 万元、651,554.71 万元、822,502.07 万元，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0.07%、13.34%和 13.41%。公司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 909,217.43 万元、1,348,164.23 万元和 1,807,593.01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47%、22.78%和 24.44%。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为出于生产经营目的、根据实际情况依照市场公平原则进行的等价有偿行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定价原则以保证上述交易的公平性，但仍可能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子公司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四）政策风险

1、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工程机械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2009 年，我国的“四万亿”投资计划极大的促进了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带动了工程机械行业的发展。但是，2010 年以来，我国加强了对于房地产行业的调控力度，这在一定程度上减缓了工程机械行业的发展。2017 年以来，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进程的不断推进，基础设施建设规模的增长，以及二三线城市房地产投资的增加，工程机械行业景气度显著回升、市场需求显著增长。若未来，受宏观经济政策变化的影响，工程机械行业进入下行阶段、景气度下降，可能对发行人整体盈利情况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2、税收相关风险

根据财关税[2010]17 号文及财关税[2010]50 号规定，对国内企业为生产国家支持发展的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而确有必要进口的关键零部件及原材料，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从 2010 年 7 月 10 日开始，徐工机械部分进口的关

键零部件及原材料享受相关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税收优惠，若此项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成本控制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目前享受相关出口税收政策优惠。但未来如果主要出口产品退税政策和退税率发生变化，公司需要一定时间消化政策调整带来的不利影响，并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公司及部分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但若将来其不能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从而不能享有优惠税率，将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此外，若未来国家主管税务机关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作出不利调整，也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3、环保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的废水、噪声等污染物。近几年，公司加大环境保护的投资力度，各项污染物的排放持续符合国家相关的标准。未来，随着公众环保意识的不断增强，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若公司不能持续满足日益严格的环保要求，则公司存在因此而遭受处罚的风险。

（五）不可抗力风险

严重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等不可抗力因素会对公司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第二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内部批准情况及注册情况

2019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决议采取公开方式发行规模不超过（含）50 亿元的公司债券，并上报公司股东大会。

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同意董事会提交的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宜。

2019 年 6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063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含）5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主体：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1 徐工 02”，债券代码：149668.SZ；品种二债券简称：“21 徐工 03”，债券代码：149669.SZ）。

3、发行规模：本次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50 亿元，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本期债券为第二期发行，本期发行规模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本期债券的基础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15 亿元。

4、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即在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 15 亿元的基础上，由主承销商在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上追加不超过 15 亿元的发行额度。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设 2 个品种，品种一期限为 3 年期，品种二期限为

5 年期。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发行规模内，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

6、债券票面金额：100 元。

7、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8、增信措施：本次债券无担保。

9、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的支付方式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1、发行首日及起息日：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为 2021 年 10 月 19 日，起息日为 2021 年 10 月 20 日。

12、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0 月 20 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0 月 20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兑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0 月 20 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0 月 20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支付金额：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5、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16、拟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7、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18、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将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19、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质押式回购：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22、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1 年 10 月 15 日。

发行首日：2021 年 10 月 19 日。

预计发行期限：202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共 2 个交易日。

2、本次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交所提出关于本次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次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第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2019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决议采取公开方式发行规模不超过（含）50 亿元的公司债券，并上报公司股东大会。

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同意董事会提交的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宜。

2019 年 6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063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含）5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30 亿元，其中基础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15 亿元。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本期公司债券拟偿还公司债务明细如下：

表3-1 发行人拟偿还公司债务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务余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16徐工02	149,661.00	149,661.00	2016/10/21	2021/10/24
18徐工Y1	200,000.00	150,339.00	2018/12/10	-
合计	349,661.00	300,000.00	-	-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

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公司债务的具体金额。

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经发行人董事会或者根据公司章程、管理制度授权的其他决策机构同意，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对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或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应履行内部程序，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公司拟开设监管银行作为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管。本次债券的资金监管安排包括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设立、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的约定对募集资金的监管进行持续的监督等措施。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设立

为了加强规范发行人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其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

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持续监督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募集资金运用后，将使发行人债务结构维持在合理状态。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的统筹安排，有利于公司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2、对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期债券成功发行且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后，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将进一步提高，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将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

综上所述，本期债券的发行将大大增强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同时为公司的正常运营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持，使公司更有能力面对市场的各种挑战。

（七）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使用。发行人承诺，不会变更募集资金的用途。

二、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

2、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需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30 亿元；

3、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30 亿元全部计入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

- 4、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为 30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 5、假设公司债券发行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完成。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发行对发行人合并报表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次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	8,185,205.17	8,185,205.17	0
非流动资产	2,352,629.91	2,352,629.91	0
资产合计	10,537,835.08	10,537,835.08	0
流动负债	6,017,236.19	5,717,236.19	-300,000.00
非流动负债	789,608.15	1,089,608.15	300,000.00
负债合计	6,806,844.34	6,806,844.34	0
资产负债率	64.59%	64.59%	0
流动比率	1.36	1.43	0.07

三、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

前次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超过 27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务，不超过 3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 徐工 01 募集资金金额 20.00 亿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表3-2 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简称	募集资金净额	已使用金额	剩余金额	用途
20 徐工 01	20 亿元	20 亿元	0.00 亿元	偿还 17 徐工 Y1 可续期债券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 20 亿元，全部使用完毕，用于偿还“20 徐工 01”20 亿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的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民

注册资本：783,366.843 万元整

实缴资本：783,366.843 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3 年 12 月 1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01347934993

住所：江苏省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山路 26 号

邮政编码：221004

联系电话：0516-87565628

传真：0516-87565610

办公地址：江苏省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山路 26 号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费广胜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0516-87565628

所属行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经营范围：工程机械及成套设备、专用汽车、建筑工程机械、物料搬运设备及配件、矿山机械、环卫机械、商用车、载货汽车、工程机械发动机、通用基础零部件、仪器、仪表、衡器制造、加工、销售、维修；环保工程施工；二手车机械再制造、收购、销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特种

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网址：<http://xgjx.xcmg.com>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一）发行人设立

1993 年 6 月，发行人经江苏省体改委《关于同意设立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体改生【1993】230 号）批准，由徐州工程机械集团公司作为发起人通过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12 月 15 日，发行人在徐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注册资本 9,594.66 万元，设立时公司名称为“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1996 年 8 月，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发字【1996】147 号）批准，发行人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00 万股。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9,594.66 万元增至 11,994.66 万元，本次增资经江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苏会二验字【96】022 号）验资确认。同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据[1996]第 25 号文审核同意，公司股票 3,000 万股（其中 2,400 万股是新发行的股票，其余 600 万股为内部职工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代码 000425。

1997 年 5 月，发行人第五次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发行人 1996 年度每 10 股送 3 股派 2 元现金（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并获得江苏省证管办《关于对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996 年度分配预案的批复》（苏证管办【1997】49 号）、江苏省人民政府《省政府关于同意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苏政复【1998】42 号）。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11,994.66 万元增至 15,593.058 万元，本次增资经江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苏会所二验字【97】第 48 号）验资确认。

1999 年 3 月，发行人 199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发行人 1999 年度

增资配股方案（以发行人 1997 年末总股本 15,593.058 万股为配股基数，配股比例为 10:3），并获得财政部《关于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配股有关问题的批复》（财管字【1999】65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配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1999】75 号）及江苏省人民政府《省政府关于同意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苏政复【1999】156 号）的批准。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15,593.058 万元增至 17,637.0496 万元，本次增资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衡验字【99】44 号）验资确认。

2000 年 4 月，发行人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发行人 1999 年利润分配方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送 3.2 股红股并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6.8 股股本）和发行人名称由“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17,637.0496 万元增至 35,274.0992 万元，本次增资经江苏文汇华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徐会验字【2000】第 096 号）验资确认；2000 年 5 月，发行人名称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 4 月，发行人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发行人 2000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送 1 股红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和发行人 2001 年增资配股方案（以 2000 年末总股本 35,274.0992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售 3 股）。发行人增资配股方案获得了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放弃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配股权的批复》（苏财国【2001】52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1】90 号）。经两次增资，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35,274.0992 万元增至 45,856.3289 万元，再由 45,856.3289 万元增资至 49,553.42 万元，两次增资均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01】31 号）和《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02】44 号）验资确认。

2002 年 12 月，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和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签

署《股份划转协议书》、江苏省人民政府《省政府关于同意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股权划转的批复》（苏政复【2003】9号）、财政部《财政部关于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财企【2003】101号）同意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 17,607.215 万股国有法人股划转给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持有。股权划转后，发行人股本总额仍为 49,553.42 万股，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发行人 17,607.215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35.53%。

2003 年 4 月，发行人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 200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送 1 股红股、派发现金股利 0.4 元【含税】及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49,553.42 万元增至 54,508.762 万元，本次增资经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华验字【2003】第 136-01 号）验资确认。

2006 年 12 月，发行人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发行人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所持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注册资本仍为 54,508.762 万元。

2008 年 7 月，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签署协议，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发行人 3,256.9439 万股无偿划转至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名下，并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东所持股份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8】845 号）。本次股权划转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18,423.2543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33.80%。

2008 年 10 月，发行人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修订）》、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554 号）和《关于核准豁免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555 号）批准。发行人向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人民币普通股 32,235.7031 万股，发行价格为 16.47 元/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增至 86,744.4651 万股，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50,720.8973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58.47%。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54,508.762 万元增至 86,744.4651 万元，本次增资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苏亚验【2009】31 号）验资确认。

2009 年 8 月，发行人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发行人名称由“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 9 月，经徐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2 月，发行人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苏国资复【2010】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157 号）批准，发行人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393.4426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50 元/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增至 103,137.9077 万股，注册资本由 86,744.4651 万元增至 103,137.9077 万元，本次增资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苏亚验【2010】47 号）验资确认。

2011 年 1 月，发行人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发行人发行 H 股股票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0 股红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 1.20 元【含税】），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103,137.9077 万元增至 206,275.8154 万元，本次增资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苏亚验【2011】14 号）验资确认。

2015 年 1 月，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决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行使徐工转债赎回条款的议案》，发行人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7002）达到约定的赎回条件，决定行使赎回权。本次可转换债券存续期间，部分投资人选择转股，截至赎回日，发行人总股本增至 236,142.9234 万股，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206,275.8154 万元增至 236,142.9234 万元。

2015 年 9 月，发行人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发行人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转增股本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增至 708,428.7702 万股，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236,142.9234 万元增至 708,428.7702 万元。

2016 年 6 月，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实施完成的议案》；截至 2016 年 6 月 12 日，发行人回购股份共计 76,560,047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比例为 1.08%；本次回购完成后，发行人股本总数为 7,007,727,655 股。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76,560,047 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发行人总股本降至 700,772.7655 万股，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708,428.7702 万元降至 700,772.7655 万元。

2016 年 12 月，发行人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省国资委关于同意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批复》（苏国资复〔2016〕131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2 号）批准，发行人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332,051,280 股新股，发行价格为 3.12 元/股。2018 年 7 月，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本次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825,940,775 股(含本数)，发行价格 3.08 元/股，发行股票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增至 783,366.843 万股，发行人资本由 700,772.7655 万元增至 783,366.843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徐工有限，持股比例为 38.11%。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2021 年 4 月 6 日及 2021 年 4 月 13 日，发行人披露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及《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拟通过向发行人股东徐工有限的全体股东以发行股份等方式实施吸收合并。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定，发行人持续发布本次吸收合并的进展，2021 年 4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等公告。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草案》”）。本次交易前，徐工有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为徐工有限的控股股东，同时为徐工有限及徐工机械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徐工集团为新合并主体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对于本次交易最终是否完成，均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承诺，针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发行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自律规则的要求，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持续披露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鉴于本次吸收合并的有关信息、《预案》及《草案》均已公告，发行人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不再为本期债券召开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凡认购本期债券的专业投资者视作同意发行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为 38.11%。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该公

司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为 38.11%，该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民

成立日期：2002 年 7 月 2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45,688.9235 万元

主要经营业务：工程机械及成套设备、专用汽车、建筑工程机械、矿山机械、环卫机械、环保设备、发动机、通用基础零部件、家用电器、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制造、加工、销售；环保工程；工程机械研究、开发、试验，自研产品及配件销售；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技术进出口除外）；互联网信息服务；混凝土预制构件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徐工有限资产总计 1,529.57 亿元，负债合计 1,039.2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22 亿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16.3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2.02 亿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不存在将发行人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34.0988%。该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成

成立日期：1985 年 8 月 21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3,487.00 万元

主要经营业务：起重设备、汽车及改装车、建筑施工机械、矿山机械、环卫机械、动力机械、港口专用机械、通用基础、风动工具、工程机械成套设备、工

程机械散装件及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租赁、售后服务及相关技术的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物业管理；建筑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服务；仓储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混凝土预制构件制造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20 年末，徐工集团资产总计 1,791.50 亿元，负债合计 1,241.55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49.95 亿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16.44 亿元，净利润 38.90 亿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将发行人股权及发行人控股股东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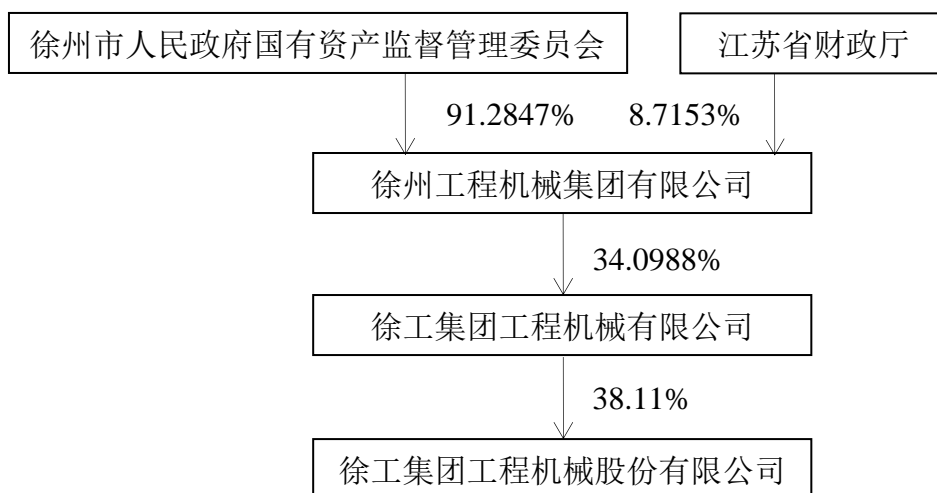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1、股权结构图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图 4-1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2、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无变化。

（二）发行人主要子公司以及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情况

1、主要子公司以及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营业务

表 4-1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以及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120,000.00	100.00%
2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35,400.00	100.00%
3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44,800.00	100.00%

发行人无其他具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1）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12 月，现注册资本 12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民。经营范围包括：起重机、轻小型起重设备、建筑工程用机械、混凝土机械、升降机、轴线车、改装特种结构汽车、高空作业设备、海洋工程专用设备、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生产专用车辆、挂车、汽车整车及其配套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含再制造）、销售、维修、技术服务；二手工程机械、二手改装特种结构汽车的销售；工程机械备件的销售、技术服务；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装卸搬运；普通货运。

截至 2020 年末，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资产总计 2,204,715.62 万元，负债合计 1,310,906.9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893,808.65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85,205.84 万元，净利润 191,855.15 万元。

（2）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7 月，公司注册资本金 135,400.00 万元，由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额出资，法人代表陆川。公司位于徐州经济开发区工业一区。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与出口自产成套设备相关的境外工程的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承包及与上述境外工程

相关服务的劳务人员对外派遣；承办“三来一补”业务；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工程机械配件、I、II、III 类医疗器械销售；工程机械维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资产总计 1,043,418.26 万元，负债合计 1,069,225.0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5,806.77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00,321.68 万元，净利润-74,266.27 万元。

（3）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8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800.00 万元。公司注册地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104 国道北延长段东侧，法定代表人：李锁云。公司经营范围：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土壤修复、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放射性废物治理的工程设计、建设、运营管理、技术咨询服务及相关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环卫机械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运营及技术服务；垃圾收集、清扫、清运、处理服务；城市排泄物处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普通货物道路运输；环境卫生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资产总计 246,607.13 万元，负债合计 255,100.6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8,493.52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4,690.95 万元，净利润-45,982.09 万元。

2、主要子公司以及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以及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表 4-2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以及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收入	净利润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2,204,715.62	1,310,906.97	893,808.65	2,085,205.84	191,855.15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043,418.26	1,069,225.03	-25,806.77	1,700,321.68	-74,266.27

公司名称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收入	净利润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46,607.13	255,100.66	-8,493.52	114,690.95	-45,982.09

（三）发行人合营、联营公司情况

1、合营、联营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营业务

发行人主要联营及合营公司情况如下：

表 4-3 发行人主要联营及合营企业情况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1	徐州特许机器有限公司	合营	75万美元	50.00
2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	6,000万元	50.00
3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	720万欧元	50.00
4	重庆昊融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	1,000万元	40.00
5	徐工红树（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	1,000万元	30.00
6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联营	1,680.30万美元	40.00
7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联营	21,000万美元	40.00
8	徐州天裕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	45,843.5951万元	42.5625
9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	10,000万元	20.00
10	兴县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	6,500万元	43.08
11	西安徐环铭源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	6,500万元	42.00
12	江苏天裕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	19,145.45万元	32.46
13	徐州徐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	1,000万元	40.00

发行人主要联营及合营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1）徐州特许机器有限公司

徐州特许机器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1 月 17 日，为中外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01608001132R，注册资本 75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袁鹏。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减振器及其零部件、其它机械产品及零部件。公司股东分别为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和国际环境机器株式会社，2000 年 4 月 16 日两家股东分别认缴出资 37.5 万美元，各持有 50% 股权。

截至 2020 年末，徐州特机资产总计 1,316.46 万元，负债合计 480.2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6.48%；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40.91 万元，净利润为 37.59 万元。

（2）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12 月 27 日，为中外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01608000519W，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吴江龙，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交通监控系统及其它机电一体化产品、仪器、仪表、控制器、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公司股东分别为 INTERNATIONAL ROAD DYNAMICS INC 和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两家股东分别持有 50%股权。

截至 2020 年末，徐州派特资产总计 18,742.63 万元，负债合计 11,167.60 万元，资产负债率 59.58%；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041.39 万元，净利润 1,903.14 万元。

（3）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系原合营企业徐州赫思曼电子有限公司更名而来，最初成立于 2006 年 8 月 17 日，为中外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179196178XW，注册资本 720 万欧元，法定代表人吴江龙。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控制技术的研发、生产工程机械自动化控制产品，电子产品，汽车电子，仪器仪表，传感器及控制软件、销售自产产品、互联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公司股东分别为 Celbar GmbH 和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两家股东分别持有 50%股权。

截至 2020 年末，徐州威卡资产总计 92,781.94 万元，负债合计 41,493.98 万元，资产负债率 44.72%；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91,787.30 元，净利润 29,380.03 万元。

（4）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3 月 28 日,为中外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00608003015B,注册资本 1,680.3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杨东升。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各类驱动桥及配件。一次性经营:以清理债务为目的销售工程机械主机,汽车(不含轿车)。公司股东分别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美驰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20 年末,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资产总计 102,284.38 万元,负债合计 73,156.83 万元,资产负债率 71.52%;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96,251.46 万元,净利润 4,161.26 万元。

(5)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4 月 2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0173529613XB,注册资本 21,00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 Winfried Schulte。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回转支承、钢球、其他轴承及轴承零配件,销售金属制品、机械设备及配件;从事上述相关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和其他相关配套业务,以及提供售后服务和咨询服务;普通货运、大型物件运输。公司股东分别为蒂森克虏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和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末,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资产总计 307,034.50 万元,负债合计 75,343.94 万元,资产负债率 24.54%;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52,461.22 万元,净利润 54,225.51 万元。

2、合营、联营公司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合营、联营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如下:

表 4-4 发行人主要合营、联营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收入	净利润
徐州特许机器有限公司	1,316.46	480.20	836.26	2,440.91	37.59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8,742.63	11,167.60	7,575.03	20,041.39	1,903.14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 公司	92,781.94	41,493.98	51,287.96	91,787.30	29,380.03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102,284.38	73,156.83	29,127.55	96,251.46	4,161.26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 公司	307,034.50	75,343.94	231,690.56	252,46.122	54,225.51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及独立性

（一）发行人的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经理层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领导下开展工作，对董事会负责，严格贯彻和执行董事会决议，并按时向董事会报告决议执行情况。

1、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本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一人。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

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4、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裁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裁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负责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副总裁由总裁提名，董事会聘任。副总裁在总裁的领导下，根据总裁的分工和授权开展工作，对总裁负责。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发行人的独立性

公司业务经营独立、资产独立、人员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实行了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和业务经营上的分开。

1、业务经营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建有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在业务洽谈、合同签订及履行各项业务活动中，均由公司业务人员以公司名义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方面是独立的。

2、人员独立性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完全独立，公司根据国家的工资政策，自主决定公司的工资水平和内部分配方式。公司人员完全由公司自主管理。

3、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会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

4、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等组织机构，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基本管

理制度，重大决策由董事会依法做出。公司董事依法定程序参与公司决策，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机构。

5、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权利，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拥有独立的运营系统。

综上所述，公司业务独立于股东单位、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产独立完整，人员、财务及机构独立，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六、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表 4-5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民	男	1954	董事长	1999 年 03 月 08 日	-
陆川	男	1966	董事、总裁	2017 年 04 月 10 日	-
杨东升	男	1968	董事	2017 年 07 月 28 日	-
吴江龙	男	1962	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2009 年 11 月 28 日	-
张泉	男	1963	董事	2019 年 04 月 26 日	-
王飞跃	男	1961	独立董事	2017 年 01 月 17 日	-
耿成轩	女	1965	独立董事	2021 年 06 月 28 日	-
周玮	男	1980	独立董事	2017 年 04 月 18 日	-
况世道	男	1968	独立董事	2021 年 8 月 2 日	-
李格	女	1966	监事会主席	2003 年 04 月 28 日	-
蒋磊	女	1974	监事	2021 年 8 月 2 日	-
许庆文	男	1968	监事	2011 年 04 月 01 日	-
季东胜	男	1968	监事	2015 年 06 月 30 日	-
林海	男	1971	监事	2013 年 07 月 06 日	-
李昊	男	1969	监事	2015 年 06 月 10 日	-
黄建华	男	1982	监事会秘书	2017 年 07 月 26 日	-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锁云	男	1961	副总裁	2017 年 07 月 28 日	-
王岩松	男	1962	副总裁	2009 年 12 月 19 日	-
孙建忠	男	1966	副总裁	2010 年 07 月 08 日	-
王庆祝	男	1965	副总裁	2018 年 05 月 26 日	-
刘建森	男	1968	副总裁	2018 年 12 月 19 日	-
费广胜	男	1965	董事会秘书	1999 年 08 月 25 日	-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如下：

(1) 董事会成员

王民先生

王民，男，1954 年出生，王民，董事长，1954 年出生，197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

2015.01-2017.04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7.04-2017.08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7.08-2018.12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投资有限

公司董事长；

2018.12-2019.09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9.09-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长。

陆川先生

陆川，董事兼总裁，1966 年出生，198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工程师职称，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

2015.01-2015.0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党委委员，徐工起重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2015.02-2016.0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党委委员，徐工起重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2016.01-2017.04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党委委员，徐工起重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2017.04-2017.12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起重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

记、董事，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2017.12-2018.02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2018.02-2018.05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2018.05-2018.07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2018.07-2018.08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

2018.08-2018.12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

2018.12-2019.09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

2019.09-2019.1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董事，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

2019.11-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董事，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东升先生

杨东升，董事，1968 年出生，1997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职称。

2015.01-2017.04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徐工铲运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

2017.04-2017.07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徐工铲运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

2017.07-2017.08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铲运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

2017.08-2018.01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铲运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徐工（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2018.01-2018.02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徐工（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2018.02-2019.11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徐工（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2019.11-至今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吴江龙先生

吴江龙，董事兼副总裁及财务负责人，1962 年出生，1991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会计师职称。

2015.01-2018.04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徐州赫思曼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2018.04-2019.09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徐州威卡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2019.09-2019.1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徐州威卡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2019.11-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威卡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BancoXCMGBrasilS.A.董事。

张泉先生

张泉，董事，1963 年出生，本科学历，MBA 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职称。

2015.01-至今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

王飞跃先生

王飞跃，独立董事，1961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博士生导师。

2015.01-至今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复杂系统管理与控制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研究员。

耿成轩女士

耿成轩，独立董事，1965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

2015.08-至今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04-至今 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客座教授、国家审计署培训中心客座教授；

2017.01-至今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8.08-至今 江苏省上市公司协会第一届独立董事专业委员会委员。

2019.11-至今 航空工业产学研用管理创新联盟专家委员会委员；

2020.06-至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07-至今 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理事；

周玮先生

周玮，独立董事，1980 年出生，1998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2015.01-2017.08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

2017.08-2019.12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一部总经理。

2020.01-至今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兼股权投资部总经理、基金投资部总经理。

况世道先生

况世道，独立董事，1969 年出生，本科学历。

1992.8-1998.12 江苏徐州泉山律师事务所，律师；

1999.1-2015.12 江苏同瑞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

2015.12-至今 北京炜衡（上海）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2018.5-至今 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2）监事会成员

李格女士

李格，女，1966 年出生，1987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

2015.01-2019.09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9.09-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蒋磊女士

蒋磊，女，汉族，1974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硕士学位。

1996.07-2001.12 徐州重型机械厂实习、质量部质管员、技术部工艺处工艺员；

2001.12-2007.09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宣传主管；

2007.09-2010.07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组织人事部副部长，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

2010.07-2017.04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组织人事部部长，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

2017.04-2018.04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本部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本部党委书记、纪委书记；

2018.04-2020.01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本部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本部党委书记、纪委书记；

2020.01-2021.04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本部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本部党委书记、纪委书记；

2021.04-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

许庆文先生

许庆文，监事，1968 年出生，2003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一级企

业法律顾问，教授级高级会计师职称。

2015.01-2017.08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综合管理部副部长，徐工金融服务事业部副总经理，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

2017.08-2018.0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综合管理部副部长，徐工金融服务事业部副总经理，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

2018.01-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徐工金融服务事业部副总经理，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

季东胜先生

季东胜，监事，1968 年出生，1989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助理工程师职称。

2015.01-2015.03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监事；

2015.03-2017.07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

2017.07-2019.12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19.12-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徐工液压事业部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林海先生

林海，监事，1971 年出生，2000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职称。

2015.01-2015.03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徐工起重机械事业部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监事，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监事；

2015.03-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徐工起重机械事业部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监事，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监事。

李昊先生

李昊，监事，1969 年出生，1991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学士学位。

2015.01-2015.03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015.03-2015.04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

2015.04-2015.09 徐工道路机械事业部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监事；

2015.09-2017.07 徐工道路机械事业部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监事，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监事；

2017.07-2018.0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徐工道路机械事业部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监事，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监事；

2018.02-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徐工道路机械事业部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监事。

黄建华先生

黄建华，监事会秘书，198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职称。

2015.01-2015.12 徐工集团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施工技术研究所副所

长；

2015.12-2016.01 徐工集团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施工技术研究所副所长、高端工程机械智能制造国家重点实验室智能服务技术研究所所长；

2016.01-2017.07 徐工集团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施工技术研究所所长、高端工程机械智能制造国家重点实验室智能服务技术研究所所长；

2017.07-2018.03 任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徐工集团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施工技术研究所所长、高端工程机械智能制造国家重点实验室智能服务技术研究所所长；

2018.03-2020.03 任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技术研究所所长、高端工程机械智能制造国家重点实验室智能服务技术研究所所长。

2020.03-至今 任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技术研究所所长、高端工程机械智能制造国家重点实验室智能服务技术研究所所长，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土壤力学实验室主任。

（3）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锁云先生

李锁云，副总裁，1961 年出生，1991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

2015.01-2015.08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董事长，力士（徐州）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5.08-2015.09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董事长，力士（徐州）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5.09-2016.09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董事长，力士（徐州）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6.09-2017.07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2017.07-2017.08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2017.08-2017.12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2017.12-2018.01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党委书记，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2018.01-2018.05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党委书记，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2018.05-2018.07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党委书记，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8.07-2019.09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党委书记，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9.09-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党委书记，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岩松先生

王岩松，副总裁，1962 年出生，1991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职称。

2015.01-2015.02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5.02-2015.03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2015.03-2018.07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8.07-2019.09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9.09-2019.1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9.11-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BancoXCMGBrasilS.A.董事。

孙建忠先生

孙建忠，副总裁，1966 年出生，1998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博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职称。

2015.01-2015.0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5.02-2017.1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7.12-2018.0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徐工起重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8.02-2018.05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徐工起重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

2018.05-2018.07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徐工起重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

2018.07-2019.1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徐工起重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

2019.12-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徐工起重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

王庆祝先生

王庆祝，副总裁，1965 年出生，1998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职称。

2015.01-2017.08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徐工道路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

2017.08-2018.01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徐工道路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

2018.01-2018.02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徐工铲运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

2018.02-2018.04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徐工铲运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

2018.05-2018.1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徐工铲运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

2018.11-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徐工铲运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

铁路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

刘建森先生

刘建森，副总裁，1968 年出生，199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翻译职称，高级经济师职称。

2015.01-2015.1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

2015.12-2016.0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董事；

2016.01-2017.08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

2017.08-2017.1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

2017.12-2018.1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江苏徐工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

2018.12-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江苏徐工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营销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

费广胜先生

费广胜，董事会秘书，1965 年出生，199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工程师、高级经济师职称，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职业资格，具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2015.01-2015.1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部部长，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青海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5.11-2019.1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部部长，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青海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9.12-至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部部长，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青海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徐工红树（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徐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及议事规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法违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一）所在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工程机械行业。工程机械行业是装备制造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工程机械定义及类组划分（GXB/TY0001-2011）》，工程机械可以分成挖掘机械、铲土运输机械、起重机械、工业车辆、压实机械、路面施工与养护机械、混凝土机械、掘进机械、桩工机械、市政与环卫机械、混凝土制品机械、高空作业机械、装修机械、钢筋及预应力机械、凿岩机械、气动工具、军用工程机械、电梯及扶梯、工程机械配套件、其它专用工程机械等。

1、行业概况

（1）行业简况

工程机械是装备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广泛应用于交通运输建设、能源工业建设、矿山建设、农林水利建设、工业与民用建筑、城市建设、环境保护等领域。

工程机械行业是典型的强周期行业，在产品销售上呈现明显的季节性。同时，工程机械属于高端装备制造业，对投资规模和技术水平要求非常高，是典型的资金和技术密集型行业。

工程机械行业的生产特点是多品种、小批量，属于技术密集、劳动密集、资本密集型行业

（2）行业经营模式

目前，行业内的整机制造商主要以组装方式生产其品牌产品，而大量零部件则依靠外包协作。工程机械整机制造商向专业制造商外包零部件生产已成为行业内企业发展基本模式。外包零部件分为两类：一类具有较高技术含量、价格较高，主要包括发动机、传动和轴桥系统、液压系统、电子控制系统；另一类技术含量低、价格相对较低，但工艺质量要求仍然较高，主要包括铸造件、车架、悬臂等。整机制造商和零部件供应商通过明确的分工体系形成紧密合作，零部件购买力不断扩大，供应商的作用和责任相应不断提高。

同时，伴随制造企业产销规模不断扩大，产品销售领域和销售地区不断增加，专业的经销商和售后服务企业得到快速发展，成为工程机械行业的主要销售模式。

（3）行业主要特征

①行业周期性

工程机械产品市场需求受国家固定资产和基本建设投资规模的影响较大。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有关产业政策的调整会影响工程机械行业景气度，由于国民经济运行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因此工程机械行业也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

②区域性

工程机械行业产品的销售没有区域性限制，但其销售地区分布一般与其使用者的地域相吻合。例如装载机的销售主要集中在我国的煤炭工业和采矿业发达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快速发展地区以及区域经济的中心地区；而起重机的销售主要集中在基础建设投资密集、经济实力较强的地区。

③季节性

各类工程机械产品的销售受气候、客户施工季节影响呈现季节性特征。根据以往经验，由于冬季的自然气候因素不利于施工，国内多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都在春季开工。受此影响，每年的二季度为工程机械的销售旺季。

（4）行业的利润水平

工程机械行业产品种类繁多，各种产品由于技术含量、市场集中度、规模经济等各方面的不同，导致盈利水平表现不一。根据部分上市公司公开信息资料，混凝土机械、起重机械利润率较高，而铲土运输机械、压实机械等利润率相对较低。同时，由于行业内各个企业的发展规模、管理水平、技术质量、品牌等存在差异，即使是生产同一类产品的企业，利润率仍然存在差距。

（5）行业分布

全球工程机械制造业主要集中在美国、日本、西欧和中国四个地区，占有 80% 以上的生产份额。全球有一定规模的工程机械生产企业在 2,000 家左右，经过多年的竞争、兼并和重组，目前已经形成了十余家大型跨国公司。国际市场工程机械生产厂商主要集中在美国、日本、北欧等地区。目前，卡特彼勒、小松、特雷克斯、利勃海尔、沃尔沃、约翰-迪尔、日立建机、凯斯-纽荷兰、英格索兰等大型跨国制造商控制着全球工程机械市场 70%-80% 的份额。这些大公司以强大的经济实力、先进的技术水平和管理经验，引领着行业发展。

经过 50 多年的发展，中国工程机械行业已基本形成了一个完整的体系，能生产 18 大类、4,500 多种规格型号的产品，并已经具备自主创新、对产品进行升级换代的能力。目前，中国已成为世界工程机械生产大国和主要市场之一，工程机械产量仅次于美国、日本，位居全球第三位，国内市场总量占世界市场近 1/6。但由于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和行业对外开放步伐的加快，工程机械行业市场竞争加

剧，民营企业和外资企业纷纷进入该领域，部分工程机械产品出现了产能过剩的局面，如装载机和叉车，市场竞争压力加大。

（6）工程机械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工程机械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发动机、液压零部件、电子控制系统等核心零部件制造业和钢铁行业。关联性主要表现在：（1）核心零部件、钢材的价格与工程机械产品的成本呈正相关关系；（2）核心零部件的质量直接影响工程机械产品的性能和可靠性。

工程机械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是交通运输建设、能源、矿山、农林水利建设等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相关产业发展方向以及投资力度、国家政策均有一定的正相关关系。国民经济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持续增长及较为宽松的货币政策将带动工程机械市场需求的增长。

2、我国行业发展现状

（1）行业整体情况

我国工程机械产业集中度低，总体出现结构化调整，受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影响，大部分产业市场需求不足，导致产能过剩，叉车与塔式起重机等少部分产品市场较为需求旺盛。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年鉴》数据显示，我国工程机械行业 2017 年迎来了新的高速增长，全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5,403 亿元，同比增长 70%以上；2018 年全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5,964 亿元，同比增长 10.4%；2019 年全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6,681 亿元，同比增长 12%；2020 年，全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7,751 亿元，同比增长 16.00%。

由于基建投资规模不断提升，带动工程机械下游产业需求不断增长，加之国家层面政策频发，两者共同推动我国工程机械市场规模飞速增长。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在 2021 年发布的数据，2020 年，我国工程机械行业产业规模已达 7,751 亿元，同比增长 16.00%。重点联系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4,893 亿元，比 2019 年增长 30.4%，实现利润 442 亿元，同比增长 48.3%。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的相关数据和发展现状，前瞻预测 2021 年我国工程机械行业将保持平稳增长。

（2）行业发展特点

①行业龙头公司竞争优势突出

在工程机械的主要产品起重机、装载机、推土机等行业中，均出现了市场份额逐步向龙头公司集中的发展趋势，同时弱势企业的市场份额不断被压缩。行业龙头的竞争力更强，产业集中度提高有利于发挥规模经济优势。

②产品线延伸扩展成长空间

近年来，行业主要公司在原有产品已成为细分行业龙头的背景下，通过进入其他细分市场，延伸产品线，增加新的业绩增长点。基于零部件与关键技术的通用性，以及管理模式的移植，工程机械产品相关多元化的发展有利于实现规模经济与范围经济。不同细分行业的相互渗透，这既加剧了行业竞争，同时也使优势企业能获取更多的市场份额。综合竞争力强的行业龙头公司将最终胜出，最大限度的分享行业快速成长所带来的收益。

③关键零部件配套体系逐步完善

我国工程机械关键零部件如液压元器件、传动系统、发动机等大多依赖进口，工程机械主机中关键零部件进口成本占制造成本的 40%以上，行业接近 70%的利润被进口零部件占据。长期以来，核心零部件依赖进口成为制约中国工程机械行业发展的瓶颈因素。随着中国工程机械行业发展的日趋成熟，这一瓶颈有望逐步得到改善，一些行业龙头企业开始涉足核心零部件的研发与生产。

3、行业监管体制及产业政策

（1）公司所属行业监管体制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工程机械行业。目前，我国对工程机械行业的管理采取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国家通过国家发改委产业政策司监督管理工程机械行业，国家监管调控的主要目标和手段是研究分析产业发展情况，组织拟订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结构、所有制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的政策建议，监督产业政策落实情况，提出国家鼓励、限制和淘汰的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的指导目录等。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作为中国工程机械行业的行业性自律组织，主

要职能是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反映会员的愿望与要求，促进工程机械行业健康发展；同时，协助政府进行行业管理，充当政府和企业的桥梁与纽带。目前，工程机械行业的市场化程度很高，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只对本行业实行宏观管理和政策指导，国内企业的生产运营和具体业务管理完全按照市场化方式进行。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规范我国工程机械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特种设备质量监督与安全监察规定》、《关于发布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的通知》、《关于工程机械行业部分产品产业结构调整目录》、《工程机械行业国内投资项目不予免税的进口商品目录》、《机电类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规则（试行）》、《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

（3）行业支持政策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行业支持政策，希望能够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我国庞大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还处于发展期，城镇化建设、交通基础建设等基础设施建设将大力拉动工程机械行业的需求，工程机械行业的市场空间依然很大。

表 4-6 工程机械行业相关政策盘点

时间	产业政策	政策影响
2014 年 2 月	西部大开发着重基建等领域重点基建向西部倾斜	沿海地区及东北地区的城镇化未来将处于减速态势，而中西部地区将处于城镇化加速阶段，未来中西部地区酝酿巨大的投资机会。尤其是基础设施建设领域蕴藏着最大投资潜力，中西部地区今年对基建投入力度只增不减，近期西部各省份的地方两会上也纷纷提出了相关规划。
2014 年 3 月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	新型城镇化建设将带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提速，拉动对工程机械的整体需求。另外京津冀一体化的推进和新型城镇化将是国家重点推进的政策，在未来的10-15年，在稳增长的作用下，带来工程机械的另一个黄金时期。
2014 年 4 月	36市城轨规划获批2200亿投资掀基建热潮	预计到2020年全国拥有轨道交通的城市将达到50个，到2020年我国轨道交通要达到近6000公里的规模，在轨道交通方面的投资将达4万亿元。
2014 年 4 月	铁路投资今年增至8000亿、设备投资增至1430	2014年投资总额增至8,000亿以上，这不仅比年初6,300亿元的“基调”提高了1,700亿元之多，

时间	产业政策	政策影响
	亿	而且直逼2010年8,426亿元的铁路投资史最高记录；开工项目增至64项，今年新投入运营的线路要保达到7000公里以上，设备投资额由1,200亿增至1,430亿以上，达历史最高水平。
2014年5月	加快推进重大水利工程建设172项重大水利工程	172项重大水利工程建成后，将实现新增年供水能力800亿立方米和农业节水能力260亿立方米、增加灌溉面积7,800多万亩，使我国骨干水利设施体系显著加强。国务院会议还强调，今后将重点推进重大农业节水工程，突出抓好重点灌区节水改造和严重缺水、生态脆弱地区及粮食主产区节水灌溉工程建设。据了解，目前已有17个省份公布了2014年的水利投资计划，总投资金额为2,717亿元，比去年增长7.04%。工程建成后，将实现新增年供水能力800亿立方米和农业节水能力260亿立方米、增加灌溉面积7,800多万亩，使我国骨干水利设施体系显著加强。
2014年11月	“一带一路”规划出台工程机械迎转机	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是我国形成全方位对外开放格局的大战略，有助于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搭建国际性的改革开放平台，以合作促进开放，以开放扩大合作。
2014年12月	44个海上风电项目入国家开发方案海上风电开发提速	我国海上风能资源丰富，加快海上风电项目建设，对于促进沿海地区治理大气雾霾、调整能源结构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具有重要意义。风电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到2015年，海上风电装机容量达到500万千瓦；到2020年，海上风电装机容量达到3,000万千瓦。
2014年12月	发改委四季度批复超万亿元项目交通成主要发力点	进入2014年四季度以来，国家发改委已经批复了27个项目，总投资达11,651亿元，并且多集中在交通基建领域。
2015年5月	《中国制造2025》	引导企业采用先进适用技术，优化产品结构，全面提升设计、制造、工艺、管理水平，促进钢铁、石化、工程机械、轻工、纺织等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发展。
2016年1月	《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	在深入分析标准化需求的基础上，综合智能制造系统架构各维度逻辑关系，将智能制造系统架构的生命周期维度和系统层级维度组成的平面自上而下依次映射到智能特征维度的五个层级，形成智能装备、工业互联网、智能使能技术、智能工厂、智能服务等五类关键技术标准，与基础共性标准和行业应用标准共同构成智能制造标准体系结构。
2016年3月	《工程机械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着力实施“制造强国”发展战略，坚持创新驱动、智能转型、强化基础、绿色发展，加快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步伐，充分利用现代化技术，在产品智能化、制造数字化智能化、服务网络化等方面取得明显突破；加快实施走出

时间	产业政策	政策影响
		去战略；建立和完善技术标准体系，加团体标准的制定，着力提高工程机械产品和服务标准水平，实现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和迈向中高端水平。
2016 年 8 月	《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规划》	到2020年，工业基础、智能制造、绿色制造等重点领域标准体系基本完善，质量安全标准与国际标准加快接轨，重点领域国际标准转化率力争达到90%以上，装备制造业标准整体水平大幅提升，质量品牌建设机制基本形成，部分重点领域质量品牌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重点装备质量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2016 年 12 月	《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	推进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核心支撑软件、工业互联网等系统集成应用，以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装备制造与用户联合的模式，集成开发一批重大成套装备，推进工程应用和产业化。
2017 年 4 月	《国务院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制造业转型升级工作情况的报告》	推动高端装备创新发展。把装备升级作为《中国制造2025》的重点，积极推动重大装备产业化，在航空航天、轨道交通装备、高档数控机床、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等领域取得了一批标志性成果。
2017 年 9 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	加快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提高关键领域核心竞争力。实施工业强基工程，提高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产品性能，推广应用先进制造工艺，加强计量测试技术研究和应用。发展智能制造，提高工业机器人、高档数控机床的加工精度和精度保持能力，提升自动化生产线、数字化车间的生产过程智能化水平。推行绿色制造，推广清洁高效生产工艺，降低产品制造能耗、物耗和水耗，提升终端用能产品能效、水效。加快提升国产大飞机、高铁、核电、工程机械、特种设备等中国装备的质量竞争力。
2018 年 8 月	《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为防治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大气环境，保障生态环境安全和人体健康，指导环境管理与科学治污，促进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技术进步，2020年工程机械行业实施国四排放标准已成定局。
2018 年 8 月	《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18年版)》	发挥基础共性标准和关键技术标准在行业应用标准制定中的指导和支撑作用，优先制定各行业均有需求的设备互联互通、智能工厂建设指南、数字化车间、数据字典、运维服务等重点标准。在此基础上，发挥各行业特点，制定行业亟需的智能制造相关标准。如：建筑专用设备制造行业高端工程机械可靠性仿真与协同制造标准等。

4、行业进入主要壁垒

（1）品牌壁垒

工程机械产品，特别是大型工程机械产品单价较高，平均使用寿命较长，客户购买时注重产品的品牌、口碑等因素；加之工程机械相关技术的开发周期较长，且新产品经历市场检验需要一定时间，因此新进入企业较难在短期内取得市场认可。

（2）资金壁垒

工程机械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进入行业需要先期投入大量资金，包括固定资产投资和铺底流动资金。固定资产投资主要包括大型的加工设备、检测设备等。铺底流动资金投入主要包括两个方面：部分动力和液压元件需要进口，订货周期长、占用资金大；产品销售单价高、回款周期长。因此，资金投入抬高了工程机械行业的进入门槛。

（3）技术壁垒

工程机械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新进入者来说存在着一定的技术门槛。行业内现有公司经历长期的发展，在研发、引进国外技术等多方面处于高端水平，已经逐渐形成了较为成熟的技术，并在许多领域拥有自己的专利和专有技术。除此之外，工程机械行业的技术升级较快，要求企业不仅能够引进、消化、吸收外来技术，还要具备自主研发能力，以持续创新，适应市场的需求变化。

（4）购销渠道壁垒

工程机械行业企业的发展需要多种类、数量众多的上游供应商组成的原材料及零部件的供应渠道，以及在国内外市场分布广泛的经销商组成的销售渠道。这两大渠道的建设和培育短期内较难完成，形成新进入者的障碍。

5、行业竞争情况

近年来工程机械行业需求增长迅猛，各厂商均不断扩大产能，扩展产品线。同时，部分国外厂商将工程机械产业向中国转移，以降低成本、提高竞争力，国外工程机械产品不断进入国内市场。工程机械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随着行业内主

要企业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促使行业集中度不断的提升，主要骨干企业分别占据了工程机械行业各产品的领导地位，而中小型企业销售额却在不断下降。因此市场向龙头企业集中将成为未来几年行业整合的发展趋势，市场份额较小的企业越来越难以生存，不断遭到市场的淘汰。在发布的装备制造业振兴规划中，国家也明确支持装备制造骨干企业进行联合重组。

通过对工程机械行业的竞争结构分析可知，目前的工程机械行业竞争状况呈现以下几个特征：

（1）由于各厂商均不断扩大产能，扩展产品线，国际工程机械巨头快速渗透，行业内现有企业之间的竞争较为激烈。

（2）零部件配套企业良莠不齐，工程机械企业在购买时有较多选择，议价能力较强。

（3）近年来旺盛的市场需求增强了工程机械企业在同下游买家谈判过程中的能力。

（4）工程机械行业外的企业要进入该行业面临较高的规模经济壁垒、品牌壁垒、渠道壁垒、技术壁垒、资金壁垒等；行业内子行业转换成本不高。

（5）工程机械作为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建设等的基础装备，功能替代难度大，但技术升级空间大。

总体来看，工程机械制造业基本形成了大企业主宰细分市场、各个企业又相互进行产品和市场渗透的市场竞争格局。随着这个市场竞争和渗透的不断推进，工程机械行业将进一步诞生产品系列更为全面、企业规模更为庞大的大型工程机械集团。在 2011-2016 年行业周期深度调整中，部分企业退出工程机械行业，2016 年下半年开始，行业迎来触底反弹，龙头企业凭借产品、渠道及规模优势迅速抢占市场。龙头企业积极延伸产品线，产品多元化，并积极布局液压系统、电控系统等核心零部件资源以完善产业链布局，竞争优势更为明显。

公司所处的工程机械行业成熟度高，总体呈现集中度持续上升的趋势。2016 年以来，行业回暖，龙头企业凭借技术优势、完善的供应链体系，快速的市场反

应能力迅速占领市场，2018 年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

6、行业发展前景

当前，行业面临的主要问题是：市场需求急剧变化；结构性产能过剩严重；后市场服务、秩序有待规范，相关管理制度有待加强；创新制度有待完善，创新能力有待提高；产品的可靠性、耐久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关键零部件发展步伐有待加快；绿色化、宜人化、智能化尚有巨大发展空间；大型超大型土方工程机械竞争力不足。

除了服务，工程机械的定制化、个性化需求的细分市场也将是企业取得突破的一个重点。未来随着工程机械行业在人们日常生活中的普及，工作工况会变得更加多样，客户需求也会更加丰富，比如矿山和码头同样都需要装载机，但要求不一样；同样是挖掘机，自家花园种树栽花和建筑工地的要求又相去甚远。细分市场的定制化服务在我国尚属起步阶段，未来发展前景可期。

从国际市场看，伴随“一带一路”倡议的持续推进，基于丝路沿线 65 个国家原有基础设施较为薄弱的现实，以经济走廊为依托，以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为突破，在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和丝路基金等相关资金的配合支持下，沿线国家将掀起一轮基础设施建设热潮。上述重大战略及项目的实施必将带动与基础设施建设密切相关的工程机械行业的发展。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20 年 1 至 12 月份，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18,907 亿元，比上年增长 2.9%，增速比 1 至 11 月份提高 0.3 个百分点。其中，民间固定资产投资 289,264 亿元，增长 1.0%，增速提高 0.8 个百分点。从环比速度看，12 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 2.32%。较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资额对工程机械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铁路方面，我国将加快推进中西部干线铁路、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周边互联互通铁路境内段等重大项目建设，5 年新增铁路 3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1.1 万公里。

公路方面，我国将重点实施高速公路联网畅通工程、国省干线升级改造工程、农村公路畅通安全工程，五年新增公路 43 万公里、新建改建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3 万公里。

水运方面，我国将加快建设海洋强国，打造长江黄金水道，推进港口转型升级。5 年新增沿海港口深水泊位 500 个，5 年新增和改善航道里程 4,500 公里，规划的 1.9 万公里内河高等级航道基本建成。

民航方面，我国将进一步完善机场布局体系，扩大覆盖范围，优化网络结构，构建国家综合机场体系，5 年新增机场 50 个以上。

未来，国内工程机械行业市场仍有一定空间。

面对市场变化，传统上以制造能力见长的各行业龙头企业正在积极引入智能概念，开辟新的市场。“智能制造”正成为一批中国制造业企业发展的新方向。据了解，到 2025 年，制造业重点领域全面实现智能化，试点示范项目运营成本降低 50%，产品生产周期降低 50%，不良品率降低 50%。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发行人行业地位分析

徐工集团是中国工程机械行业规模最大、产品品种与系列最齐全、最具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大型企业集团。《中国工程机械》杂志推出的《2018 全球工程机械制造商 50 强排行榜》上，徐工集团作为中国工程机械产业领军企业位列第 6 位，继续领衔中国企业。国际权威媒体 International Construction（《国际建设》杂志）发布的《2018 年全球工程机械制造商 50 强排行榜》排名中，徐工集团成为中国企业首位，世界排名第 6 位。2020 年英国 KHL 世界权威全球工程机械行业排名中，徐工集团升至全球第 4 位。2021 年全球工程机械制造商 50 强，徐工集团排名全球第 3 名。

发行人作为徐工集团的核心资产，是中国工程机械行业的排头兵，在国内工程机械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排名前列，是全国工程机械制造商中产品品种与系列最多元化、最齐全的公司之一，也是国内行业标准的开发者和制定者，拥有业内领先的产品创新能力和国内最完善的零部件制造体系。发行人是目前中国工程机械领域最具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公司之一，在行业中处于较为领先的竞争地位，多项

核心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或位于前列。同时，公司拥有布局全球的营销网络，是国内最大的工程机械出口商之一，汽车起重机、压路机、平地机等多项产品出口市场份额第一。

（三）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发行人是中国工程机械行业中经营规模最大、品牌影响力最大的工程机械制造企业之一，竞争优势明显。主要表现为以下几方面：

（1）产品优势

公司持续致力于掌握工程机械各产业产品的全球科技竞争先机，打造“技术领先、用不毁”的高端产品群。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球首创最大起重能力达 88,000 吨米的履带起重机入选国家“863”项目；以全球首创轮履两用概念起重机、5 吨液化天然气装载机、全球最大吨位 XR800E 超大型旋挖钻机、全球最大吨位 XZ13600 水平定向钻机、全球第一高度 JP80 举高喷射消防车、亚洲第一高度的 DG100 登高平台消防车，以及有“钢铁螳螂”之称的 ET 系列步履式挖掘机、国内首台 9 桥全地面底盘 2,000 吨级起重能力的全地面起重机、国内首台泡沫沥青温拌再生设备等 100 多项一系列标志性产品填补了国内相关领域空白，引领中国高端制造。在 2020 年底召开的上海宝马展示会上，公司全球最强的全地面起重机 XCA1600、全球最大钻深旋挖钻机 XR700E、国内最大马力矿用平地机 GR5505、国内最大的电传动装载机 XC9350 等多款“全球之最”、“中国之最”集中亮相。作为工程机械行业首个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主体，先后有“野战快速构工作业系统”、“全地面起重机关键技术开发与产业化”、“基于大型工程机械自主创新的徐工科技创新体系工程”、“面向大型工程施工的流动式成套吊装设备关键技术与应用”等 5 个项目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组合式自拆装平衡重装置”获得中国专利金奖。

（2）研发优势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建立了以技术创新、标准化、知识产权、质量技术、管理技术五大领域为核心的科技创新系统，持续提升其系统性、创新性、有效性和带动性，并在此基础上逐步构建起产业基础研究、应用

研究、试验发展三层技术创新体系。近年来公司持续增加研发投入，一半以上用于关键核心技术研究、重大实验设备设施建设等。依托母公司整体优势，公司拥有 6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6 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 个省级可靠性工程研究中心、1 个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并建设了徐工的国家级设计中心、国家重点实验室和国家认定检验检测机构，以及徐工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工作站等。截止 2020 年底，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5,733 件，其中发明专利 1,537 件。在最近一次“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评价结果”中，徐工技术中心以综合得分 92.2 分的成绩被评为优秀，并继续位居工程机械行业首位。

（3）制造管理优势

发行人一直致力于改良及持续完善各个阶段的制造工序，已将 CIMS（计算机集成制造系统）应用于各生产工序的流程中，生产过程实现了自动化、线性化及柔性化。同时发行人已培养出一批积累多年经验及技术知识的技术员工队伍，可有效提高生产过程中各个阶段的效率、减少浪费、削减成本及缩短生产周期，从而实现高水平的工业生产率。

（4）管理层优势

公司管理层拥有平均超过 30 年、行业内最丰富的管理经验，对行业发展具有深刻的认识和前瞻性思考。历经多轮行业周期的起伏，公司管理层已形成卓越的洞察力和强大的信念力，坚守、改革、创新，形成了对中国和全球工程机械市场及客户需求的深刻理解。公司管理层在行业低谷期保持坚如磐石的战略定力，形成了抗周期低谷、抢复苏机遇的洞见力和执行力。

（5）企业文化优势

①徐工秉承“担大任、行大道、成大器”的核心价值观和“严格、踏实、上进、创新”的企业精神，让“技术领先、用不毁，做成工艺品”的产品理念根植在每位员工心中，与价值链合作伙伴共同打造创新共赢、珠峰登顶的大器文化生态，持续促动全员、全价值链形成追求卓越、崇尚创新、崇尚品质的行动自觉。

②公司始终关注员工实现人生价值的需求，通过表彰先进集体、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等评优创新活动，提升员工的职业荣誉感和人生获得感。2017 年以来，

公司向工作满 10 至 40 年职工分别颁发一星至五星年功纪念章共 8440 枚，激发了职工发自内心自豪感归属感。

③“对党忠诚、为国争光”的红色基因与政治优势是徐工坚守的最独特、最重要的核心文化优势。在习总书记视察徐工之后，徐工不断激励广大干部员工坚定理想信念，恪守大器文化，激发全员产业报国热情，凝心聚力公司广大职工干事创业，成为助推徐工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力。

（6）营销网络优势

发行人已在中国和全球建立了广泛而完善的营销网络，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在国内，发行人已拥有了由自营办事处及经销店（由第三方经销商经营）组成的广泛的分销及服务网络。此外，发行人本部也设立了专职的市场部展开针对性的直销工作与主要客户（包括大型国有企业）建立战略关系。发行人的海外销售网络包括海外第三方经销商及其经营的经销店和服务中心，产品销往超过 180 余个国家和地区。

（7）海外市场优势

①经过 20 多年的探索实践，公司走出了一条独具特色的国际化之路，形成了出口贸易、海外绿地建厂、跨国并购和全球研发“四位一体”的国际化发展模式，可为全球客户提供全方位产品营销服务、全价值链服务及整体解决方案。

②“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布局优势明显。公司已在中亚区域、北非区域、西亚北非区域、欧洲区域、亚太区域共涉及 64 个国家布局了完善的营销网络，设有 16 家备件中心，24 个办事处，387 个服务网点和 120 余个备件网点。

③拥有强大的国际化拓展能力。公司在海外拥有 130 家经销商，40 个办事处，140 多个服务备件中心，营销网络覆盖全球 180 余个国家和地区，在巴西、俄罗斯、印度、印度尼西亚、哈萨克斯坦、美国、土耳其、肯尼亚、刚果金、几内亚等重点国家成立分子公司，开展直营业务，打造经直并重的渠道网络，进一步夯实了国际市场营销服务体系。

④强化国际人才培养，打造素质过硬的国际化人才队伍。公司根据“一带一

路”规划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由商务经理、市场经理、产品经理、服务经理组成的“四位一体”国际化人才队伍体系，培养了一支聚焦市场需求、素质过硬、敢打敢冲、协同作战的海外人才队伍。

（8）售后服务优势

发行人拥有覆盖面广、售后服务备件体系完善的服务网络，可为客户提供全面、高效的售后服务。发行人的售后服务范围包括产品使用、预防性维护及产品培训课程等，可全面满足客户不同方面的需求。在国内，客户可通过每周七天、每天 12 小时售后服务热线 4001109999 与发行人进行沟通，发行人的售后服务人员及经销商人员一般能在十五分钟内响应客户的要求，并根据产品故障性质于 24 至 48 小时内完成一般维修，高效、优质的售后服务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

（9）产业集群优势

发行人所处的江苏省徐州市为国内领先的工程机械零部件制造商及供货商的产业集群的基地，2010 年被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授予“中国工程机械之都”称号。发行人可以充分利用产业聚集地的信息优势、成本优势、制度优势、产业链优势更好地控制产品质量、降低生产和经营成本、缩短生产周期及获取更多供应链价值，并凭借与主要供货商建立的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更好更快地响应市场变动、促进未来的增长及发展。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公司经营范围为：工程机械及成套设备、专用汽车、建筑工程机械、物料搬运设备及配件、矿山机械、环卫机械、商用车、载货汽车、工程机械发动机、通用基础零部件、仪器、仪表、衡器制造、加工、销售、维修；环保工程施工；二手车机械再制造、收购、销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

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工程机械制造商，从事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各种优质工程机械产品。主要产品包括起重机械、铲土运输机械、压实机械、路面机械、消防机械及其他工程机械等。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情况如下：

表 4-7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和利润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5,323,382.37	7,396,814.86	5,917,599.89	4,441,000.56
主营业务收入	4,876,845.38	6,913,593.03	5,714,880.85	4,263,179.96
营业总成本	4,882,304.77	6,898,754.46	5,496,938.24	4,278,441.90
主营业务成本	4,047,443.91	5,674,879.69	4,701,277.18	3,525,874.70
主营业务毛利润	829,401.49	1,238,713.34	1,013,603.67	737,305.26
主营业务毛利率	17.01	17.92	17.74	17.29

2018-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263,179.96 万元、5,714,880.85 万元和 6,913,593.03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3,525,874.70 万元、4,701,277.18 万元和 5,674,879.69 万元。

2018-2020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737,305.26 万元、1,013,603.67 万元和 1,238,713.34 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得益于工程机械行业回暖的影响。同时，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7.29%、17.74%和 17.92%。公司主营业务利润水平良好。

2021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4,876,845.38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为 4,047,443.91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润为 829,401.49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7.01%。

2、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属于工程机械行业，主要从事起重机械、铲运机械、工程机械备件、桩

工机械类、压实机械、消防机械、路面机械、其他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情况如下：

表 4-8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产品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起重机械	1,908,594.39	39.14	2,648,918.15	38.31	2,083,355.75	36.45	1,574,621.72	36.94
铲运机械	470,045.44	9.64	661,564.37	9.57	631,857.51	11.06	501,320.74	11.76
压实机械	136,909.78	2.81	213,622.78	3.09	172,225.27	3.01	167,483.37	3.93
路面机械	81,042.41	1.66	132,572.48	1.92	110,279.96	1.93	84,552.44	1.98
高空作业机械	263,351.53	5.40	373,416.11	5.40	241,607.90	4.23	129,207.65	3.03
桩工机械	529,280.72	10.85	733,095.20	10.60	590,977.23	10.34	487,882.98	11.44
其他工程机械	344,601.13	7.07	384,781.89	5.57	573,607.07	10.04	427,957.64	10.04
工程机械备件及其他	1,143,019.98	23.44	1,765,622.06	25.53	1,310,970.18	22.94	890,153.42	20.88
合计	4,876,845.38	100.00	6,913,593.03	100.00	5,714,880.85	100.00	4,263,179.96	100.00

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情况如下：

表 4-9 发行人近三年主营业务成本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产品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起重机械	1,502,151.61	37.11	2,029,982.09	35.77	1,587,493.45	33.77	1,234,119.52	35.00
铲运机械	394,945.38	9.76	558,113.18	9.83	517,950.77	11.02	414,335.58	11.75
压实机械	114,679.95	2.83	176,018.94	3.10	143,931.51	3.06	135,351.02	3.84
路面机械	59,678.87	1.47	98,455.80	1.73	88,554.24	1.88	67,994.92	1.93
高空作业机械	188,586.47	4.66	276,507.51	4.87	176,748.33	3.76	104,225.71	2.96
桩工机械	418,506.07	10.34	575,592.04	10.14	474,462.57	10.09	391,988.40	11.12
其他工程机械	299,657.16	7.40	367,006.21	6.47	508,510.41	10.82	378,398.64	10.73
工程机械备件及其他	1,069,238.40	26.42	1,593,203.92	28.07	1,203,625.90	25.60	799,460.91	22.67
合计	4,047,443.91	100.00	5,674,879.69	100.00	4,701,277.18	100.00	3,525,874.70	100.00

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润结构情况如下：

表 4-10 发行人近三年主营业务毛利润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产品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起重机械	406,442.78	49.00	618,936.06	49.97	495,862.30	48.92	340,502.20	46.18
铲运机械	75,100.05	9.05	103,451.19	8.35	113,906.74	11.24	86,985.16	11.80
压实机械	22,229.83	2.68	37,603.85	3.04	28,293.76	2.79	32,132.35	4.36
路面机械	21,363.55	2.58	34,116.67	2.75	21,725.72	2.14	16,557.52	2.25
高空作业机械	74,765.07	9.01	96,908.60	7.82	64,859.57	6.40	24,981.94	3.39
桩工机械	110,774.65	13.36	157,503.16	12.72	116,514.65	11.50	95,894.58	13.01
其他工程机械	44,943.97	5.42	17,775.68	1.44	65,096.66	6.42	49,559.00	6.72
工程机械备件及其他	73,781.59	8.90	172,418.14	13.92	107,344.28	10.59	90,692.51	12.30
合计	829,401.49	100.00	1,238,713.34	100.00	1,013,603.67	100.00	737,305.26	100.00

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结构情况如下：

表 4-11 发行人近三年主营业务毛利率结构情况表

单位：%

产品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毛利率	毛利率	毛利率	毛利率
起重机械	21.30	23.37	23.8	21.62
铲运机械	15.98	15.64	18.03	17.35
压实机械	16.24	17.6	16.43	19.19
路面机械	26.36	25.73	19.7	19.58
高空作业机械	28.39	25.95	26.84	19.33
桩工机械	20.93	21.48	19.72	19.66
其他工程机械	13.04	4.62	11.35	11.58
工程机械备件及其他	6.45	9.77	8.19	10.19

3、制作流程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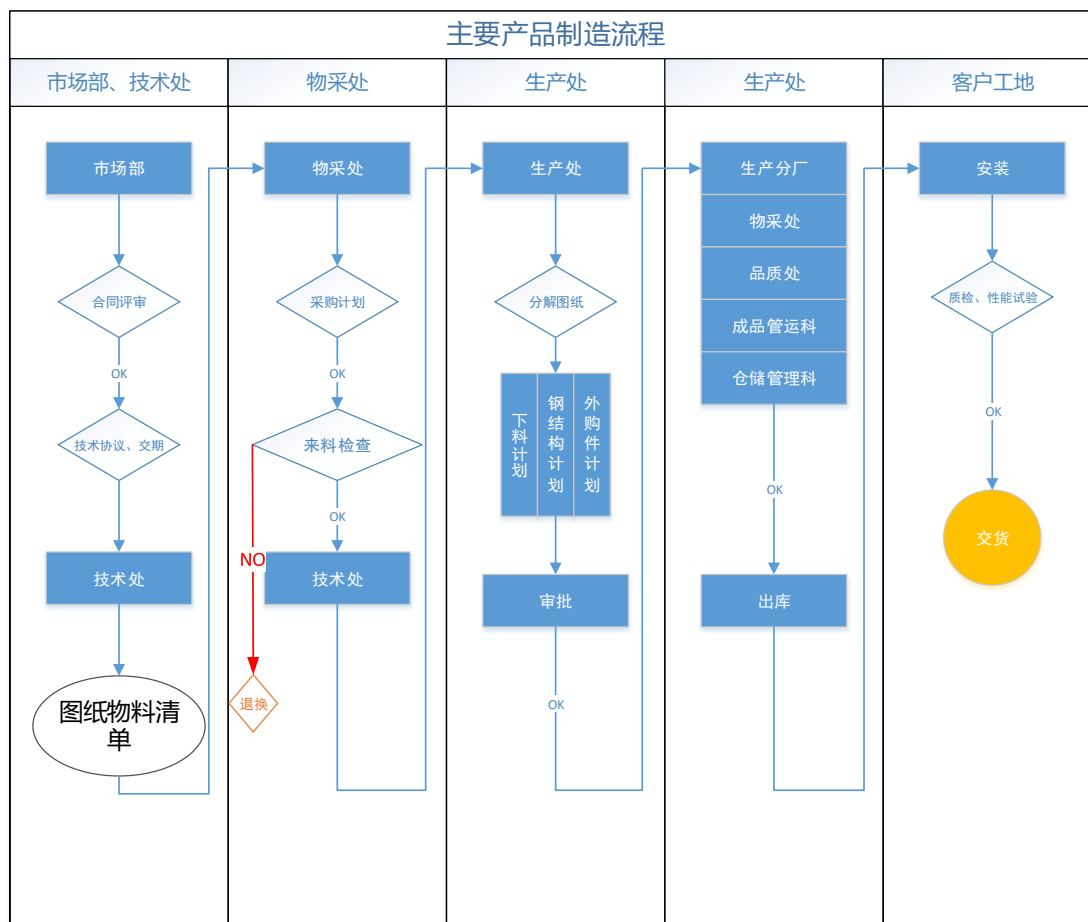
（1）主要产品生产模式

因工程机械产品具有生产周期较长的特点，公司部分原材料的采购周期也较长，加之工程机械行业销售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市场波动，因此公司不适于采用订单式的采购和生产模式。公司对普通规格型号的常规产品根据年度预算整体目标制定年度的销售计划，并结合市场波动规律计算每月的采购和销售计划，同时在每月末根据市场的变化及产销存数据做适当修订后制定下月的采购和生产计划。而对于部分大吨位的产品，如 300 吨以上的履带起重机等产品，则基本上会按照销售订单的数量安排采购和生产。

（2）主要产品制作流程

公司主要产品的制作流程大致分为五个阶段，第一阶段由市场部、技术部进行合同评审与图纸物料清单确认；第二阶段由物采处根据生产清单进行采购及原材料入库；第三阶段由生产处对图纸进行分解，下达物料计划；第四阶段进入生产处生产阶段，完成产品制造、管理及出库；第五阶段进行产品性能测试、安装，实现客户端交付。

图 4-2 发行人主要产品制造流程



4、原材料采购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汽车底盘、发动机、钢材、液压泵、主油泵、分动箱、各种液压阀、回转轴承、遥控系统等。其中，汽车底盘、发动机、钢材等原材料占比较高。公司主要由下属一级子公司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负责集中采购原材料，部分专业化订制的部件为各分子公司自行组织采购。

目前公司原材料供应主要来源于国内市场，部分原材料因国内技术制约或客户指定等原因会选择向国外市场采购，公司国内原材料采购比例约占总采购额的 80%，国外原材料采购比例约占总采购额的 20%。国内原材料采购的结算主要为承兑汇票，国外原材料采购的结算方式主要为信用证，以及 T/T（电汇）模式。

由于受外部产能制约的影响，公司核心零部件供应存在一定的瓶颈。为解决上述问题，公司一方面通过与一些外资厂商合作成立零部件制造企业来保证公司

原材料的供应，另一方面针对部分国内供应商技术实力较弱的特点，公司通过向其提供技术支持的方式，提升其产品性能以能够满足公司质量要求。

公司国内原材料的采购周期通常为 1-2 个月，国外采购通常为 4-5 个月，对于一些型号特别的板材、型材，采购周期会适当延长。公司对于原材料实现零库存管理，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公司要求各供应商据生产需求将原材料备放于公司的原材料仓库内，各分子公司于用料前约 3 天指派专人至原材料仓库进行检验与交接入库。徐工物资与各分子公司的结算方式主要为现金与承兑汇票，通常在入库 1 个月左右完成结算。

发行人近三年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合计占比小幅上涨，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报告期前五大原料供应商如下：

表 4-12 发行人 2020 年前五大原料供应商情况表

供应商	采购额（亿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供应商1	55.39	9.31
供应商2	11.40	1.92
供应商3	12.22	2.05
供应商4	11.45	1.92
供应商5	9.23	1.55
合计	99.70	16.76

表 4-13 发行人 2019 年前五大原料供应商情况表

供应商	采购额（亿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供应商 1	65.12	15.05
供应商 2	8.84	2.04
供应商 3	8.77	2.02
供应商 4	8.43	1.95
供应商 5	7.68	1.78
合计	98.83	22.84

表 4-14 发行人 2018 年前五大原料供应商情况表

供应商	采购额（亿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供应商 1	37.85	10.73
供应商 2	10.00	2.83
供应商 3	8.95	2.54
供应商 4	7.54	2.14
供应商 5	5.56	1.58
合计	69.90	19.82

5、产品销售

（1）销售渠道

公司根据各自产品的市场特点分为直销和经销两种方式，分别约占销售总额的 40%和 60%。直销方式是由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的销售模式。经销是由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与经销商或代理商签订经销协议，确定对等的权利和义务的销售模式，经销商负责指定辖区内徐工产品的市场销售和售后服务等，对客户实行全额付款、按揭贷款、分期付款和融资租赁等多种形式的产品销售，经销商接受所经销产品制造企业的统一管理。

（2）销售范围与网点

国内市场销售方面，自 2000 年开始公司发展大市场容量产品的经销商和代理商，目前已有长期稳定合作的签约经销商约 300 家及其地市级网点 2,300 多个。国际市场销售方面，海外拥有 130 家经销商、40 个办事处以及 140 多个服务备件中心，营销网络覆盖全球 180 余个国家和地区。

（3）销售模式

具体来说，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模式有：

①全额付款：在全额付款模式下，通常为产品发货前付款 30%，货到 10 日内付款 30%，安装合格 10 天内付款 35%，其余 5%作为质保金在一年内收取。

②按揭贷款：主要运作模式为客户先支付合同金额 20%-40%首付款至公司账户，剩余部分办理银行按揭，银行贷款审批完成后，将款项一次性划至公司账户，客户根据《还款计划书》的约定按月向银行还款，直至贷款结清。按揭期主

要有 12 个月、18 个月、24 个月和 36 个月。

③分期付款：分期付款方式中 90%通过代理商销售、10%由徐工直接销售给客户，代理商或客户需首付 40%以上，分期一般为 12 个月、18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

④融资租赁：主要运作模式为第三方直租模式，即第三方租赁公司（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和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承租人的要求向公司购买租赁物并出租给承租人（客户）占有、使用、收益、承租人向其支付租金的行为。

（4）报告期内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前五大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表 4-15 发行人 2021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情况表

客户	销售额（亿元）	比例（%）
客户 1	112.51	21.14
客户 2	8.64	1.62
客户 3	5.87	1.10
客户 4	5.57	1.05
客户 5	4.89	0.92
合计	137.48	25.83

表 4-16 发行人 2020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表

客户	销售额（亿元）	比例（%）
客户1	177.01	23.93
客户2	8.79	1.19
客户3	5.97	0.81
客户4	5.66	0.77
客户5	5.44	0.74
合计	202.86	27.44

表 4-17 发行人 2019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表

客户	销售额（亿元）	比例（%）
客户 1	136.47	23.06
客户 2	5.84	0.99
客户 3	5.06	0.85
客户 4	4.12	0.70
客户 5	3.80	0.64
合计	155.29	26.24

表 4-18 发行人 2018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表

客户	销售额（亿元）	比例（%）
客户 1	92.14	20.75
客户 2	5.52	1.24
客户 3	4.75	1.07
客户 4	3.47	0.78
客户 5	2.99	0.67
合计	108.87	24.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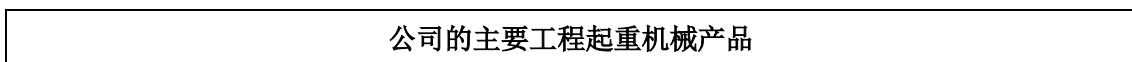
发行人近三年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额占总销售额的比例小幅上涨，但未超过 30%，客户集中度相对合理，不存在对前五名客户的重大依赖。

6、各业务板块介绍

（1）起重机械板块

起重机械是公司最具竞争优势的产品，市场占有率连续多年居行业首位。目前公司在产的起重机械包括汽车起重机、履带起重机和随车起重机三大类，分别由徐工重型、徐工建机和徐工随车生产。

图 4-3 发行人主要工程起重机械产品图



	
<p>汽车起重机</p>	<p>全地面起重机</p>
	
<p>随车起重机</p>	<p>履带起重机</p>



其中起重机为公司的拳头产品。而负责生产的徐工重型是国内最大的研发、生产、销售汽车起重机、全地面起重机、履带式起重机、塔式起重机、特种消防车和高空作业平台的专业化企业。

采购方面，徐工重型原材料主要由发行人下属一级子公司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负责集中采购，采购周期约为 2 个月，结算方式主要为现款和承兑汇票，两种方式占比分别约为 40%和 60%。

销售方面，徐工重型主要通过经销商负责在指定辖区内的市场销售和售后服务等，销售结算方式包括全额付款、分期付款、融资租赁和按揭贷款等。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起重机械销量分别为 23,330 台、28,306 台、34,331 台和 25,453 台，产销率分别为 94.05%、101.27%、94.50%和 106.81%。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起重机械产量和销售情况：

表 4-19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起重机械产销情况表

单位：台

产品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6月
汽车起重机	年产能	15,800	15,800	20,400	20,400
	产量	14,833	16,705	22,086	14,479
	产能利用率	93.88%	105.73%	108.26%	70.98%

产品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6月
	销量	13,991	17,255	21,435	14,880
	产销率	94.32%	103.29%	97.05%	102.77%
履带起重机	年产能	500	960	1,200	1,200
	产量	907	1,062	1,372	1,067
	产能利用率	181.40%	110.63%	114.33%	88.92%
	销量	823	1,034	1,283	1,117
	产销率	90.74%	97.36%	93.51%	104.69%
随车起重机	年产能	10,000	10,000	10,000	16,347
	产量	9,067	10,183	12,872	8,285
	产能利用率	90.67%	101.83%	128.72%	50.68%
	销量	8,516	10,017	11,613	9,456
	产销率	93.92%	98.37%	90.22%	114.13%
合计	年产能	26,300	26,760	31,600	37,947
	产量	24,807	27,950	36,330	23,831
	产能利用率	94.32%	104.45%	114.97%	62.80%
	销量	23,330	28,306	34,331	25,453
	产销率	94.05%	101.27%	94.50%	106.81%

汽车起重机是公司的传统优势产品，在其起重机械销量中占有较大的比重。分产品型号看，公司产品涵盖了从 8 吨到 160 吨以上所有的产品类别。近年来，公司还大力发展全地面起重机。2002 年，公司成功研制了我国第一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QAY25 全地面起重机，随后又研制出 QAY300/400/500 多个品种。2011 年 1 月，公司自主研发的 QAY800 和 QAY1,000 型全地面起重机通过国家鉴定，这是我国自主研发的千吨级全地面起重机首次通过鉴定，也将是最早投入市场的国内产品。目前，公司全地面起重机已覆盖 QAY25-QAY1,000 十余个品种，成功替代进口，国内市场占有率接近 50%。

履带起重机和随车起重机的市场相对较小。2016 年以来，我国起重机销量增长迅猛，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协会数据，2017 年，中国起重机销量增速为 86.57%；2018 年，中国起重机销量达到 4.64 万台，较上年同比增长 48.44%，2019 年，中国起重机销量达到 6.08 万台，较上年同比增长 31.03%。

在行业集中度和市场占有率上，起重机行业呈现三足鼎立局面。我国汽车起重机销量前三名企业分别为徐工、中联重科和三一重工，2019 年徐工占据 46.55% 的市场份额，拥有绝对优势，三一重工市场份额近年来不断提升，逐步发展到与中联重科齐头并进。行业集中度 CR4 由 2015 年的 87.12% 提升至 2018 年的 95.23%，产品加速向龙头集中。

（2）铲运机械板块

铲运机械目前是公司第二大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产品。公司铲运机械的产品主要为装载机，主要由下属徐工科技、徐工重庆以及徐工特机生产。

图 4-4 发行人主要铲土运输机械产品图





目前公司开发了 F、K 和 G 三大系列，十多个型号的装载机产品。装载机变形产品有煤炭型、岩石型、高原型和钢厂型等以适应各种工况，同时具有夹钳、滑叉、雪犁、抓草机等不同变形机具。1999 年，公司成功研发了具有国内领先、国际同步水平的第三代装载机，是国内第一家，彻底结束了我国高端装载机完全依赖进口的历史。公司装载机型号主要集中在中小型，以 30 型（3 吨）和 50 型（5 吨）为主，其中 50 型销量在公司铲运机械总销量中超过半数。

采购方面，原材料主要由发行人下属一级子公司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负责集中采购，采购周期约 2 个月，结算方式主要为现款和承兑汇票，两种方式占比分别约为 40%和 60%。

销售方面，徐工科技、徐工重庆及徐工特机主要通过经销商负责在指定辖区内销售和售后服务等，销售结算方式包括全额付款、分期付款、融资租赁和按揭贷款等。

2018-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装载机销量分别为 16,042 台、19,655 台、21,368 台和 16,233 台，产销率分别为 98.78%、93.47%、95.55%和 105.67%。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装载机产销情况：

表 4-2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装载机产销情况表

单位：台

产品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6月
装载机	产能	20,000	20,000	20,000	21,000
	产量	16,240	21,028	22,364	15,352
	产能利用率	81.20%	105.14%	111.82%	146.20%
	销量	16,042	19,655	21,368	16,223
	产销率	98.78%	93.47%	95.55%	105.67%

2018-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装载机销量分别为 16,042 台、19,655 台、21,368 台和 16,233 台。2018 年公司对装载机生产线进行技改和产品结构调整后，产能优化，向大吨位装载机聚集，2018 以后产能为 20,000 台。根据铲运机械协会发布的数据，2018 年市场整体销量 119,094 台，公司市场占有率 13.48%，2019 年市场整体销量 123,615 台，公司市场占有率 15.90%，公司市场占有率逐年增长。从 2014 年 10 月份开始，铲运机械协会按照有关企业的意见，停止发布各企业销量数据，仅发布行业整体数据，因此仅有发行人市场占有率数据。

（3）桩工钻孔机械板块

公司桩工钻孔机械主要由下属徐工基础生产，徐工机械桩工钻工产品已形成 XR 系列旋挖钻机、XG 系列连续墙抓斗、系列长螺旋钻机、水平定向钻机、旋挖钻机、煤炭掘进机等系列产品。公司旋挖钻机业务规模行业第一；280 以上大吨位产品市场占有率达 60% 以上，稳居行业第一；水平定向钻持续行业第一；新培育的掘进机产业化步伐很快，增长率行业第一。

采购方面，公司原材料核心部件主要由发行人下属一级子公司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负责集中采购，采购周期约为 2 个月，结算方式主要为现款和承兑汇票，两张方式占比分别约为 40% 和 60%。通用部件均自行在市场进行采购。

销售方面，徐工基础国内销售主要通过其下属的 25 个营销公司及经销商进行，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和代理销售，销售结算方式主要包括全额付款、分期付款、融资租赁和按揭贷款等。

2018-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桩工机械销量分别为 2,814 台、3,158 台、3,541 台和 3,048 台，产销率分别为 98.43%、107.05%、99.02% 和 118.74%。

图 4-5 发行人近三年主要桩工钻孔机械产品图

近三年公司主要桩工钻孔机械产品	
	
长螺旋钻机	水平定向钻机
	
旋挖钻机	煤炭掘进机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旋挖钻机、水平定向钻机械产销情况：

表 4-21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旋挖钻机、水平定向钻机械产销情况表

单位：台

产品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6月
桩工机械	产能	2,650	2,975	3,000	3,600
	产量	2,859	2,950	3,576	2,567
	产能利用率	107.89%	99.16%	119.20%	142.62%
	销量	2,814	3,158	3,541	3,048
	产销率	98.43%	107.05%	99.02%	118.74%

（4）压实机械板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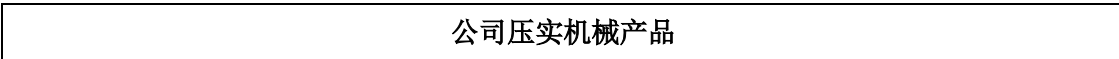
公司压实机械由下属徐工道路生产，主要产品为压路机。公司压路机产品型号涵盖静碾系列、轮胎系列、单杠轮系列等全部压路机类型，包含 50 个产品型号，操作重量涵盖微型 0.8 吨至 33 吨大吨位。公司压路机销量连续 28 年保持行业第一，徐工牌压路机获“全国用户满意产品”称号。第四代路面机械荣获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徐工 XS302 型全液压单钢轮振动压路机获 2013 年中国工程机械年度产品 TOP50 市场表现金奖、应用贡献金奖和年度产品奖；徐工 XS303 全液压单钢轮振动压路机获 2014 年中国工程机械年度产品 TOP50 技术创新金奖。2015 年徐工 XD132OS 型振荡压路机作为国内首台超大吨位振荡压路机获评委会奖；XZJ5161TYH 型路面养护车获“中国工程机械年度产品 TOP50（2,015）”奖项。

采购方面，原材料主要由发行人下属一级子公司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负责集中采购，采购周期约为 2 个月，结算方式主要为现款和承兑汇票，两种方式占比分别约为 40%和 60%。

销售方面，主要通过经销商负责在指定辖区内的市场进行销售和售后服务等，销售结算方式包括全额付款、分期付款、融资租赁和按揭贷款等。

2018-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压路机销量分别为 5,475 台、5,890 台、7,770 台和 5,706 台，产销率分别为 93.32%、104.40%、106.06%和 110.69%，近三年及一期产销率持续提升。

图 4-6 发行人压实机械产品图



公司压实机械产品

	
单钢轮振动压路机	双钢轮振动压路机
	
轮胎压路机	静碾滚筒压路机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压路机产销情况：

表 4-22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压路机产销情况表

单位：台

产品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6月
压路机	产能	6,000	6,000	11,170	11,170
	产量	5,867	5,642	7,326	5,155
	产能利用率	97.78%	94.03%	65.59%	92.30%
	销量	5,475	5,890	7,770	5,706
	产销率	93.32%	104.40%	106.06%	110.69%

公司在压路机行业市场地位稳固，近两年占有率一直保持行业领先地位，2019 年公司市场占有率保持 30%以上，市场排名第一。分产品类型看，公司优势主要集中在轮胎压路机以及单杠轮压路机，其中在轮胎系列压路机细分市场上，公司市场占有率超过 45%，占有绝对的优势。

（5）高空作业机械板块

公司高空作业机械主要由消防机械构成，公司消防机械主要由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生产，公司提供十余种型号的高空消防车和举高喷射消防车，其中 DG100 型号高空消防车的举升高度达 100 米。

2018-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消防机械的销量分别为 338 台、353 台、414 台和 192 台，产销率为 87.79%、96.71%、92.41%和 105.49%。

图 4-7 发行人主要消防机械产品图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消防机械产销情况：

表 4-23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消防机械产销情况表

单位：台

产品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1-6月
消防机械	产能	600	600	600	600
	产量	385	365	448	182
	产能利用率	64.17%	60.83%	74.67%	60.66%
	销量	338	353	414	192
	产销率	87.79%	96.71%	92.41%	105.49%

（6）路面机械板块

路面机械板块主要产品为摊铺机，公司摊铺机主要由徐工道路生产。公司摊铺机产品包含 9 大系列，经过多年发展已拥有智能一体化控制、机群智能化联合

作业、远程监控和高精度高效能摊铺控制等多项大型筑路施工机械方面的国际先进技术。其中 RP600 型乳化沥青同步洒布摊铺机为“中国工程机械年度产品 TOP50（2,015）”获奖产品。

采购方面，原材料主要由发行人下属一级子公司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负责集中采购，采购周期约为 2 个月，结算方式主要为现款和承兑汇票，两种方式占比分别约为 40%和 60%。

销售方面，徐工道路主要通过经销商负责在指定辖区内的市场进行销售和售后服务等，销售结算方式包括全额付款、分期付款、融资租赁和按揭贷款等。

2018-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摊铺机销量分别为 650 台、873 台、1,177 台和 817 台，产销率分别为 101.25%、104.55%、99.75%和 94.02%。

图 4-8 发行人主要路面机械产品图

公司主要路面机械产品	
	
沥青混凝土摊铺机	冷铣刨机
	
沥青搅拌设备	稳定土拌合机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摊铺机产销情况：

表 4-24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摊铺机产销情况表

单位：台

产品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6 月
摊铺机（台）	产能	700	700	1,175	1,175
	产量	642	835	1,180	869
	产能利用率	91.71%	119.29%	100.43%	147.38%
	销量	650	873	1,177	817
	产销率	101.25%	104.55%	99.75%	94.02%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全液压摊铺机制造的企业，从 1989 年研发制造国内第一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液压摊铺机 S1,700 至今，其摊铺机总产量已超过 5,000 台。近年来，公司在摊铺机市场上一直保持着行业领先的地位。2019 年市场占有率为 27.73%，行业占有率第一。

（7）工程机械备件及其他

公司制造和销售各类工程机械基础零部件产品，主要为底盘、液压件等产品。

2018-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6 月，工程机械备件的收入分别为 890,153.42 万元、1,310,970.18 万元、1,765,622.06 万元和 1,143,019.98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20.88%、22.94%、25.53%和 23.44%。2018-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6 月，工程机械备件的毛利润分别为 90,692.50 万元、107,344.28 万元、172,418.14 万元和 73,781.59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毛利润的 12.30%、10.59%、13.92%和 8.9%。

（8）其他工程机械

公司其他工程机械产品主要包括专用车辆、卫生及环保机械及架桥机等。

2018-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6 月，其他工程机械的收入分别为 427,957.64 万元、573,607.07 万元、384,781.89 万元和 344,601.13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0.04%、10.04%、5.57%和 7.07%。2018-2020 年以及 2021 年 1-6 月，其他工程机械的毛利润分别为 49,559.00 万元、65,096.66 万元、17,775.68 万元和 44,943.97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毛利润的比例为 6.72%、6.42%、1.44%和 5.42%。

图 4-9 发行人其他工程机械产品图

部分其他产品



架桥机



提梁机



运梁车



洒水车



洗扫车



垃圾车

总体来看，目前工程机械行业成熟度高、竞争较为激烈。2011-2016 年行业周期深度调整中，部分企业退出工程机械行业，2016 年下半年开始，行业迎来触底反弹，公司凭借突出的综合竞争能力、渠道及规模优势迅速抢占市场。优势产品市场份额日益突出，继续保持行业优势地位。

（五）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实质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无实质变更。

（六）报告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发行人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1）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2021年4月6日及2021年4月13日，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徐工机械”或“上市公司”）披露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及《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拟通过向发行人股东徐工有限的全体股东以发行股份等方式实施吸收合并（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该事项”、“本次吸收合并”）。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发行人股票（证券简称：徐工机械，证券代码：000425.SZ）自2021年4月7日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含）10个交易日。

2021年4月19日，发行人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但本议案尚需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待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发行人将再次召开董事会议对相关事宜进行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4月21日，发行人披露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上述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等公告。

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披露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草案》”）。草案主要内容如下：

①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徐工有限的全体股东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集团”）、天津茂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茂信”）、上海胜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

称“上海胜超”）、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投资”）、淄博金石彭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石彭衡”）、杭州国改双百智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双百”）、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创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创翰”）、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金投”）、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制造业基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创绩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创绩”）、徐州徐工金帆引领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徐工金帆”）、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和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福州兴睿和盛”）、河南省工融金投一号债转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河南工融金投”）、上海港通三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港通”）、天津民朴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民朴厚德”）、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保诚”）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徐工有限。发行人为吸收合并方，徐工有限为被吸收合并方。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发行人作为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徐工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徐工有限的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徐工有限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被注销，徐工集团、天津茂信、上海胜超、国信集团、建信投资、金石彭衡、杭州双百、宁波创翰、交银金投、国家制造业基金、宁波创绩、徐工金帆、福州兴睿和盛、河南工融金投、上海港通、天津民朴厚德和中信保诚将持有吸收合并后发行人的相应股份。

②本次交易性质

A、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方案为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徐工有限。被吸收合并方经审计的 2020 年末资产总额、资产净额、2020 年度营业收入及本次交易评估作价情况与上市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指标的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	------	------	------

	(交易对价孰高)	(交易对价孰高)	
徐工有限 100% 股权①	15,295,726.16	3,868,618.29	10,162,868.10
上市公司 2020 年末/度②	9,179,717.67	3,369,256.90	7,396,814.86
①/②	166.63%	114.82%	137.40%
《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50%	50%	50%
是否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是	是	是

本次交易被吸收合并方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资产占上市公司相关指标的比例达到50%以上，根据《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需按规定进行相应信息披露，并提交并购重组委审核。

B、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前，徐工有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徐工集团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徐工集团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因此，本次重组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所规定的重组上市。

C、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中，被吸收合并方徐工有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交易对方徐工集团预计将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天津茂信、上海胜超和国信集团预计将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的股份，为上市公司关联方。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市公司关联董事已在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回避表决，上市公司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回避表决。

③本次交易的评估作价情况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并经江苏省国资委备案的《徐工有限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1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净资产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收购比例	标的资产评估值
	A	B	C=B-A	D=C/A*100%	E	F=E*B
徐工有限	1,673,893.38	4,103,860.11	2,429,966.74	145.17%	100%	4,103,860.11

以 2021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徐工有限评估值为 4,103,860.11 万元，徐工有限母公司报表口径所有者权益为 1,673,893.38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45.17%。

因徐工有限在本次交易的过渡期间进行了 235,241.82 万元的分红，本次交易对价在经江苏省国资委备案的《徐工有限资产评估报告》所载标的评估结果基础上相应调减，经各方一致确定徐工有限 100% 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为 3,868,618.29 万元。

④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基本情况

A、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

本次发行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B、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本次吸收合并的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徐工有限的全体股东徐工集团、天津茂信、上海胜超、江苏国信、建信金融、金石彭衡、杭州双百、宁波创翰、交银金投、国家制造业基金、宁波创绩、徐工金帆、福州兴睿和盛、河南工融金投、上海港通、天津民朴厚德和中信保诚。

C、交易对价及支付方式

因徐工有限在本次交易的过渡期间进行了 235,241.82 万元的分红，本次交易对价在经江苏省国资委备案的《徐工有限资产评估报告》所载标的评估结果基础上相应调减，经各方一致确定徐工有限 100% 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为 3,868,618.29 万元，由徐工机械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本次交易的全部交易对价。

D、定价基准日

本次吸收合并涉及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E、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

的新增股份发行价格按照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1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与上市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孰高值确定（计算结果向上取整至小数点后两位）。

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上市公司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4-25 发行人股票均价表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的90%(元/股)
前20个交易日	7.31	6.58
前60个交易日	6.65	5.98
前120个交易日	6.27	5.65

注：交易均价及交易均价的90%均保留两位小数且向上取整。

本次重组向上市公司注入优质资产，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计算结果向上取整至小数点后两位，即5.65元/股），不低于上市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21年6月28日，上市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7,833,668,43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含税）。2021年7月14日，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按照上述价格调整方法对本次现金红利进行除息计算后，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价格调整为5.55元/股。

若上市公司股票在本次股份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市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则相应调整发行价格，具体调整方式如下：

假设调整前新增股份价格为P0，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每股配股数为K，配股价为A，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调整后新增股份价格为P1（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1=P0/(1+N)$ ；

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F、发行股份的数量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作价 3,868,618.29 万元，按照发行价格 5.55 元/股计算，发行股份数量为 6,970,483,397 股。本次交易后，徐工有限持有的全部徐工机械股票将被注销。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获取的徐工机械股份数量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对价（万元）	发行股份数量（股）
1	徐工集团	1,319,150.65	2,376,848,019
2	天津茂信	404,415.04	728,675,752
3	上海胜超	387,463.51	698,132,455
4	国信集团	363,247.04	654,499,180
5	建信投资	169,515.29	305,432,949
6	金石彭衡	152,157.11	274,156,963
7	杭州双百	133,190.58	239,983,029
8	宁波创翰	121,203.43	218,384,559
9	交银金投	121,082.35	218,166,393
10	国家制造业基金	116,058.55	209,114,505
11	宁波创绩	112,727.67	203,112,912
12	徐工金帆	105,160.02	189,477,510
13	福州兴睿和盛	90,811.76	163,624,793
14	上海港通	72,649.41	130,899,834
15	河南工融金投	72,649.41	130,899,834
16	天津民朴厚德	66,595.29	119,991,515
17	中信保诚	60,541.17	109,083,195
合计		3,868,618.29	6,970,483,397

在本次交易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

G、上市流通地点

本次吸收合并所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为深交所。

(2)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最新进展及后续安排

①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如下：

- A、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B、本次交易方案已经各交易对方内部决策通过；
- C、本次交易方案已经徐工有限内部决策通过；
- D、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上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决策通过；
- E、本次交易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决策通过；
- F、本次交易相关的职工安置方案已经徐工有限本级职工大会和上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联席会议审议通过；
- G、本次交易方案已经江苏省国资委预审核。

②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如下：

- A、江苏省国资委批准本次交易方案；
- B、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 C、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方案；
- D、反垄断部门对本次交易涉及经营者集中审查通过（如需）。

本次交易未取得批准或核准前不得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同意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同意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发行人的影响

对于本次交易最终是否完成，均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前，徐工有限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为徐工有限的控股股东，同时为徐工有限及徐工机械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徐工集团为新合并主体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本次交易前，发行人为上市层面，负责起重机械、铲运机械、压实机械、路面机械、桩工机械、消防机械、环卫机械和其他工程机械及备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工作，本次交易完成后，增加原徐工有限非上市层面业务，包括挖掘

机械、混凝土机械、矿机、塔机等工程机械及备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工作。实现整体上市后将有利于优化产业结构、完善产业布局，促进发行人生产和经营层面的更高质量的发展。

本次交易前，发行人为徐工有限的控股子公司，属于徐工有限合并口径范围。本次交易完成实现整体上市后，发行人合并口径中总资产、营业收入、利润等指标将有所增加，进一步提升发行人的综合实力，不会对财务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尚无其他重大（重要）事项。

八、媒体质疑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涉及媒体质疑事项。

九、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

为加强内部控制，防范经营风险，发行人结合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根据业务实际情况。在公司治理、企业文化系统、战略投资系统、人力资源系统、营运系统、信息系统、财务系统、监督评价系统等方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

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确立了供方管理的整体思路为“诚信双赢，共同发展”，把供方看作是公司整个组织机构的延伸，从资金、技术等方面帮助、扶持，同时组建了采购工程师队伍，参与供方质量控制过程的管理，同时公司还建立了供方ABC分级管理制度及业绩评定标准，定期对供方进行业绩评价，严格按质量业绩确定供货比例，并严格按照ISO9001标准要求考核，通过样品确认、现场考察、小批量试用、批量使用等程序进行评价。公司严格执行《采购控制程序》，并先后修订完善了28个子流程，从供应商的选点、样件试用跟踪等多方面对供应商进行管理。

在产品质量控制方面，公司在产品关键零部件的制造、整机装配环节，严格执行关键过程控制程序、质控点控制程序、工序质量控制程序、生产过程产品搬运、贮存、防护和交付管理程序、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管理规定和产品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等文件规定，确保生产过程中质量的控制，同时公司还建立了以下道

工序对上道工序、外部市场反馈作为对工位质量的评价标准，确保在市场竞争中以质取胜。

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结算中心，并实行收支二条线的运作方式。公司资金管理坚持“集中管理，统一调度”的原则，资金的使用必须以资金预算为依据，一切资金收支均纳入预算管理。公司对分子公司实施财务负责人或财务部长委派制，与下属公司在财务上实现六个统一，即“统一的会计科目、统一的组织结构设置、统一的核算规则、统一的财务报表体系、统一的主数据管理、统一的业务流程配置”。2013年5月，公司经监管部门批准，成立了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公司的成立，实现了资金归集，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的资金使用效率。

在安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实行逐级负责制，并设立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公司的安全生产。公司下属各企业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由各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机构实施定期和不定期的安全检查和监管。

最近三年，公司在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重大事项决策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运行良好。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未发现对公司治理、经营管理及发展有重大影响之缺陷及异常事项。

十、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有关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投资者可以通过发行人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查阅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半年度的财务报告，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的财务数据均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后更名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苏亚审[2019]770 号、苏亚审[2020]591 号和苏亚审[2021]76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如无特别说明，本节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分别引自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编制情况

发行人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发行人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表5-1 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货币资金	11,295,317,711.62	11,295,317,711.62	-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3,976,606,228.70	2,784,176,017.34	-1,192,430,211.36
应收账款	18,055,057,741.95	18,055,057,741.95	-
应收款项融资	-	1,192,430,211.36	1,192,430,211.36
预付款项	1,274,943,313.73	1,274,943,313.73	-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568,151,430.29	556,794,220.19	-11,357,210.10
其中：应收利息	11,357,210.10	-	-11,357,210.10
应收股利	50,000,000.00	50,000,0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10,196,459,276.81	10,196,459,276.81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88,651,847.27	300,009,057.37	11,357,210.10
流动资产合计	45,655,187,550.37	45,655,187,550.37	-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71,048,400.00	-	-2,471,048,4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335,695,638.85	2,335,695,638.8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471,048,400.00	2,471,048,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7,178,908,778.86	7,178,908,778.86	-
在建工程	734,557,542.15	734,557,542.15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2,202,258,646.03	2,202,258,646.03	-
开发支出	92,892,477.51	92,892,477.51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5,016,258.66	15,016,258.6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4,316,964.45	564,316,964.45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94,694,706.51	15,594,694,706.51	-
资产总计	61,249,882,256.88	61,249,882,256.88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86,891,695.00	3,502,619,059.29	15,727,364.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9,139,041,590.00	9,139,041,590.00	-
应付账款	8,792,425,322.36	8,792,425,322.36	-
预收款项	2,208,228,563.91	2,208,228,563.91	-
合同负债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132,530,962.79	132,530,962.79	-
应交税费	229,686,891.35	229,686,891.35	-
其他应付款	1,699,242,301.98	1,622,535,771.02	-76,706,530.96
其中：应付利息	76,706,530.96	-	-76,706,530.96
应付股利	52,855,451.69	52,855,451.69	-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8,750,576.40	1,318,750,576.40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7,006,797,903.79	27,006,797,903.79	-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825,242,375.82	825,242,375.82	-
应付债券	2,992,990,566.08	3,053,969,732.75	60,979,166.67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71,912,209.19	71,912,209.19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28,253.49	12,428,253.49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02,573,404.58	3,902,573,404.58	-
负债合计	30,909,371,308.37	30,909,371,308.37	-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833,668,430.00	7,833,668,430.00	-
其他权益工具	4,676,596,226.42	4,676,596,226.42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4,676,596,226.42	4,676,596,226.42	-
资本公积	5,011,907,781.42	5,011,907,781.42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27,108,350.56	-67,085,242.61	-39,976,892.05
专项储备	14,632,036.33	14,632,036.33	-
盈余公积	1,016,894,480.37	1,016,894,480.37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1,606,499,334.98	11,646,476,227.03	39,976,892.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33,089,938.96	30,133,089,938.96	-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少数股东权益	207,421,009.55	207,421,009.55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340,510,948.51	30,340,510,948.51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249,882,256.88	61,249,882,256.88	-

表5-2 会计政策变更对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36,135,848.72	9,336,135,848.72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837,708,975.12	457,888,055.70	-379,820,919.42
应收账款	3,572,848,837.04	3,572,848,837.04	-
应收款项融资	-	379,820,919.42	379,820,919.42
预付款项	204,040,233.63	204,040,233.63	-
其他应收款	7,011,452,754.81	7,011,452,754.81	-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1,344,000,000.00	1,344,000,000.00	-
存货	2,348,788,216.15	2,348,788,216.15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23,310,974,865.47	23,310,974,865.47	-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9,527,023,332.37	9,527,023,332.3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005,238,756.14	3,005,238,756.14	-
在建工程	34,825,585.49	34,825,585.49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1,220,997,833.69	1,220,997,833.69	-
开发支出	19,462,802.80	19,462,802.80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2,501,301.34	12,501,301.3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690,197.38	89,690,197.38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09,739,809.21	13,909,739,809.21	-
资产总计	37,220,714,674.68	37,220,714,674.68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65,000,000.00	2,76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2,787,660,000.00	2,787,660,000.00	-
应付账款	2,084,106,678.74	2,084,106,678.74	-
预收款项	164,078,864.08	164,078,864.08	-
合同负债	-	-	-
应付职工薪酬	25,787,691.04	25,787,691.04	-
应交税费	68,252,769.18	68,252,769.18	-
其他应付款	533,149,580.82	472,170,414.15	-60,979,166.67
其中：应付利息	60,979,166.67	-	-60,979,166.67
应付股利	52,855,451.69	52,855,451.69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0,000,000.00	1,05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9,478,035,583.86	9,478,035,583.86	-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4,500,000.00	94,500,000.00	-
应付债券	2,992,990,566.08	3,053,969,732.75	60,979,166.67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4,642,888.68	4,642,888.68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92,133,454.76	3,092,133,454.76	-
负债合计	12,570,169,038.62	12,570,169,038.62	-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833,668,430.00	7,833,668,430.00	-
其他权益工具	4,676,596,226.42	4,676,596,226.42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4,676,596,226.42	4,676,596,226.42	-
资本公积	5,521,539,917.16	5,521,539,917.16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174,607.50	-39,707,934.55	-39,882,542.05
专项储备	160,243.82	160,243.82	-
盈余公积	1,016,894,480.37	1,016,894,480.37	-
未分配利润	5,601,511,730.79	5,641,394,272.84	39,882,542.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50,545,636.06	24,650,545,636.06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220,714,674.68	37,220,714,674.68	-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公司将销售费用中部分运输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同时根据预收账款中的销售货款及税费，分别增加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根据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需对首次执行上述新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

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表5-3 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76,860,055.12	15,776,860,055.12	-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635,501.66	635,501.66	-
应收票据	4,350,906,338.04	4,350,906,338.04	-
应收账款	26,086,982,342.64	26,086,982,342.64	-
应收款项融资	1,733,124,109.69	1,733,124,109.69	-
预付款项	1,033,246,635.04	1,033,246,635.04	-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586,667,459.09	586,667,459.09	-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125,656,527.89	125,656,527.89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10,491,975,160.43	10,491,975,160.43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61,447,035.56	361,447,035.56	-
流动资产合计	60,421,844,637.27	60,421,844,637.27	-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433,715,485.50	2,433,715,485.5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01,048,400.00	2,401,048,4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7,596,176,474.67	7,596,176,474.67	-
在建工程	764,127,774.79	764,127,774.79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2,396,989,427.61	2,396,989,427.61	-
开发支出	175,952,112.91	175,952,112.91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6,817,940.51	26,817,940.5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1,195,444.09	671,195,444.09	-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3,789,391.43	403,789,391.43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69,812,451.51	16,869,812,451.51	-
资产总计	77,291,657,088.78	77,291,657,088.78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43,550,942.85	3,043,550,942.85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4,042,662,720.99	14,042,662,720.99	-
应付账款	13,390,543,048.89	13,390,543,048.89	-
预收款项	1,784,282,076.85	-	-1,784,282,076.85
合同负债	-	1,579,073,211.33	1,579,073,211.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220,188,923.43	220,188,923.43	-
应交税费	408,175,479.49	408,175,479.49	-
其他应付款	2,226,828,472.66	2,226,828,472.66	-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53,482,710.29	53,482,710.29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9,055,543.38	479,055,543.38	-
其他流动负债	1,307,078,462.53	1,512,287,328.05	205,208,865.52
流动负债合计	36,902,365,671.07	36,902,365,671.07	-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2,762,961,373.75	2,762,961,373.75	-
应付债券	2,979,896,370.85	2,979,896,370.85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61,431,545.05	61,431,545.05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138,971,678.83	138,971,678.83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583,677.23	38,583,677.23	-
其他非流动负债	761,258,500.00	761,258,5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43,103,145.71	6,743,103,145.71	-
负债合计	43,645,468,816.78	43,645,468,816.78	-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833,668,430.00	7,833,668,430.00	-
其他权益工具	4,676,596,226.42	4,676,596,226.42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4,676,596,226.42	4,676,596,226.42	-
资本公积	5,135,228,924.01	5,135,228,924.01	-
减: 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53,783,229.64	-53,783,229.64	-
专项储备	21,879,958.52	21,879,958.52	-
盈余公积	1,113,818,719.52	1,113,818,719.52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4,461,004,347.10	14,461,004,347.1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88,413,375.93	33,188,413,375.93	-
少数股东权益	457,774,896.07	457,774,896.07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46,188,272.00	33,646,188,272.00	-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291,657,088.78	77,291,657,088.78	-

表5-4 会计政策变更对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26,051,985.08	10,426,051,985.08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968,850,624.20	968,850,624.20	-
应收账款	5,518,202,266.30	5,518,202,266.30	-
应收款项融资	557,385,367.04	557,385,367.04	-
预付款项	218,724,758.78	218,724,758.78	-
其他应收款	6,011,894,605.39	6,011,894,605.39	-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364,106,115.09	364,106,115.09	-
存货	2,246,788,078.15	2,246,788,078.15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25,947,897,684.94	25,947,897,684.94	-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0,145,876,737.26	10,145,876,737.2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831,097,689.11	2,831,097,689.11	-
在建工程	177,377,413.41	177,377,413.41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无形资产	1,227,398,025.08	1,227,398,025.08	-
开发支出	35,349,993.35	35,349,993.35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9,065,660.70	9,065,660.7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733,445.01	123,733,445.0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06,637.45	51,306,637.45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01,205,601.37	14,601,205,601.37	-
资产总计	40,549,103,286.31	40,549,103,286.31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60,000,000.00	2,46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3,874,204,000.00	3,874,204,000.00	-
应付账款	3,243,380,026.55	3,243,380,026.55	-
预收款项	239,495,330.27	-	-239,495,330.27
合同负债	-	211,942,770.15	211,942,770.15
应付职工薪酬	40,009,768.20	40,009,768.20	-
应交税费	117,029,300.03	117,029,300.03	-
其他应付款	511,280,221.22	511,280,221.22	-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53,482,710.29	53,482,710.29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00,000.00	9,5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170,319,240.26	197,871,800.38	27,552,560.12
流动负债合计	10,665,217,886.53	10,665,217,886.53	-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75,500,000.00	1,975,500,000.00	-
应付债券	2,979,896,370.85	2,979,896,370.85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14,875,658.32	14,875,658.32	-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94,438.67	2,894,438.67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73,166,467.84	4,973,166,467.84	-
负债合计	15,638,384,354.37	15,638,384,354.37	-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833,668,430.00	7,833,668,430.00	-
其他权益工具	4,676,596,226.42	4,676,596,226.42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4,676,596,226.42	4,676,596,226.42	-
资本公积	5,521,539,917.16	5,521,539,917.16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39,610,501.71	-39,610,501.71	-
专项储备	113,821.13	113,821.13	-
盈余公积	1,113,818,719.52	1,113,818,719.52	-
未分配利润	5,804,592,319.42	5,804,592,319.42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910,718,931.94	24,910,718,931.94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549,103,286.31	40,549,103,286.31	-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母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发行人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表 5-5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明细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2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3	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4	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5	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新设方式
6	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生产	100.00%		新设方式
7	徐州徐工养护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70.00%		新设方式
8	徐州阿马凯液压技术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85.00%	新设方式
9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10	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60.00%	4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11	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生产	100.00%		新设方式
12	徐州徐工履带底盘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生产		100.00%	新设方式
13	徐工(重庆)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制造、租赁		100.00%	新设方式
14	徐工集团沈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贸易	100.00%		新设方式
15	上海徐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贸易	90.00%		新设方式
16	徐工营销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	100.00%		新设方式
17	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财务投资等	100.00%		新设方式
18	徐州徐工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生产	100.00%		新设方式
19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20	徐州工程机械保税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21	徐工集团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贸易及服务		99.90%	新设方式
22	徐工集团土耳其有限公司	土耳其	土耳其	贸易及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23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新设方式
24	徐工集团巴西制造有限公司	巴西	巴西	制造		99.85%	新设方式
25	徐工集团圣保罗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巴西	巴西	贸易及服务		95.00%	新设方式
26	徐工印度机械有限公司	印度	印度	贸易		100.00%	新设方式
27	徐工俄罗斯有限公司	莫斯科	莫斯科	销售		100.00%	新设方式
28	徐工集团智利融资租赁公司	智利	智利	服务		75.50%	新设方式
29	徐工北美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贸易及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30	徐工哈萨克斯坦有限责任公司	哈萨克斯坦	哈萨克斯坦	贸易及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31	徐工阿根廷销售公司	阿根廷	阿根廷	贸易及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32	徐工矿山设备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贸易及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33	徐工欧洲营销与服务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贸易		100.00%	新设方式
34	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35	广东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贸易		90.00%	新设方式
36	宁夏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石嘴山市	石嘴山市	贸易		86.54%	新设方式
37	贵州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贵阳市	贵阳市	贸易		90.00%	新设方式
38	陕西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榆林市	榆林榆阳区	贸易		90.00%	新设方式
39	河北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贸易		89.00%	新设方式
40	江苏徐工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	60.00%		新设方式
41	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投资	100.00%		新设方式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42	扬中市徐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镇江市	镇江市	投资		79.84%	新设方式
43	徐州嘉裕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		100.00%	新设方式
44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45	徐工欧洲采购中心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采购、销售		100.00%	新设方式
46	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工程与技术信息研发	4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47	上海徐工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48	广东徐工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49	苏州徐工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50	杭州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51	徐州鸿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52	重庆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53	天津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54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新设方式
55	徐工（辽宁）机械有限公司	阜新市	阜新市	制造		60.00%	新设方式
56	徐州徐工博德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及服务		51.00%	新设方式
57	徐工湖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天门	湖北天门	制造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58	安顺秀徐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安顺市	安顺市	环卫服务		90.00%	新设方式
59	德安县徐环隆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九江市	九江市	环卫服务		89.82%	新设方式
60	闽清县徐环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环卫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61	宁波徐环东湾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环卫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62	宁波大榭开发区妆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环卫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63	吉林省徐工万华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舒兰市	吉林舒兰市	环卫服务		51.00%	新设方式
64	大连徐西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大连市	大连市	环卫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65	重庆徐环辰源环卫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环卫服务		51.00%	新设方式
66	徐州徐工环境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环卫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67	府谷县徐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府谷县	府谷县	环卫服务		51.00%	新设方式
68	徐州市徐工荟金并购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徐州市	徐州市	投资		50.95%	新设方式

（二）报告期内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表 5-6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期间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1	2021 年 1-6 月	徐州市徐工荟金并购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新设方式
2	2021 年 1-6 月	府谷县徐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3	2021 年 1-6 月	天津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4	2021 年 1-6 月	重庆徐环辰源环卫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5	2020 年度	宁波徐环东湾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6	2020 年度	宁波大榭开发区妆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7	2020 年度	大连徐西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8	2020 年度	吉林省徐工万华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9	2020 年度	徐工（邳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10	2020 年度	徐州徐工环境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11	2020 年度	徐州鸿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12	2020 年度	徐州嘉裕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13	2019 年度	安顺秀徐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14	2019 年度	闽清县徐环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15	2019 年度	德安县徐环隆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16	2019 年度	河北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17	2019 年度	徐工阿根廷销售公司	新设方式

序号	期间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18	2019 年度	徐工矿山设备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19	2019 年度	徐工欧洲营销与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20	2019 年度	扬中市徐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方式
21	2019 年度	上海徐工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22	2019 年度	广东徐工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23	2019 年度	苏州徐工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24	2018 年度	徐工湖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25	2018 年度	江苏徐工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26	2018 年度	徐州徐工养护机械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27	2018 年度	徐州阿马凯液压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28	2018 年度	陕西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29	2018 年度	徐工集团土耳其有限公司	新设方式
30	2018 年度	徐工集团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福建徐工机械销售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上海徐工徐重经贸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注销、子公司徐工（邳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转让，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徐州徐工供油有限公司于 2021 年上半年转让，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四、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 5-7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未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33,290.19	1,702,133.17	1,577,686.01	1,129,531.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27.49	22,294.72	-	-
衍生金融资产	5,405.47	1,757.58	63.55	-
应收票据	1,005,250.67	998,891.08	435,090.63	397,660.62
应收账款	3,402,911.81	2,577,996.10	2,608,698.23	1,805,505.77
应收款项融资	127,966.25	133,810.72	173,312.41	-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预付款项	135,866.47	120,621.62	103,324.66	127,494.33
其他应收款	112,100.47	77,203.20	58,666.75	56,815.14
其中：应收利息	-	-	-	1,135.72
应收股利	26,267.05	26,867.05	12,565.65	5,000.00
存货	1,394,841.64	1,306,070.03	1,049,197.52	1,019,645.93
其他流动资产	53,944.73	71,912.80	36,144.70	28,865.18
流动资产合计	8,185,205.17	7,012,691.01	6,042,184.46	4,565,518.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3,098.52	10,824.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247,104.84
长期应收款	381,473.34	359,802.65	-	-
长期股权投资	278,470.72	267,599.90	243,371.55	233,569.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3,593.02	238,194.78	240,104.84	-
固定资产	815,787.63	797,209.22	759,617.65	717,890.88
在建工程	111,021.39	96,289.47	76,412.78	73,455.75
无形资产	269,444.05	249,351.14	239,698.94	220,225.86
开发支出	35,372.15	20,755.32	17,595.21	9,289.25
长期待摊费用	2,801.41	3,510.94	2,681.79	1,50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206.17	101,273.45	67,119.54	56,431.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61.49	22,215.79	40,378.94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52,629.90	2,167,026.66	1,686,981.25	1,559,469.47
资产总计	10,537,835.08	9,179,717.67	7,729,165.71	6,124,988.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5,816.70	231,426.12	304,355.09	348,689.17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1,904,243.85	1,538,600.27	1,404,266.27	913,904.16
应付账款	2,231,289.08	1,723,572.13	1,339,054.30	879,242.53
预收款项	-	-	178,428.21	220,822.86
合同负债	187,511.32	188,573.07	-	-
应付职工薪酬	28,343.39	27,721.34	22,018.89	13,253.10
应交税费	62,026.33	74,862.96	40,817.55	22,968.69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其他应付款	440,023.08	291,905.75	222,682.85	169,924.23
其中：应付利息	-	-	-	7,670.65
应付股利	84,555.08	1,457.85	5,348.27	5,285.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8,119.78	567,732.24	47,905.55	131,875.06
其他流动负债	439,862.65	438,850.28	130,707.85	-
流动负债合计	6,017,236.19	5,083,244.16	3,690,236.57	2,700,679.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3,995.41	364,460.42	276,296.14	82,524.24
应付债券	205,944.17	202,168.26	297,989.64	299,299.06
长期应付款	2,988.75	3,124.20	6,143.15	-
预计负债	2,700.00	2,700.00	-	-
递延收益	31,791.04	23,490.88	13,897.17	7,191.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69.56	6,967.31	3,858.37	1,242.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94,719.23	76,496.85	76,125.85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9,608.15	679,407.93	674,310.31	390,257.34
负债合计	6,806,844.34	5,762,652.09	4,364,546.88	3,090,937.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83,366.84	783,366.84	783,366.84	783,366.84
其他权益工具	199,031.13	199,031.13	467,659.62	467,659.62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199,031.13	199,031.13	467,659.62	467,659.62
资本公积	514,776.05	515,902.82	513,522.89	501,190.78
其他综合收益	-1,575.48	4,858.36	-5,378.32	-2,710.84
专项储备	3,553.32	2,737.94	2,188.00	1,463.20
盈余公积	136,544.94	136,544.94	111,381.87	101,689.45
未分配利润	2,024,021.77	1,726,814.86	1,446,100.43	1,160,649.93
归属于母公司权益合计	3,659,718.58	3,369,256.90	3,318,841.34	3,013,308.99
少数股东权益	71,272.16	47,808.68	45,777.49	20,742.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30,990.74	3,417,065.58	3,364,618.83	3,034,051.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537,835.08	9,179,717.67	7,729,165.71	6,124,988.23

2、合并利润表

表 5-8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23,382.37	7,396,814.86	5,917,599.89	4,441,000.56
营业收入	5,323,382.37	7,396,814.86	5,917,599.89	4,441,000.56
二、营业总成本	4,882,304.77	6,898,754.46	5,496,938.24	4,202,995.74
其中：营业成本	4,482,115.23	6,134,112.67	4,884,789.84	3,699,844.67
税金及附加	17,759.36	27,361.15	26,691.22	21,655.68
销售费用	209,768.45	309,496.48	285,978.10	227,155.54
管理费用	52,519.70	102,460.33	88,281.45	78,273.53
研发费用	128,921.23	241,710.47	212,656.74	177,893.47
财务费用	-8,779.20	83,613.35	-1,459.11	-1,827.16
其中：利息费用	28,517.17	60,333.03	34,623.89	34,546.71
利息收入	32,908.81	58,654.43	38,007.01	35,016.64
加：其他收益	17,263.78	65,435.48	46,764.45	14,974.95
投资收益	31,386.04	80,628.14	65,332.18	38,031.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964.53	39,671.37	27,527.18	21,725.5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201.64	3,488.75	63.55	-
信用减值损失	-49,371.26	-163,887.57	-110,300.24	-
资产减值损失	-18,783.50	-38,122.65	-13,616.89	-75,446.16
资产处置收益	-6,187.95	-18,117.97	-590.02	-4,618.34
三、营业利润	432,586.37	427,484.58	408,314.68	210,946.76
加：营业外收入	2,190.58	6,428.92	3,488.58	11,404.71
减：营业外支出	289.96	4,322.59	1,575.09	868.43
四、利润总额	434,486.99	429,590.91	410,228.17	221,483.03
减：所得税费用	51,508.60	55,022.57	45,690.50	15,917.91
五、净利润	382,978.39	374,568.34	364,537.67	205,565.12
少数股东损益	2,674.25	1,682.38	2,480.43	991.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0,304.15	372,885.96	362,057.25	204,573.37
六、其他综合收益	-6,417.41	10,288.19	1,395.92	1,033.49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33.84	10,236.69	1,330.20	916.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44	51.51	65.72	116.68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6,560.99	384,856.54	365,933.59	206,598.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90.68	1,733.89	2,546.14	1,108.4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373,870.30	383,122.65	363,387.45	205,490.17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8	0.45	0.43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8	0.45	0.43	0.26

3、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 5-9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62,215.00	6,605,420.08	5,292,953.76	4,471,915.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724.23	117,854.63	130,628.34	97,617.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605.77	131,229.53	114,882.91	71,604.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1,545.00	6,854,504.25	5,538,465.02	4,641,137.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43,905.66	5,553,448.25	4,097,303.26	3,591,504.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081.70	292,997.16	274,157.90	233,343.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2,249.12	265,766.88	238,681.43	143,912.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209.80	463,372.72	414,763.03	341,50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6,446.28	6,575,585.02	5,024,905.62	4,310,26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098.72	278,919.23	513,559.40	330,871.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11.43	18,000.00	7,000.00	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458.14	45,812.13	53,624.28	17,475.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78.70	10,539.61	44,530.64	17,314.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765.43	10.90	-	-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	127,899.89	-	3,143.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13.70	202,262.52	105,154.93	47,933.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8,202.64	205,284.50	235,315.27	178,865.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415.81	49,018.78	5,650.00	122,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29.86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23.79	49,522.50	147,875.30	38,731.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542.25	304,155.64	388,840.57	339,597.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28.55	-101,893.12	-283,685.64	-291,663.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97.00	355.41	35,164.50	452,057.9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97.00	355.41	35,164.50	2,720.3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7,153.65	709,241.46	687,541.31	691,268.0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86.40	31,177.32	84,758.0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437.05	940,774.19	807,463.90	1,143,326.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4,976.04	486,967.68	630,850.72	711,626.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07.99	120,062.64	104,142.52	74,093.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06.77	292,618.46	4,232.67	1,283.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790.80	899,648.78	739,225.91	787,003.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46.25	41,125.41	68,237.98	356,322.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83.19	-3,071.94	2,167.20	1,289.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033.23	215,079.58	300,278.94	396,819.93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6,503.51	1,291,423.93	991,144.99	594,325.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4,536.74	1,506,503.51	1,291,423.93	991,144.99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表 5-1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0,923.40	1,300,433.74	1,042,605.20	933,613.58
应收票据	264,394.13	153,513.47	96,885.06	83,770.90
应收账款	758,178.92	521,455.87	551,820.23	357,284.88
应收款项融资	47,073.41	61,827.91	55,738.54	-
预付款项	25,693.25	34,900.49	21,872.48	20,404.02
其他应收款	594,173.09	595,211.49	601,189.46	701,145.28
其中：应收股利	-	-	36,410.61	134,400.00
应收利息	85,688.00	35,200.00	-	-
存货	287,321.96	308,985.04	224,678.81	234,878.82
其他流动资产	1,900.54	-	-	-
流动资产合计	3,379,658.70	2,976,328.01	2,594,789.77	2,331,097.4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150,735.73	1,048,251.21	1,014,587.67	952,702.33
固定资产	252,421.57	257,537.20	283,109.77	300,523.88
在建工程	31,491.60	28,404.48	17,737.74	3,482.56
无形资产	135,493.76	129,274.93	122,739.80	122,099.78
开发支出	9,181.10	3,808.04	3,535.00	1,946.28
长期待摊费用	849.49	1,150.54	906.57	1,250.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27.86	18,110.06	12,373.34	8,969.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59.21	4,395.32	5,130.66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0,660.32	1,490,931.79	1,460,120.56	1,390,973.98
资产总计	4,990,319.02	4,467,259.80	4,054,910.33	3,722,071.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1,768.67	119,000.00	246,000.00	276,5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55,295.04	745,201.22	711,758.40	487,176.67
其中：应付票据	593,853.20	369,700.45	387,420.40	278,766.00
应付账款	461,441.84	375,500.77	324,338.00	208,410.67
应付职工薪酬	8,908.44	4,485.26	4,000.98	2,578.77
合同负债	15,699.53	49,376.02	-	-
预收款项	-	-	23,949.53	16,407.89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交税费	10,797.61	13,678.69	11,702.93	6,825.28
其他应付款	161,351.98	89,153.31	51,128.02	53,314.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202.54	538,262.04	950.00	10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5,359.97	35,738.16	17,031.92	-
流动负债合计	1,767,383.78	1,594,894.71	1,066,521.79	947,803.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3,600.00	260,600.00	197,550.00	9,450.00
应付债券	205,944.17	202,168.26	297,989.64	299,299.06
递延收益	2,843.78	2,993.78	1,487.57	464.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0.05	954.12	289.44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3,288.00	466,716.16	497,316.65	309,213.35
负债合计	2,320,671.77	2,061,610.87	1,563,838.44	1,257,016.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83,366.84	783,366.84	783,366.84	783,366.84
其他权益工具	199,031.13	199,031.13	467,659.62	467,659.62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199,031.13	199,031.13	467,659.62	467,659.62
资本公积	550,782.48	550,782.48	552,153.99	552,153.99
其他综合收益	-4,005.71	-3,998.72	-3,961.05	17.46
专项储备	163.47	3.92	11.38	16.02
盈余公积	136,544.94	136,544.94	111,381.87	101,689.45
未分配利润	1,003,764.09	739,918.34	580,459.23	560,151.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9,647.25	2,405,648.93	2,491,071.89	2,465,054.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90,319.02	4,467,259.80	4,054,910.33	3,722,071.47

5、母公司利润表

表 5-11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87,660.79	1,540,443.48	1,283,409.79	959,179.23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减：营业成本	982,795.00	1,264,846.35	1,049,070.46	783,523.62
税金及附加	4,853.10	6,028.67	7,272.42	5,926.78
销售费用	28,277.92	49,380.90	54,599.90	44,917.32
管理费用	18,268.70	27,375.43	26,027.29	24,616.10
研发费用	40,679.67	70,199.53	56,748.40	40,274.43
财务费用	-856.21	-2,031.91	-5,803.70	19.62
其中：利息费用	20,437.01	40,221.25	31,691.01	23,924.29
利息收入	21,656.06	43,127.18	38,423.39	24,540.46
加：其他收益	3,596.64	13,956.00	8,125.21	1,104.95
投资收益	255,888.17	167,327.85	27,255.39	58,449.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658.17	38,996.30	27,527.18	-
信用减值损失	-11,522.98	-39,503.10	-19,066.35	-
资产减值损失	-1,888.96	-5,386.06	-3,263.10	6,455.83
资产处置收益	276.48	211.29	-748.71	-23.36
二、营业利润	359,991.94	261,250.48	107,797.46	112,976.63
加：营业外收入	78.07	420.14	232.36	422.81
减：营业外支出	192.25	532.29	1,208.72	292.23
三、利润总额	359,877.76	261,138.33	106,821.10	113,107.20
减：所得税费用	12,934.78	9,507.68	9,896.86	1,145.91
四、净利润	346,942.98	251,630.65	96,924.24	111,961.2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98	-37.67	9.74	17.46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6,936.00	251,592.97	96,933.98	111,978.7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表 5-12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9,217.65	1,402,164.77	1,182,383.21	1,003,370.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57.22	12,299.32	6,722.37	792.61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257.96	48,866.22	49,961.79	40,15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4,832.84	1,463,330.31	1,239,067.37	1,044,322.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0,691.04	1,144,637.04	884,093.34	785,467.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627.35	75,427.63	74,889.39	65,508.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164.46	40,873.32	47,546.16	24,691.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53.38	48,816.55	84,172.96	171,94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6,536.24	1,309,754.54	1,090,701.86	1,047,61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96.60	153,575.77	148,365.50	-3,288.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60.00	5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4,742.00	148,477.25	121,130.18	59,4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8.15	7,065.94	5,415.40	3,396.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7,965.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280.15	203,868.19	127,045.58	62,796.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26.08	41,606.28	57,169.40	41,342.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833.33	14,000.00	58,261.00	3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2,000.00	19,9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259.41	55,606.28	167,430.40	95,29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20.74	148,261.91	-40,384.82	-32,496.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449,337.6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7,594.73	358,000.00	375,000.00	349,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00.00	280,000.00	240,762.6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694.73	838,000.00	615,762.60	798,837.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6,950.00	184,950.00	381,339.30	241,158.49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772.42	105,568.33	98,401.68	63,610.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00.00	550,770.78	187,010.69	1,283.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722.42	841,289.10	666,751.67	306,052.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27.68	-3,289.10	-50,989.07	492,784.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289.66	298,548.58	56,991.61	456,999.7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8,653.77	950,105.20	893,113.58	436,113.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8,943.43	1,248,653.77	950,105.20	893,113.58

五、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及计算说明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及计算说明如下：

表 5-13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万元）	10,537,835.08	9,179,717.67	7,729,165.71	6,124,988.23
负债总额（万元）	6,806,844.34	5,762,652.09	4,364,546.88	3,090,937.13
所有者权益（万元）	3,730,990.74	3,417,065.58	3,364,618.83	3,034,051.09
流动比率	1.36	1.38	1.64	1.69
速动比率	1.13	1.12	1.35	1.31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59%	62.78%	56.47%	50.4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50%	46.15%	38.57%	33.77%
每股净资产（元/股）	4.67	4.30	4.24	3.85
债务资本比率	46.77%	45.94%	40.92%	36.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94	0.4505	0.4320	0.26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94	0.4505	0.4320	0.2610
项目	2021 年 1-6 月 /6 月末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营业收入（万元）	5,323,382.37	7,396,814.86	5,917,599.89	4,441,000.56
营业利润（万元）	432,586.37	427,484.58	408,314.68	210,946.76
利润总额（万元）	434,486.99	429,590.91	410,228.17	221,483.03
净利润（万元）	382,978.39	374,568.34	364,537.67	205,56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3,659,718.58	3,369,256.90	3,318,841.34	3,013,30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80,304.15	372,885.96	362,057.25	204,57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362,971.63	352,405.81	348,446.15	178,895.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80,304.15	372,885.96	362,057.25	204,573.37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75,098.72	278,919.23	513,559.40	330,871.27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97,028.55	-101,893.12	-283,685.64	-291,663.46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0,646.25	41,125.41	68,237.98	356,322.23
营业毛利率	15.80%	17.07%	17.45%	16.69%
营业净利率	7.19%	5.06%	6.16%	4.63%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总资产报酬率	5.42%	5.49%	6.42%	4.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9%	11.73%	12.56%	8.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7%	11.05%	12.05%	7.17%
EBITDA(万元)	531,054.31	607,956.60	551,183.36	361,268.6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6.20%	20.93%	23.65%	20.3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15	10.08	15.08	10.3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55	2.49	2.36	2.37
存货周转率(次/年)	3.24	5.10	4.61	3.69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54	0.87	0.85	0.80

注 1：除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以外，上述财务指标均以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注 2：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需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可续期债券的利息。2020 年度可续期债券利息为 20,006.46 万元；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不包括可续期债券持有者享有的净资产，2020 年初公司发行的可续期债券账面余额为 467,659.62 万元，2020 年末公司发行的可续期债券账面余额为 199,031.13 万元。2021 年 1-6 月份可续期债券利息为 4,760.55 万元；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不包括可续期债券持有者享有的净资产，2021 年 6 月底公司发行的可续期债券账面余额为 199,031.13 万

元。

注 3：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其中，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5、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公司设立后的股本总额；

6、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7、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8、营业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9、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总资产平均余额；

1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1、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12、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13、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1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16、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资产总计平均余额；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5-14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67.14	-18,719.56	-739.48	-4,656.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04.73	19,136.97	11,576.28	14,935.0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16,2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387.45	3,744.98	63.55	105.9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057.23	20,534.63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200.00	200.00	2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66	-2,725.52	-590.13	655.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5.84	4,429.12	7,571.04	4,964.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979.61	3,978.10	3,672.97	6,668.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171.65	2,142.36	797.19	58.43
合计	17,332.51	20,480.15	13,611.10	25,677.78

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盈利能力、现金流量、偿债能力、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讨论与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表 5-15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资产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933,290.19	18.35	1,702,133.17	18.54	1,577,686.01	20.41	1,129,531.77	18.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27.49	0.13	22,294.72	0.24	-	-	-	-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衍生金融资产	5,405.47	0.05	1,757.58	0.02	63.55	0.00	-	-
应收票据	1,005,250.67	9.54	998,891.08	10.88	435,090.63	5.63	397,660.62	6.49
应收账款	3,402,911.81	32.29	2,577,996.10	28.08	2,608,698.23	33.75	1,805,505.77	29.48
应收款项融资	127,966.25	1.21	133,810.72	1.46	173,312.41	2.24	-	-
预付款项	135,866.47	1.29	120,621.62	1.31	103,324.66	1.34	127,494.33	2.08
其他应收款	112,100.47	1.06	77,203.20	0.84	58,666.75	0.76	56,815.14	0.93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	1,135.72	0.02
应收股利	26,267.05	0.25	26,867.05	0.29	12,565.65	0.16	5,000.00	0.08
存货	1,394,841.64	13.24	1,306,070.03	14.23	1,049,197.52	13.57	1,019,645.93	16.65
其他流动资产	53,944.73	0.51	71,912.80	0.78	36,144.70	0.47	28,865.18	0.47
流动资产合计	8,185,205.17	77.67	7,012,691.01	76.39	6,042,184.46	78.17	4,565,518.76	74.54
债权投资	13,098.52	0.12	10,824.00	0.12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247,104.84	4.03
长期应收款	381,473.34	3.62	359,802.65	3.92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78,470.72	2.64	267,599.90	2.92	243,371.55	3.15	233,569.56	3.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3,593.02	2.88	238,194.78	2.59	240,104.84	3.11	-	-
固定资产	815,787.63	7.74	797,209.22	8.68	759,617.65	9.83	717,890.88	11.72
在建工程	111,021.39	1.05	96,289.47	1.05	76,412.78	0.99	73,455.75	1.20
无形资产	269,444.05	2.56	249,351.14	2.72	239,698.94	3.10	220,225.86	3.60
开发支出	35,372.15	0.34	20,755.32	0.23	17,595.21	0.23	9,289.25	0.15
长期待摊费用	2,801.41	0.03	3,510.94	0.04	2,681.79	0.03	1,501.63	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206.17	1.10	101,273.45	1.10	67,119.54	0.87	56,431.70	0.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61.49	0.24	22,215.79	0.24	40,378.94	0.52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52,629.90	22.33	2,167,026.66	23.61	1,686,981.25	21.83	1,559,469.47	25.46
资产总计	10,537,835.08	100.00	9,179,717.67	100.00	7,729,165.71	100.00	6,124,988.23	100.00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6,124,988.23 万元、7,729,165.71 万元、9,179,717.67 万元和 10,537,835.0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分别为 4,565,518.76 万元、6,042,184.46 万元、7,012,691.01 万元和 8,185,205.17 万元，分别占资产总额的 74.54%、78.17%、76.39%和 77.67%；非

流动资产分别为 1,559,469.47 万元、1,686,981.25 万元、2,167,026.66 万元和 2,352,629.90 万元，分别占资产总额的 25.46%、21.83%、23.61%和 22.33%。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在总资产中占比总体呈上升趋势。

1、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表 5-16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流动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933,290.19	23.62	1,702,133.17	24.27	1,577,686.01	26.11	1,129,531.77	24.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27.49	0.17	22,294.72	0.32	-	-	-	-
衍生金融资产	5,405.47	0.07	1,757.58	0.03	63.55	0.00	-	-
应收票据	1,005,250.67	12.28	998,891.08	14.24	435,090.63	7.20	397,660.62	8.71
应收账款	3,402,911.81	41.57	2,577,996.10	36.76	2,608,698.23	43.17	1,805,505.77	39.55
应收款项融资	127,966.25	1.56	133,810.72	1.91	173,312.41	2.87	-	-
预付款项	135,866.47	1.66	120,621.62	1.72	103,324.66	1.71	127,494.33	2.79
其他应收款	112,100.47	1.37	77,203.20	1.10	58,666.75	0.97	56,815.14	1.24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	1,135.72	0.02
应收股利	26,267.05	0.32	26,867.05	0.38	12,565.65	0.21	5,000.00	0.11
存货	1,394,841.64	17.04	1,306,070.03	18.62	1,049,197.52	17.36	1,019,645.93	22.33
其他流动资产	53,944.73	0.66	71,912.80	1.03	36,144.70	0.60	28,865.18	0.63
流动资产合计	8,185,205.17	100.00	7,012,691.01	100.00	6,042,184.46	100.00	4,565,518.76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总额呈上升趋势。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4,565,518.76 万元、6,042,184.46 万元、7,012,691.01 万元和 8,185,205.17 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4.54%、78.17%、76.39%和 77.67%。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以及存货组成，该三项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6.62%、86.65%、79.65%和 82.23%。其中，应收账款的占比较大，2018 年以来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呈波动趋势。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情况如下：

表 5-17 发行人货币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库存现金	101.86	85.12	103.54	65.10
银行存款	1,444,046.22	1,246,081.39	1,081,719.71	843,950.27
其他货币资金	489,142.12	455,966.66	495,862.75	285,516.40
合计	1,933,290.19	1,702,133.17	1,577,686.01	1,129,531.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439.14	27,110.42	21,861.70	15,945.99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129,531.77 万元、1,577,686.01 万元、1,702,133.17 万元和 1,933,290.19 万元，货币资金余额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4.74%、26.11%、24.27%和 23.6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逐年上升，占流动资产的比例总体较为平稳。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总体情况如下：

表 5-18 发行人应收账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856,864.31	3,001,443.37	2,938,999.07	2,067,441.71
减：坏账准备	453,952.49	423,447.28	330,300.83	261,935.93
应收账款账面净值	3,402,911.81	2,577,996.10	2,608,698.23	1,805,505.77
流动资产总额	8,185,205.17	7,012,691.01	6,042,184.46	4,565,518.76
占流动资产比例	41.57%	36.76%	43.17%	39.55%

①应收账款的变动分析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 1,805,505.77 万元、2,608,698.23 万元、2,577,996.10 万元和 3,402,911.81 万元,分别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9.55%、43.17%、36.76%和 41.57%。

2018-2020 年度,受工程机械行业景气度持续回升、市场需求显著增长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分别增长 33.25%和 25.00%,2019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相比 2018 年末上升 44.49%,2020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相比 2019 年末下降了 1.18%。

② 应收账款的质量分析

A、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种类进行分类的情况如下:

表 5-19 发行人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697.36	50,300.45	39,439.89	39,439.89	28,064.29	28,064.29	75,849.43	56,973.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130.74	130.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06,166.94	403,652.04	2,962,003.49	384,007.39	2,910,934.78	302,236.54	1,991,461.54	204,831.85
合计	3,856,864.31	453,952.49	3,001,443.37	423,447.28	2,938,999.07	330,300.83	2,067,441.71	261,935.93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表 5-20 发行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2,808,549.83	73.79	1,982,491.56	66.93	2,191,263.54	75.28	1,488,352.58	74.74
1 年至 2 年	571,512.00	15.02	588,630.98	19.87	427,236.67	14.68	292,596.20	14.69
2 年至 3 年	271,550.51	7.13	210,772.97	7.12	153,493.92	5.27	129,415.15	6.50
3 年以上	154,554.59	4.06	180,107.98	6.08	138,940.64	4.77	81,097.60	4.07
合计	3,806,166.93	100.00	2,962,003.49	100.00	2,910,934.78	100.00	1,991,461.54	100.00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1,488,352.58 万元、2,191,263.54 万元、1,982,491.56 万元和 2,808,549.83 万元，占同期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4.74%、75.28%、66.93%和 73.79%。

C、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的情况如下：

表 5-21 发行人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37,023.78	2.00	22,209.95	2.00	22,050.45	2.00	-	-
1 年以内	19,147.21	2.00	17,439.89	2.00	21,774.82	2.00	29,767.05	2.00
1 年至 2 年	57,151.20	10.00	58,863.10	10.00	42,723.67	10.00	29,259.62	10.00
2 年至 3 年	135,775.26	50.00	105,386.48	50.00	76,746.96	50.00	64,707.58	50.00
3 年以上	154,554.59	100.00	180,107.98	100.00	138,940.64	100.00	81,097.60	100.00
合计	403,652.04	-	384,007.39	-	302,236.54	-	204,831.85	-

对于应收账款计提坏账的情况，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行业惯例、自身具体情况制定了稳健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坏账计提准备较为充分。

(3) 预付账款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预付账款分别为 127,494.33 万元、103,324.66 万元、120,621.62 万元和 135,866.47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9%、1.71%、1.72%和 1.6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表 5-22 发行人预付账款的账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134,212.74	98.78	115,201.08	95.50	94,674.23	91.63	124,886.32	97.95
1 年至 2 年	764.09	0.56	1,406.17	1.17	7,151.96	6.92	1,398.94	1.10
2 年至 3 年	229.35	0.17	3,376.26	2.80	821.05	0.79	254.88	0.20
3 年以上	660.29	0.49	638.10	0.53	677.43	0.66	954.19	0.75
合计	135,866.47	100.00	120,621.62	100.00	103,324.66	100.00	127,494.33	100.00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分别为 124,886.32 万元、94,674.23 万元、115,201.08 万元和 134,212.74 万元，占同期预付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7.95%、91.63%、95.50%和 98.78%。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定制进口材料款等。

(4)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情况如下：

表 5-23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88,655.16	53,022.82	46,881.59	51,228.91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821.75	2,686.66	780.49	549.49
其他应收款账面净值	85,833.42	50,336.15	46,101.09	50,679.42
流动资产总额	8,185,205.17	7,012,691.01	6,042,184.46	4,565,518.76

占流动资产比例	1.05%	0.72%	0.76%	1.11%
---------	-------	-------	-------	-------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值分别为 50,679.42 万元、46,101.09 万元、50,336.15 万元和 85,833.4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11%、0.76%、0.72%和 1.05%。

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相比 2018 年末有一定幅度的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9 年应收业务保证金及押金较 2018 年下降约 1.06 亿元。2020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19 年末上涨，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较 2019 年上涨约 0.29 亿、应收业务保证金及押金较 2019 年上涨约 0.23 亿元。2021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20 年末上期上涨，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较 2020 年上涨约 2.41 亿元。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表 5-24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关联方往来	5,817.86	6.56	7,657.64	14.44	9,406.38	20.06	6,661.71	13.00
非关联方往来	-	-	-	-	-	-	-	-
其中：应收出口退税款	40,538.10	45.73	16,480.64	31.08	13,577.07	28.96	13,457.59	26.27
业务保证金及押金	10,654.27	12.02	9,548.97	18.01	7,222.59	15.41	17,820.83	34.79
备用金	9,664.91	10.90	6,732.49	12.70	4,604.70	9.82	3,518.53	6.87
其他	21,980.02	24.79	12,603.07	23.77	12,070.83	25.75	9,770.25	19.07
合计	88,655.16	100.00	53,022.82	100.00	46,881.59	100.00	51,228.91	100.00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包括关联方往来、应收出口退税款、业务保证金及押金、备用金等，均为日常经营活动形成、且与业务及项目有关。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拆借及非经营性往来占款事项。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中明确规定了有关往来款、资金拆借的决策程序，对往来款、资金拆借设置了严格的审批和管控，

具体如下：

定价机制：发行人遵循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明确审批流程，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记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继续认真履行上述规章制度规定的程序，相关交易均将履行审批程序，严格规避发生可能损害公司或债券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5）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情况如下：

表 5-25 发行人存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372,208.30	26.68	366,863.72	28.09	245,581.48	23.41	187,062.89	18.35
在产品	96,565.04	6.92	182,555.88	13.98	142,752.39	13.61	228,888.69	22.45
库存商品	926,068.29	66.39	756,650.44	57.93	660,863.64	62.99	603,694.35	59.21
合计	1,394,841.64	100.00	1,306,070.03	100.00	1,049,197.52	100.00	1,019,645.93	100.00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19,645.93 万元、1,049,197.52 万元、1,306,070.03 万元和 1,394,841.64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2.33%、17.36%、18.62%和 17.04%。

公司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原材料和在产品组成，其中库存商品主要包括起

重机械、铲运机械、工程机械备件、桩工机械类、压实机械、消防机械、路面机械以及其他类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变动主要受工程机械市场行情波动及公司经营政策的影响。

公司每年按照存货减值的相关规定进行减值测试，若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成本的差额，公司相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为 36,669.59 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表 5-26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末存货跌价准备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占比
原材料	19,404.24	52.92
库存商品	17,265.35	47.08
合计	36,669.59	100.00

2、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表 5-27 发行人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权投资	13,098.52	0.56	10,824.00	0.50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247,104.84	-
长期应收款	381,473.34	16.21	359,802.65	16.60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78,470.72	11.84	267,599.90	12.35	243,371.55	14.43	233,569.56	14.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3,593.02	12.90	238,194.78	10.99	240,104.84	14.23	-	-
固定资产	815,787.63	34.68	797,209.22	36.79	759,617.65	45.03	717,890.88	46.03
在建工程	111,021.39	4.72	96,289.47	4.44	76,412.78	4.53	73,455.75	4.71
无形资产	269,444.05	11.45	249,351.14	11.51	239,698.94	14.21	220,225.86	14.12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开发支出	35,372.15	1.50	20,755.32	0.96	17,595.21	1.04	9,289.25	0.60
长期待摊费用	2,801.41	0.12	3,510.94	0.16	2,681.79	0.16	1,501.63	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206.17	4.94	101,273.45	4.67	67,119.54	3.98	56,431.70	3.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61.49	1.08	22,215.79	1.03	40,378.94	2.39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52,629.90	100.00	2,167,026.66	100.00	1,686,981.25	100.00	1,559,469.47	100.00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559,469.47 万元、1,686,981.25 万元、2,167,026.66 万元和 2,352,629.90 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5.46%、21.83%、23.61%和 22.33%。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组成。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上述六项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9.84%、92.43%、92.68%和 91.80%。

2019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同比上年末变化不大，较为稳定。2020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同比 2019 年末增长较大，主要系公司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2021 年 6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变化不大，较为稳定。

（1）长期应收款

表 5-28 发行人长期应收款情况表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89,258.51	7,785.17	381,473.34	367,145.56	7,342.91	359,802.6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7,578.08	-	37,578.08	38,061.94	-	38,061.94
合计	389,258.51	7,785.17	381,473.34	367,145.56	7,342.91	359,802.65

2018-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的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359,802.65 万元和 381,473.34 万元，2021 年 6 月末长期应收款较 2020 年末上涨了 6.02%，主要系 2021 年 6 月末的融资租赁款上升所致。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的未实现融资收益账面价值分别为 38,061.94 万元和 37,578.08 万元，2021 年 6 月末未实现融资收益账面价值较 2020 年末下降了 1.27%。

(2)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如下：

表 5-29 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账面余额	-	-	-	251,808.00
按成本计量	-	-	-	251,80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4,703.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	-	-	247,104.84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278,470.72	267,599.90	243,371.55	233,569.56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44,214.37	30,140.90	23,453.27	26,057.61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34,256.35	237,459.01	219,918.27	207,511.95
对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的投资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278,470.72	267,599.90	243,371.55	233,569.56
合计	278,470.72	267,599.90	243,371.55	480,674.40

报告期内，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的详细情况如下：

表 5-30 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	2021 年 6 月 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合营企业：					
1	徐州特许机器有限公司	477.39	418.13	399.33	352.79
2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 公司	5,027.31	4,078.79	3,370.54	3,121.22

序号	被投资单位	2021 年 6 月 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3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 有限公司	38,709.66	25,643.98	19,683.40	22,583.60
小计		44,214.37	30,140.90	23,453.27	26,057.61
联营企业:					
1	重庆昊融投资有限公司	1,316.43	1,317.97	1,274.96	1,081.25
2	徐工蓝海(上海)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582.00	632.72	307.68	398.54
3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13,115.51	11,651.02	9,986.52	10,318.75
4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 有限公司	87,848.71	92,676.22	80,986.02	73,878.57
5	徐州天裕燃气发电有限 公司	73,694.91	72,360.29	73,033.82	70,008.21
6	江苏天裕能源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	49,652.85	51,001.81	46,671.33	49,857.04
7	兴县兴洁环境服务有限 公司	2,855.03	2,767.93	2,794.23	-
8	西安徐环铭源城市服务 有限公司	2,877.03	2,688.54	2,726.09	-
9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 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13.48	2,111.43	2,025.13	1,969.60
10	徐州徐工股权投资有限 公司	300.40	251.07	112.50	
小计		234,256.35	237,459.01	219,918.27	207,511.95

注：徐工蓝海（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名为徐工红树（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重庆昊融睿工投资中心之有限合伙协议》、《上海经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入伙协议》和《天津光大金控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约定，公司子公司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为上述被投资单位的非执行事务合伙人。

（3）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

表 5-31 发行人固定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499,270.09	61.20	494,557.33	62.04	484,237.18	63.75	428,135.33	59.64
机器设备	277,271.28	33.99	268,293.80	33.65	246,121.36	32.40	271,517.32	37.82
运输设备	13,988.69	1.71	8,716.49	1.09	10,610.06	1.40	2,504.72	0.35
其他	25,257.57	3.10	25,641.60	3.22	18,649.04	2.46	15,733.50	2.19
合计	815,787.63	100.00	797,209.22	100.00	759,617.65	100.00	717,890.88	100.00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717,890.88 万元、759,617.65 万元、797,209.22 万元和 815,787.6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6.03%、45.03%、36.79%和 34.68%。从固定资产构成来看，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变动不大。

（4）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的明细情况如下：

表 5-32 发行人在建工程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徐州消防车智能制造产业化基地项目	-	2,374.85	2,449.53	24,021.69
高端液压阀智能制造及产业化项目	8,207.11	14,898.33	-	-
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	14,367.72	11,471.20	-	-
特种起重机装备及港口机械产业化项目建设	3,460.66	8,998.98	-	-
高端液压缸智能制造及产业化项目	9,575.34	8,841.80	-	-
成品库及设备基础工程建设	4,653.36	3,282.68	-	-
养护机械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1,715.07	3,162.00	-	-
传动设备制造能力提升工程	4,028.59	2,809.09	-	-
徐工消防车智能制造产业化基地项目	-	2,374.85	-	-
高空作业车和大型桥检车智能制造技改项目	6,084.50	1,134.46	-	-
高空作业平台智能制造项目	1,774.48	634.77	-	-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重型客服、备件、成品库厂房工程项目	680.64	1,186.92	-	3,527.72
重型结构第二联合厂房接跨车间工程	-	-	-	1,002.18
高空作业平台智能制造项目	-	-	21,253.79	569.21
工程机械关键液压元件核心技术提升及产业化投资项目	3,419.95	2,820.39	13,751.61	9,935.11
发展全地面起重机建设项目	1,075.81	3,688.10	3,065.01	11,888.92
履带底盘建设项目	645.92	1,067.95	1,452.39	4,676.96
徐工重型其他零星设备安装等	-	-	608.29	5,153.70
重庆生产基地（二期）技术改造项目	-	-	-	36.04
大型桩工机械产业化升级技改工程	-	-	-	2,971.24
徐工重型产业智能化提升项目	-	-	-	1,262.92
履带底盘制造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4,709.93	-	-	-
其他非重大工程	36,622.32	29,917.95	33,832.16	8,410.06
合计	111,021.39	96,289.47	76,412.78	73,455.75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73,455.75 万元、76,412.78 万元、96,289.47 万元和 111,021.3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71%、4.53%、4.44%和 4.72%。

从在建工程规模变化来看，随着全地面起重机、核心液压件技术升级等在建项目投入的增加，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在 2018 年末明显增加。2019 年以后，公司在高空作业平台项目及核心液压件技术升级的投入增加。报告期内，公司投建的主要在建工程有：徐州消防车智能制造产业化基地项目、高空作业平台智能制造项目、发展全地面起重机建设项目、工程机械核心液压元件技术升级及智能化改造项目等。上述在建工程完工后，公司的产品门类更加齐全，提升市场竞争优势。

（5）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表 5-33 发行人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60,390.92	136,665.22	135,817.29	132,603.46
计算机软件	7,668.65	4,884.57	2,229.54	1,153.86
商标	30,814.00	32,720.02	36,532.06	40,344.10
专有技术	70,570.48	75,081.33	65,120.05	46,124.44
合计	269,444.05	249,351.14	239,698.94	220,225.86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20,225.86 万元、239,698.94 万元、249,351.14 万元和 269,444.05 万元，占同期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12%、14.21%、11.51%和 11.45%。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商标及专有技术等。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表 5-34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负债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65,816.70	5.37	231,426.12	4.02	304,355.09	6.97	348,689.17	11.28
应付票据	1,904,243.85	27.98	1,538,600.27	26.70	1,404,266.27	32.17	913,904.16	29.57
应付账款	2,231,289.08	32.78	1,723,572.13	29.91	1,339,054.30	30.68	879,242.53	28.45
预收款项	-	-	-	-	178,428.21	4.09	220,822.86	7.14
合同负债	187,511.32	2.75	188,573.07	3.27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8,343.39	0.42	27,721.34	0.48	22,018.89	0.50	13,253.10	0.43
应交税费	62,026.33	0.91	74,862.96	1.30	40,817.55	0.94	22,968.69	0.74
其他应付款	440,023.08	6.46	291,905.75	5.07	222,682.85	5.10	169,924.23	5.50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	7,670.65	0.25
应付股利	84,555.08	1.24	1,457.85	0.03	5,348.27	0.12	5,285.55	0.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8,119.78	5.26	567,732.24	9.85	47,905.55	1.10	131,875.06	4.27
其他流动负债	439,862.65	6.46	438,850.28	7.62	130,707.85	2.99	-	-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6,017,236.19	88.40	5,083,244.16	88.21	3,690,236.57	84.55	2,700,679.79	87.37
长期借款	443,995.41	6.52	364,460.42	6.32	276,296.14	6.33	82,524.24	2.67
应付债券	205,944.17	3.03	202,168.26	3.51	297,989.64	6.83	299,299.06	9.68
长期应付款	2,988.75	0.04	3,124.20	0.05	6,143.15	0.14	-	-
预计负债	2,700.00	0.04	2,700.00	0.05	-	-	-	-
递延收益	31,791.04	0.47	23,490.88	0.41	13,897.17	0.32	7,191.22	0.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69.56	0.11	6,967.31	0.12	3,858.37	0.09	1,242.83	0.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94,719.23	1.39	76,496.85	1.33	76,125.85	1.74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9,608.15	11.60	679,407.93	11.79	674,310.31	15.45	390,257.34	12.63
负债合计	6,806,844.34	100.00	5,762,652.09	100.00	4,364,546.88	100.00	3,090,937.13	100.00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3,090,937.13 万元、4,364,546.88 万元、5,762,652.09 万元和 6,806,844.34 万元。受公司经营活动和筹资活动的影响，公司总负债的规模有所波动。

2019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相比 2018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导致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所致。2020 年，公司负债总额相比 2019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增加所致。2021 年 6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相比 2020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表 5-35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65,816.70	6.08	231,426.12	4.55	304,355.09	8.25	348,689.17	12.91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	-
应付票据	1,904,243.85	31.65	1,538,600.27	30.27	1,404,266.27	38.05	913,904.16	33.84
应付账款	2,231,289.08	37.08	1,723,572.13	33.91	1,339,054.30	36.29	879,242.53	32.56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收款项	-	-	-	-	178,428.21	4.84	220,822.86	8.18
合同负债	187,511.32	3.12	188,573.07	3.71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8,343.39	0.47	27,721.34	0.55	22,018.89	0.60	13,253.10	0.49
应交税费	62,026.33	1.03	74,862.96	1.47	40,817.55	1.11	22,968.69	0.85
其他应付款	440,023.08	7.31	291,905.75	5.74	222,682.85	6.03	169,924.23	6.29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	-	7,670.65	0.28
应付股利	84,555.08	1.41	1,457.85	0.03	5,348.27	0.14	5,285.55	0.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8,119.78	5.95	567,732.24	11.17	47,905.55	1.30	131,875.06	4.88
其他流动负债	439,862.65	7.31	438,850.28	8.63	130,707.85	3.54	-	-
流动负债合计	6,017,236.19	100.00	5,083,244.16	100.00	3,690,236.57	100.00	2,700,679.79	100.00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2,700,679.79 万元、3,690,236.57 万元、5,083,244.16 万元和 6,017,236.19 万元，占同期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 87.37%、84.55%、88.21%和 88.40%。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上述五项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0.48%、89.92%、85.64%和 88.07%。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的情况如下：

表 5-36 发行人短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质押借款	82,260.00	74,225.00	103,000.00	41,000.00
保证借款	61,270.34	128,952.00	38,114.49	72,058.20
信用借款	222,114.40	28,146.25	163,126.20	235,630.97
应计利息	171.96	102.87	114.40	-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合计	365,816.70	231,426.12	304,355.09	348,689.17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 348,689.17 万元、304,355.09 万元、231,426.12 万元和 365,816.7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2.91%、8.25%、4.55%和 6.08%。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的变动主要受公司经营活

动的资金需求和筹资政策、负债结构的影响。2019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相比 2018 年末有一定下降，比例为 12.71%，主要原因是公司对到期的短期借款进行了偿还。2020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相比 2019 年末有一定下降，比例为 23.96%，主要原因是公司对质押借款和信用借款进行了偿还。而 2021 年 6 月末较 2020 年末的短期借款有所上升，比例为 58.06%。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的情况如下：

表 5-37 发行人应付票据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商业承兑汇票	385,398.48	270,464.25	162,772.05	59,112.00
银行承兑汇票	1,498,845.37	1,240,136.02	1,241,494.23	854,792.16
国内信用证	20,000.00	28,000.00	-	-
合计	1,904,243.85	1,538,600.27	1,404,266.27	913,904.16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各期期末的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913,904.16 万元、1,404,266.27 万元、1,538,600.27 万元和 1,904,243.85 万元，占同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3.84%、38.05%、30.27%和 31.65%。

公司应付票据逐年增长，主要系受工程机械行业市场行情的影响，公司供应商回款压力有所增大，从而增加了公司承兑汇票的结算比例。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的情况如下：

表 5-38 发行人应付账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应付材料采购款	2,184,738.23	97.91	1,649,165.59	95.68	1,297,389.20	96.89	862,291.72	98.07
应付工程款	46,550.86	2.09	74,406.55	4.32	41,665.10	3.11	16,950.82	1.93
合计	2,231,289.08	100.00	1,723,572.13	100.00	1,339,054.30	100.00	879,242.53	100.00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879,242.53 万元、1,339,054.30 万元、1,723,572.13 万元和 2,231,289.08 万元，占同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2.56%、36.29%、33.91%和 37.08%。

2019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较 2018 年末增长 52.30%，2020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较 2019 年末增长 28.72%，2021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较 2020 年末增长 29.46%。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的增加主要系公司拓展全线产品的领先优势，业务逐步壮大，报告期内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使得公司应付账款规模同趋势有所增加。

表 5-39 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龄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1,686,088.00	97.83	1,320,101.83	98.58	800,837.08	91.08
1 年至 2 年	24,986.00	1.45	9,656.68	0.72	55,588.80	6.32
2 年至 3 年	4,305.00	0.25	2,721.07	0.20	18,282.56	2.08
3 年以上	8,193.00	0.48	6,574.73	0.49	4,534.09	0.52
合计	1,723,572.13	100.00	1,339,054.30	100.00	879,242.53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多为 1 年以内，2018-2020 年末，公司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分别为 91.08%、98.58%和 97.83%。

（4）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情况如下：

表 5-40 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付股利	84,555.08	1,457.85	5,348.27	5,285.55
其他应付款	355,468.00	290,447.91	57,746.25	156,968.03
合计	440,023.08	291,905.75	222,682.85	169,924.23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169,924.23 万元、222,682.85 万元、291,905.75 万元和 440,023.08 万元，占同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29%、6.03%、5.74%和 7.31%。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的主要构成有：预提费用、暂收保证金以及其他往来等，其中其他往来款项分别为 64,967.50 万元、70,735.53 万元、83,899.55 万元和 81,842.89 万元，主要为应付运费、仓储打包费用、应付保费、检测费用、应付项目款等，均为经营性往来款。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情况如下：

表 5-41 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4,826.59	265,630.87	46,887.98	131,875.0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394.17	3,789.33	1,017.57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9,613.53	291,492.78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5,646.48	-	-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3,639.01	6,819.26	-	-
合计	358,119.78	567,732.24	47,905.55	131,875.06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31,875.06 万元、47,905.55 万元、567,732.24 万元和 358,119.78 万元，占同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88%、1.30%、11.17%和 5.9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表 5-42 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质押借款	-	-	-	20,000.00
保证借款	185,876.59	211,680.87	45,937.98	6,875.06
信用借款	8,950.00	53,950.00	950.00	105,000.00
合计	194,826.59	265,630.87	46,887.98	131,875.06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的明细如下：

表 5-43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的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借款人	担保人	担保方式	币种	原币金额	折算人民币金额	备注
徐工智利	徐工机械	保证担保	美元	735.00	4,613.96	出具保函
徐工机械	徐工有限	保证担保	人民币	-	45,000.00	-
徐工机械	徐工有限	保证担保	人民币	-	50,000.00	-
徐工机械	徐工有限	保证担保	人民币	-	46,000.00	-
徐工机械	徐工有限	保证担保	人民币	-	35,000.00	-
徐工消防	徐工机械	保证担保	人民币	-	4,900.00	-
徐工养护	徐工机械	保证担保	人民币	-	362.63	-
合计					185,876.59	-

2、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的情况如下：

表 5-44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非流动负债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443,995.41	56.23	364,460.42	53.64	276,296.14	40.97	82,524.24	21.15
应付债券	205,944.17	26.08	202,168.26	29.76	297,989.64	44.19	299,299.06	76.69
长期应付款	2,988.75	0.38	3,124.20	0.46	6,143.15	0.91	-	-
预计负债	2,700.00	0.34	2,700.00	0.40	-	-	-	-
递延收益	31,791.04	4.03	23,490.88	3.46	13,897.17	2.06	7,191.22	1.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69.56	0.95	6,967.31	1.03	3,858.37	0.57	1,242.83	0.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94,719.23	12.00	76,496.85	11.26	76,125.85	11.29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9,608.15	100.00	679,407.93	100.00	674,310.31	100.00	390,257.34	100.00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390,257.34 万元、674,310.31 万元、679,407.93 万元和 789,608.15 万元，占同期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2.63%、15.45%、11.79%和 11.60%。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组成，受公司筹资活动的影响，公司非流动负债的总体规模存在一定的波动。

2019 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相比 2018 年末明显增加，主要系公司长期借款大幅增加所致。2020 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相比 2019 年末基本持平。2021 年 6 月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相比 2020 年末明显增加，主要系公司长期借款大幅增加所致。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的情况如下：

表 5-45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质押借款	-	-	-	-
保证借款	215,395.41	263,860.42	78,746.14	73,074.24
信用借款	228,600.00	100,600.00	197,550.00	9,450.00
合计	443,995.41	364,460.42	276,296.14	82,524.24

① 长期借款变动分析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82,524.24 万元、276,296.14 万元、364,460.42 万元和 443,995.41 万元，占同期非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21.15%、40.97%、53.64%和 56.23%。

2019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大幅上升，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增加的贷款融资。2020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大幅上升，主要系保证借款大幅增加。2021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大幅上升，主要系信用借款大幅增加。

② 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长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表 5-46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末长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借款人	担保人	担保方式	币种	原币金额	折算人民币金额	备注
徐工机械	徐工有限	保证担保	人民币	-	115,000.00	-
徐工巴西制造	徐工机械	保证担保	美元	9,000.00	58,111.56	出具保函
徐工消防	徐工机械	保证担保	人民币	-	37,466.00	-
徐工养护	徐工机械	保证担保	人民币	-	4,817.85	-
合计					215,395.41	-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长期借款期末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表 5-47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末长期借款期末金额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币种	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	人民币	270,000
国家开发银行	美元	9,000
国家开发银行	人民币	56,600
中国银行	人民币	14,000
江苏银行	人民币	32,500

(2) 应付债券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债券的情况如下：

表 5-48 发行人应付债券科目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16 徐工 01 公司债券	-	-	141,800.00	149,700.00
16 徐工 02 公司债券	-	-	149,401.27	149,599.06
20 徐工 01 公司债券	199,625.26	199,538.78	-	-
应计利息	6,318.90	2,629.48	6,788.37	-
合计	205,944.17	202,168.26	297,989.64	299,299.06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债券科目的余额分别为 299,299.06 万元、297,989.64 万元、202,168.26 万元和 205,944.17 万元，占同期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6.69%、44.19%、29.76%和 26.08%。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债券主要为“20 徐工 01”公司债券、“16 徐工 02”公司债券等，其情况如下：

表 5-49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应付债券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发行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存续金额
16 徐工 02 公司债券	150,000.00	2016-10-24	5 年期	149,613.53
20 徐工 01 公司债券	200,000.00	2020-08-24	3 年期	199,625.26
合计	350,000.00	-	-	349,238.79

2015 年 12 月 2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63 号文核准公司发行债券 30 亿元，期限 5 年，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公司第一期发行债券票面总额 1,500,000,000.00 元，票面年利率为 3.54%，第一期债券发行费用 7,500,000.00 元，2020 年度摊销发行费用 1,500,000.00 元，累计摊销 7,500,000.00 元；公司第二期发行债券票面总额 1,500,000,000.00 元，票面年利率为 3.10%，第二期债券发行费用 7,075,471.70 元，2020 年度摊销发行费用 1,415,094.36 元，累计摊销 5,896,226.50 元。

16 徐工 01 公司债券到期偿还，16 徐工 02 公司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列报。

2019 年 7 月 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063 号文核准公司发行债券 50 亿元，期限 3 年，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发行债券票面总额 20 亿元，票面年利率为 3.72%，第一期债券发行费用 5,188,679.25 元，2020 年度摊销发行费用 576,520 元。

（三）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的经营情况如下：

表 5-50 发行人总体经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23,382.37	7,396,814.86	5,917,599.89	4,441,000.56
营业收入	5,323,382.37	7,396,814.86	5,917,599.89	4,441,000.56
二、营业总成本	4,882,304.77	6,898,754.46	5,496,938.24	4,202,995.74
其中：营业成本	4,482,115.23	6,134,112.67	4,884,789.84	3,699,844.67
税金及附加	17,759.36	27,361.15	26,691.22	21,655.68
销售费用	209,768.45	309,496.48	285,978.10	227,155.54
管理费用	52,519.70	102,460.33	88,281.45	78,273.53
研发费用	128,921.23	241,710.47	212,656.74	177,893.47
财务费用	-8,779.20	83,613.35	-1,459.11	-1,827.16
其中：利息费用	28,517.17	60,333.03	34,623.89	34,546.71
利息收入	32,908.81	58,654.43	38,007.01	35,016.64
加：其他收益	17,263.78	65,435.48	46,764.45	14,974.95
投资收益	31,386.04	80,628.14	65,332.18	38,031.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964.53	39,671.37	27,527.18	21,725.5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201.64	3,488.75	63.55	-
信用减值损失	-49,371.26	-163,887.57	-110,300.24	-
资产减值损失	-18,783.50	-38,122.65	-13,616.89	-75,446.16
资产处置收益	-6,187.95	-18,117.97	-590.02	-4,618.34
三、营业利润	432,586.37	427,484.58	408,314.68	210,946.76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加：营业外收入	2,190.58	6,428.92	3,488.58	11,404.71
减：营业外支出	289.96	4,322.59	1,575.09	868.43
四、利润总额	434,486.99	429,590.91	410,228.17	221,483.03
减：所得税费用	51,508.60	55,022.57	45,690.50	15,917.91
五、净利润	382,978.39	374,568.34	364,537.67	205,565.12
少数股东损益	26,274.25	1,682.38	2,480.43	991.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0,304.15	372,885.96	362,057.25	204,573.37
六、其他综合收益	-6,417.41	10,288.19	1,395.92	1,033.4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33.84	10,236.69	1,330.20	916.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44	51.51	65.72	116.68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6,560.99	384,856.54	365,933.59	206,598.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90.68	1,733.89	2,546.14	1,108.4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373,870.30	383,122.65	363,387.45	205,490.17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8	0.45	0.43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8	0.45	0.43	0.26

1、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表 5-51 发行人营业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876,845.38	91.61	6,913,593.03	93.47	5,714,880.85	96.57	4,263,179.96	96.00
其中：起重机械	1,908,594.39	35.85	2,648,918.15	35.81	2,083,355.75	35.21	1,574,621.72	35.46
铲运机械	470,045.44	8.83	661,564.37	8.94	631,857.51	10.68	501,320.74	11.29
工程机械	1,143,019.98	21.47	1,765,622.06	23.87	1,310,970.18	22.15	890,153.42	20.04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备件及其他								
高空作业机械	263,351.53	4.95	373,416.11	5.05	-	-	-	-
桩工机械	529,280.72	9.94	733,095.20	9.91	590,977.23	9.99	487,882.98	10.99
压实机械	136,909.78	2.57	213,622.78	2.89	172,225.27	2.91	167,483.37	3.77
消防机械	-	-	-	-	241,607.90	4.08	129,207.65	2.91
路面机械	81,042.41	1.52	132,572.48	1.79	110,279.96	1.86	84,552.44	1.90
环卫机械	-	-	-	-	185,506.93	3.13	153,068.48	3.45
其他工程机械	344,601.13	6.47	384,781.89	5.20	388,100.14	6.56	274,889.16	6.19
其他业务收入	446,536.99	8.39	483,221.82	6.53	202,719.04	3.43	177,820.60	4.00
营业收入合计	5,323,382.37	100.00	7,396,814.86	100.00%	5,917,599.89	100.00	4,441,000.56	100.00

2018-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合计分别 4,441,000.56 万元、5,917,599.89 万元、7,396,814.86 万元和 5,323,382.37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 95%左右，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中，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前四名的产品大类为起重机械、铲运机械、工程机械备件、桩工机械类。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上述四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7.78%、78.03%、78.54%和 76.09%。

2018-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行业发展形势总体向好，我国工程机械行业实现高速增长，市场需求较为旺盛。同时，受外部环境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一年增长 25.00%，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一年增长 33.25%，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一年增长 52.45%。

2、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情况如下：

表 5-52 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情况表

单位：%

业务板块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起重机械	21.30	23.37	23.80	21.62
铲运机械	15.98	15.64	18.03	17.35
工程机械备件及其他	6.45	9.77	8.19	10.19
桩工机械	20.93	21.48	19.72	19.66
主营业务毛利率	17.01	17.92	17.74	17.29
营业毛利率	15.80	17.07	17.45	16.69

2018-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各期的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6.69%、17.45%、17.07%和 15.80%。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率呈现下降趋势，主要是受到我国宏观经济面临下行压力的影响，公司大部分品类的销售毛利率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另外，公司起重机械和桩工机械类的销售毛利率较高，产品获利能力较强。

3、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表 5-53 发行人期间费用及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营业收入	5,323,382.37	-	7,396,814.86	-	5,917,599.89	-	4,441,000.56	-
销售费用	209,768.45	3.94	309,496.48	4.18	285,978.10	4.83	227,155.54	5.11
管理费用	52,519.70	0.99	102,460.33	1.39	88,281.45	1.49	78,273.53	1.76
财务费用	-8,779.20	-0.16	83,613.35	1.13	-1,459.11	-0.02	-1,827.16	-0.04
研发费用	128,921.23	2.42	241,710.47	3.27	212,656.74	3.59	177,893.47	4.01
期间费用合计	382,430.18	7.18	737,280.64	9.97	585,457.18	9.89	481,495.38	10.84

2018-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27,155.54 万元、285,978.10 万元、309,496.48 万元和 209,768.45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 5.11%、4.83%、4.18%和 3.94%。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以往同期有所

增加，主要系受公司营业规模稳步增长，市场拓展费用等均有所增加。同时，公司逐步强化管控运营风险，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因此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降低。

2018-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 78,273.53 万元、88,281.45 万元、102,460.33 万元和 52,519.7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6%、1.49%、1.39%和 0.99%。公司逐步强化费用支出控制力度，因此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降低。

2018-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1,827.16 万元、-1,459.11 万元、83,613.35 万元和-8,779.2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04%、-0.02%、1.13%和-0.16%。公司财务费用受利息收入及汇率波动的影响波动较大。

2018-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77,893.47 万元、212,656.74 万元、241,710.47 万元和 128,921.23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01%、3.59%、3.27%和 2.42%。近年来公司的研发费用较高，主要系公司紧紧围绕国家战略和客户需求，在主导产业重大技术突破、全新产业及核心零部件发展、数字化研发平台建设和后市场开拓等高端领域增加了技术研发投入。

徐工机械是中国领先的工程机械制造商，从事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各种优质工程机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境外业务的总体情况如下：

（1）经营情况

①从产品的销售范围来看：

国内市场销售方面，自 2000 年开始公司发展大市场容量产品的经销商和代理商，目前已有长期稳定合作的签约经销商及其地市级网点。国际市场销售方面，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广泛的国际销售渠道，产品已远销 180 余个国家和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表5-54 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地区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境内	4,837,994.24	6,785,876.41	5,173,120.03	3,851,571.26
境外	485,388.14	610,938.45	744,479.86	589,429.30
合计	5,323,382.37	7,396,814.86	5,917,599.89	4,441,000.56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境外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27%、12.58%、8.26%和 9.12%。

②从原材料的采购情况来看：

目前公司原材料供应主要来源于国内市场，部分原材料因国内技术制约或客户指定等原因会选择向国外市场采购，公司国内原材料采购比例约占总采购额的80%，国外原材料采购比例约占总采购额的20%。

因此，从公司的销售和采购情况来看，公司的主体经营在境内，境外营业收入、境外采购总体占比均在 20%左右。

(2) 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失的情况如下：

表5-55 发行人汇兑损失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汇兑损失	-5,899.20	77,425.15	-2,908.87	-5,651.03
利润总额	434,486.99	429,590.91	410,228.17	221,483.03
占比	-1.36	18.02	-0.71	-2.55

2018-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汇兑损失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55%、-0.71%、18.02%和-1.36%，波动较大，主要系公司海外子公司徐工集团巴西制造有限公司海外销售受汇率波动的影响所致。

(3) 境外经营实体的情况

截至2021年6月末，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境外主要经营实体的持股比例及变

动情况如下：

表5-56 发行人2021年6月末纳入合并报表的境外主要经营实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公司	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理由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日常经营活动系其母公司主营业务的延伸
徐工集团巴西制造有限公司	巴西	巴西雷亚尔	具有相对独立的生产经营活动，且日常收支及借款等以巴西雷亚尔为主
徐工集团圣保罗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巴西	巴西雷亚尔	日常收支以巴西雷亚尔为主
徐工印度机械有限公司	印度	卢比	日常收支以卢比为主
徐工俄罗斯有限公司	俄罗斯	卢布	日常收支以卢布为主
徐工集团智利融资租赁公司	智利	比索	日常收支以比索为主
徐工哈萨克斯坦有限责任公司	哈萨克斯坦	坚戈	日常收支以坚戈为主
徐工北美有限公司	美国	美元	日常收支以美元为主
徐工集团土耳其有限公司	土耳其	里拉	日常收支以土耳其里拉为主
徐工集团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盾	日常收支以盾元为主
徐工矿山设备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元	日常收支以澳元为主
徐工欧洲营销与服务有限公司	德国	欧元	日常收支以欧元为主
徐工欧洲采购中心有限公司	德国	欧元	日常收支以欧元为主
徐工阿根廷销售公司	阿根廷	美元	日常收支以美元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经营实体中，徐工集团巴西制造有限公司具有相对独立的生产经营活动，日常收支及借款等以巴西雷亚尔为主。徐工欧洲采购中心有限公司为公司设立在欧洲地区的原材料采购中心，日常收支以欧元为主。其他的境外主要经营实体为公司设立在该地区的销售以及支持服务的公司，为公司业务的自然延伸。

（4）外币货币性项目

截至2021年6月末，公司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情况如下：

表5-57 发行人2021年6月末外币货币性项目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98,694,856.88	6.4601	637,578,644.93
欧元	36,749,645.73	7.6862	282,465,127.01
港币	330,555.46	0.8321	275,055.20
日元	257.00	0.0584	15.01
巴西雷亚尔	54,828,814.14	1.2908	70,773,033.29
卢布	294,467,304.10	0.0888	26,148,696.60
卢比	3,550,777.00	0.0868	308,207.44
比索	3,230,336,924.49	0.0089	28,749,998.63
澳元	4,053,435.26	4.8528	19,670,510.63
坚戈	419,598,024.27	0.0151	6,335,930.17
里拉	9,851,345.46	0.7397	7,287,040.24
盾	41,502,424,907.53	0.0004	16,600,969.96
应收票据			
其中：比索	1,755,461,278.66	0.0089	15,623,605.3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14,987,961.41	6.4601	2,680,863,729.50
欧元	8,867,982.84	7.6862	68,161,089.70
港币	5,687,700.00	0.8321	4,732,735.17
巴西雷亚尔	306,530,602.66	1.2908	395,669,701.91
卢布	585,643,090.24	0.0888	52,005,106.41
比索	10,875,280,033.42	0.0089	96,789,992.30
澳元	5,186,290.36	4.8528	25,168,029.86
坚戈	406,321,060.65	0.0151	6,135,448.02
盾	1,673,007,963,643.01	0.0004	669,203,185.46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5,330,955.66	6.4601	34,438,506.66
欧元	863,884.06	7.6862	6,639,985.66
巴西雷亚尔	5,074,205.93	1.2908	6,549,785.01
卢布	129,888,632.91	0.0888	11,534,110.60
比索	5,800,675.06	0.0089	51,626.01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澳元	433,628.83	4.8528	2,104,313.99
坚戈	733,600.86	0.0151	11,077.37
里拉	21,592.30	0.7397	15,971.82
盾	362,205,950.00	0.0004	144,882.38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40,650,000.00	6.4601	262,603,065.00
欧元	7,000,000.00	7.6862	53,803,400.00
巴西雷亚尔	175,000,000.00	1.2908	225,890,000.00
应付票据			
其中：比索	53,713,816.70	0.0089	478,052.97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702,845.52	6.4601	36,840,952.34
欧元	18,960,672.43	7.6862	145,735,520.43
巴西雷亚尔	51,545,850.48	1.2908	66,535,383.80
卢比	3,625,532.40	0.0868	314,696.21
比索	5,217,412,815.50	0.0089	46,434,974.06
坚戈	302,197,836.34	0.0151	4,563,187.33
盾	25,110,418,414.61	0.0004	10,044,167.37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美元	47,186.30	6.4601	304,828.22
巴西雷亚尔	5,309,824.67	1.2908	6,853,921.68
卢布	6,575,247.47	0.0888	583,881.98
比索	12,228,406.68	0.0089	108,832.82
坚戈	6,312,446.02	0.0151	95,317.93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830,046.10	6.4601	5,362,180.81
欧元	439,250.22	7.6862	3,376,165.04
巴西雷亚尔	25,264,489.17	1.2908	32,611,402.62
卢比	396,774.00	0.0868	34,439.98
比索	386,859,240.43	0.0089	3,443,047.24
坚戈	132,262,430.74	0.0151	1,997,162.70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盾	1,482,506,381.07	0.0004	593,002.55
应付利息			
其中：欧元	67,222.21	7.6862	516,683.35
巴西雷亚尔	1,628,782.09	1.2908	2,102,431.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美元	7,350,000.00	6.4601	47,481,735.00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90,000,000.00	6.4601	581,409,000.00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从公司的境外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境外经营实体的对外业务状况以及公司外币货币性项目来看，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在境内，境外业务及收入总体占比较低，外币货币性项目总体占公司股东权益总额的比例较低。但近年来，公司加大海外建厂、开拓海外产品市场，多以被投资国币种或美元核算，受到复杂的国际形势和新冠疫情影响，未来海外市场及汇率的走势不确定性较高，从而将对公司的收益产生一定的影响。

为应对汇率波动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公司将采取的对策为：公司将通过相关内部的制度进行防范，建设常态化、系统化、专业化汇率风险管理机制，成立了汇率风险管理工作组。设置了《海外公司汇率风险管理策略和应对方案》，将采用多种工具、多币种进行对冲操作。考虑到公司美元结算较多，而人民币相对美元预期贬值；同时其他小币种如巴西雷亚尔汇率波动较大，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①外币资产、负债自然对冲；

②融资当地化：配置一定比例的当地货币融资，减少美元融资规模，以规避币种错配的汇率风险。

③在权力机构批准的情况下，合理运用金融衍生工具：充分利用外汇衍生交易的套期保值功能，对冲国际业务中的汇率风险，降低汇率及利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可综合采用远期、掉期、期权等衍生工具，结合即期、贸易融资等传统工具，从自身资产负债以及资金流的实际情况出发，提高企业抗风险能

力。

④多币种对冲：建立完善海外公司和国内的有效资金通道，择机进行多币种对冲操作，冲减汇率损失。

⑤争取低息贷款：结合当地优惠政策，向当地政策性银行等争取低利率的优惠贷款，置换现有的高息贷款。

⑥办理供应链融资：依托当地银行提供的上下游融资产品，降低外币应收账款占用，减少风险敞口。

此外，公司还可以通过融资性担保函、进口代收押汇及代付、预付货款融资、订单融资、发票融资、人民币互换等多种手段，尽可能缩短应收、应付外币款的时间差，尽可能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4、研发投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的金额及其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表 5-58 发行人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研发投入	221,776.90	375,199.61	245,634.44	201,524.44
营业收入	5,323,382.37	7,396,814.86	5,917,599.89	4,441,000.5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17%	5.07%	4.15%	4.54%

2018-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各期的研发投入分别为 201,524.44 万元、245,634.44 万元、375,199.61 万元和 221,776.90 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4%、4.15%、5.07%和 4.17%。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

公司非常重视技术研发，拥有引领行业的技术优势与研发能力，累计掌握的核心技术超百项，获得授权有效专利超千项，多年获得国家科学进步二等奖，拥有国内一流的工程机械研发机构，有技术实力强大的科研开发队伍。

2020 年，公司紧紧围绕国家战略和客户需求，全面落实“技术领先、用不

毁，做成工艺品”的产品理念，从完善技术创新体系入手，聚焦研究数字化技术和关键核心技术，壮大核心零部件产业，同时注重研发流程关键节点管控、研发资源的投入以及激励机制的保障。

2020 年公司实施年度预算计划的科技开发项目 220 个，先后推出了 175 个极具竞争力的整机新产品，其中国内首创 97 个。代表性新产品主要包括：起重作业效率行业最优的 XCT85 汽车起重机；风电吊装能力行业最强的 8 桥 XCA750 全地面起重机；独创超起配重无级变幅和超起配重托盘分离技术的 XGC12000 履带起重机，工作效率可提高 2 倍以上；国内首创的 XC958EV 电动装载机；RP1355 摊铺机；XS265H 振动压路机；GR2605AT3 平地机；XM2005K 路面铣刨机；XR280E 旋挖钻机；XZ200S 水平定向钻机；XCM80 双轮铣削搅拌机；JY20 多功能抢险救援车；XGA45J 移动式升降工作平台；XGA20AC 电动曲臂车；QC700 器材车；SQS350G 随车起重机；QJZ20BZK8 桥梁检测车；FZS70A 防撞缓冲车；GKS20AJ44 高空作业车可上蓝牌等。所有项目成果正在或拟将实现产业化，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竞争力提升具有积极影响。

5、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的明细情况如下：

表 5-59 发行人投资收益的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964.53	39,671.37	27,527.18	21,725.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443.51	40,512.01	37,805.00	105.9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46.99	-	-	16,2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19.26	188.50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2.93	0.03	-	-
其他投资收益	232.79	256.23	-	-
合计	31,386.04	80,628.14	65,332.18	38,031.48

2018-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分别实现投资收益 38,031.48 万元、65,332.18 万元、80,628.14 万元和 31,386.04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来自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作为工程机械行业的龙头，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全系列工程装备解决方案服务商，主要从事起重机械、铲运机械、压实机械、路面机械、桩工机械、消防机械、环卫机械及其他工程机械及工程机械备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受宏观经济及国家产业政策的影响，公司近三个会计年度销售收入和盈利波动上升。

2018 年以来，工程机械行业高速增长，整体营收、盈利水平、资产质量大幅提升，公司牢牢把握住行业市场快速增长的机遇，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全面发力，各个板块实现强劲高质量增长。

随着公司全球化产业布局及营销网络不断完善，技术研发优势的不断加强，未来公司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得到提升，公司的整体偿债能力亦将逐步增强，从而保障本次债券的按时偿付。

6、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的情况如下：

表 5-60 发行人资产处置收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	-6,187.95	-18,117.97	-590.02	-4,618.34
合计	-6,187.95	-18,117.97	-590.02	-4,618.34

7、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的情况如下：

表 5-61 发行人其他收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	17,157.94	65,234.85	46,548.76	14,942.93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05.84	200.63	215.68	32.02
合计	17,263.79	65,435.48	46,764.45	14,974.95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2018-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其他收益-政府补助分别为 14,942.93 万元、46,548.76 万元、65,234.85 万元和 17,157.94 万元。

8、营业外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的情况如下：

表 5-62 发行人营业外收入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	1,857.09	5,433.48	2,653.08	9,919.33
保险返利	-	-	-	338.70
无需支付款项	-	-	85.57	298.99
违约金收入	89.46	128.01	241.53	268.29
盘盈利得	5.60	7.20	13.12	-
捐赠利得	0.63	1.02	5.06	17.15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0.11	-	-	2.39
其他	237.70	859.21	490.22	559.85
合计	2,190.58	6,428.92	3,488.58	11,404.71

2018-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1,404.71 万元、3,488.58 万元、6,428.92 万元和 2,190.58 万元。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由政府补助、违约金收入、盘盈利得等构成。

9、政府补助分析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对公司收益能力的影响如下：

表 5-63 发行人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对收益能力的影响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1,857.09	5,433.48	2,653.08	9,919.33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7,157.94	65,234.85	46,548.76	14,942.93
净利润	382,978.39	374,568.34	364,537.67	205,565.12
占净利润比例	4.97%	18.87%	13.50%	12.09%

2021 年 1-6 月，公司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情况如下：

表 5-64 发行人 2021 年 1-6 月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当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收优惠	14,389.32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49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636.09	与收益相关
高压重载四象限液压泵及能量回收系统研发与示范应用项目专项资金	133.78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与专利补助专项资金	98.62	与收益相关
劳动就业补贴	91.68	与收益相关
工业互联网平台软件安全接入密码应用技术项目财政资金	75.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市级外包专项配套资金	34.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外国专家项目经费	30.00	与收益相关
军品退税	20.98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1,113.39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小计	45.0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157.94	-

表 5-65 发行人 2021 年 1-6 月政府补助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对收益能力的影响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当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徐州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奖励资金	5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当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徐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税收奖励	259.57	与收益相关
互联网标识解析项目补助	239.25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江苏省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奖励	100.00	与收益相关
高质量发展企业贡献奖励	95.00	与收益相关
经开区 2020 年纳税特别奖励	5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发展政策奖励资金	50.00	与收益相关
示范智能车间奖励资金	1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首台重大装备及关键部件专项奖励	5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云奖励	50.00	与收益相关
发明专利奖励	37.56	与收益相关
第一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奖励	35.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计	290.7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57.09	-

2020 年度，公司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情况如下：

表 5-66 发行人 2020 年度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当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收优惠	51,531.35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736.7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专项资金	2,117.5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231.57	与收益相关
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补贴资金	1,043.2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1,180.72	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课题计划专项补贴	722.35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省级环境保护引导资金	498.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386.55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328.18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省科技成果转化与重点研发计划（第一批）项目资金补助	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市标准化政策建设专项资金	12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经开区财政局 2020 年第二批服务业专项资金	1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当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20 年省级军民融合发展引导资金	9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第五期“333 工程”项目专项资金	43.1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2,381.05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小计	524.5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5,234.85	-

表 5-67 发行人 2020 年度政府补助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对收益能力的影响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当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徐工特种起重机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奖励	1,976.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制造产业化基地项目奖励资金	776.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搬迁补贴	554.92	与收益相关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企业职工在线培训补贴	294.65	与收益相关
纳税贡献奖励	283.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企业奖励	382.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园区土地款返还	233.41	与收益相关
智能车间奖励	150.00	与收益相关
省市级知识产权项目奖励	137.44	与收益相关
省市级专利项目奖励	101.93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四上”企业奖励资金	80.00	与收益相关
贾汪区研发经费投入财政奖励资金	71.75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51.5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开放型经济企业发展奖励	5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34.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国家及省科技奖项奖金和市级配套资金	2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科技成果转化奖励	15.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计	221.8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433.48	-

2019 年度，公司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情况如下：

表 5-68 发行人 2019 年度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当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收优惠	37,132.71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及项目投资计划	1,7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995.64	与收益相关
超高风电安装用起重机与大吨位装载机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省拨资金	9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专项资金	81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773.40	与收益相关
徐州市企业稳定岗位补贴	583.87	与收益相关
智能化轻量化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	5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军品退税	492.86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省成果转化项目专项资金	3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第一批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资金	238.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第二批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93.1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4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16.37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省级现代服务专项引导资金	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江苏省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专项资金	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支持产业发展政策专项资金	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推动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82.5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市级服务外包发展专项资金	72.47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 333 项目资助第一批拨付资金	67.8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计	750.0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6,548.76	-

表 5-69 发行人 2019 年度政府补助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对收益能力的影响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当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拆迁搬迁补贴	1,237.21	与资产相关
项目配套扶持资金	5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开放型经济发展奖励资金	27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资金	24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支持产业发展政策奖励资金	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全市专利资助及奖励资金	93.91	与收益相关
第二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奖励	8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省级装配式建筑奖补项目补助资金	62.5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标准化建设项目市级奖补资金	2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1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计	39.4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53.08	-

2018 年度，公司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情况如下：

表 5-70 发行人 2018 年度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当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项目配套扶持资金	1,080.58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军品退税	6,660.35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军品退税	3,266.83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7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565.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徐州市企业稳定岗位补贴	532.08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5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484.42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3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徐州市推动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31.25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徐州市推动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25.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计	597.4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942.93	-

表 5-71 发行人 2018 年度政府补助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对收益能力的影响情况

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当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制造基地项目支持资金	9,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资金	530.13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开放型经济发展奖励	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徐州市质量奖	5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奖励	5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奖励	25.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计	64.2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919.33	-

10、利润分析

2018-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利润总额分别 221,483.03 万元、410,228.17 万元、429,590.91 万元和 434,486.9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逐步上升，主要原因如下：

工程机械行业自 2016 年开始复苏，目前仍处于景气度较高的状态，与上一轮周期不同的是，本轮行业复苏背景下，国产品牌强势崛起，成为行业主流参与者，市场集中度持续提升。工程机械行业已经进入存量市场，国内龙头企业凭借技术优势、完善的供应链体系、强大的资本实力、一流的售后服务水平及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未来市场份额仍有一定提升空间，呈现强者恒强的态势。

2020 年是我国实现“两个翻番”目标、决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然而，过去的一年，新冠疫情的突如其来，对经济运行造成了短期不小冲击。为应对经济短期波动压力，国家货币政策整体保持宽松，地产投资仍保持韧性；财政政策更加积极，专项债等逆周期调节政策逐步发力，全年基建投资稳经济的作用更加凸显。工程机械行业作为装备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各产业关联度高，支撑就业能力强，在逆周期调节的背景下将发挥举足轻重的作用。疫情对工程机械行业的影响危中有机，尽管短期，在疫情影响下，一季度行业出现负增长，二季度开始，疫情逐步得到控制，下游工程项目积极复工赶工，工程机械行业也开始恢复正增长趋势，从长期来看，疫情影响下，机器替人趋势

更加明显，2020 年，起重机、挖掘机等均实现两位数高增长。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国家产业政策及外币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整体呈现上升态势。

经营状况方面，作为工程机械行业的龙头公司，自2016年以来公司通过力推经营体系改革，聚焦关键技术突破，在行业整体下滑的态势下，相关产品市场占有率逆势上升。除传统优势产品汽车起重机、压路机、旋挖钻机、摊铺机、平地机、随车起重机、高空消防车等市场占有率全部稳居国内行业第1位外，装载机亦上升至国内行业前3强。此外，公司不断拓展新产品、新业态规模，其中环境产业、暗挖装备、高空消防车都实现了较大幅度的销售增长。公司盈利能力企稳回升势头明显，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持续增长。

财务方面，公司财务政策保持稳健，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69、1.64、1.38 和 1.36，速动比率分别为 1.26、1.32、1.08 和 1.10，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0.46%、56.47%、62.78%和 64.59%。公司各项偿债指标保持在合理水平。同时，公司加强现金流管理，将压缩降低应收账款列为公司财务与经营管理的“一号工程”，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保持良好状态，进一步为本次债券的偿付奠定基础。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总体情况如下：

表 5-72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1,545.00	6,854,504.25	5,538,465.02	4,641,137.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6,446.28	6,575,585.02	5,024,905.62	4,310,26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098.72	278,919.23	513,559.40	330,871.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13.70	202,262.52	105,154.93	47,933.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542.25	304,155.64	388,840.57	339,597.29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28.55	-101,893.12	-283,685.64	-291,663.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437.05	940,774.19	807,463.90	1,143,326.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790.80	899,648.78	739,225.91	787,003.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46.25	41,125.41	68,237.98	356,322.2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3.19	-3,071.94	2,167.20	1,289.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033.23	215,079.58	300,278.94	396,819.9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4,536.74	1,506,503.51	1,291,423.93	991,144.99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30,871.27 万元、513,559.40 万元、278,919.23 万元和 375,098.7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度，市场需求旺盛，销售回款增加，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因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有所增加。2020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践行徐工同盟军的理念，加大了向供应商付款力度，增加了付现款比例。2021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同期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加大货款回收力度，积极调整销售模式，回款情况较好。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各期分别为-291,663.46 万元、-283,685.64 万元、-101,893.12 万元和-197,028.55 万元。

2019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119.38%，主要是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以及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2019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对 2018 年较为稳定。2020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相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64.01%，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三个月以上的票据保证金金额变动影响。2021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55.07%，主要是构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支出增加。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56,322.23 万元、68,237.98 万元、41,125.41 万元和 30,646.25 万元。

报告期内，受公司筹资政策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为明显。公司 2019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下降 80.85%，主要系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相比同期显著减少所致。2020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9 年下降 39.7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融资规模、结构变动影响。2021 年 1-6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86.3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五）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表 5-73 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表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比率	1.36	1.38	1.64	1.69
速动比率	1.13	1.12	1.35	1.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50%	46.15%	38.57%	33.77%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59%	62.78%	56.47%	50.46%
EBITDA（万元）	531,054.31	607,956.60	551,183.36	361,268.6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15	10.08	15.08	10.36

注：上述指标计算公式详见本节“五、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2018-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69、1.64、1.38 和 1.36，速动比率分别 1.31、1.35、1.12 和 1.10，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50.46%、56.47%、62.78%和 64.59%，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均保持在较为合理的水平。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0.36、15.08、10.08 和 18.15，稳定在 10 以上，公司支付负债利息能力较好。

（六）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表 5-74 发行人运营能力指标表

运营能力指标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55	2.49	2.36	2.37
存货周转率（次/年）	3.24	5.10	4.61	3.69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54	0.87	0.85	0.80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 0.80、0.85、0.87 和 0.54，整体波动不大；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37、2.36、2.49 及 1.55，整体较为稳定；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69、4.61、5.10 和 3.24，呈现上升趋势。

（七）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公司主要从事起重机械、铲运机械、压实机械、路面机械、桩工机械、消防机械、环卫机械及其他工程机械及工程机械备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公司产品中轮式起重机市场占有率全球第一，随车起重机、履带起重机、压路机、平地机、摊铺机、水平定向钻机、旋挖钻机、举高类消防车、桥梁检测车、高空作业车等多项核心产品市场占有率稳居国内第一。报告期内，受益于行业的高速增长，尤其是 2017 年以来公司工程机械产品产销量大幅增加，业务规模快速上升，具有较强的可持续经营能力，具体原因如下：

1、广阔的行业发展空间

公司所处行业为工程机械行业，工程机械行业在制造业领域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是我国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行业。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的统计，工程机械包括铲土运输机械、挖掘机械、起重机械、工业车辆、路面施工与养护机械等二十一大类。

工程机械应用领域广泛，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大型工程、

抢险救灾、交通运输、自然资源采掘等领域。工程机械行业总体需求量与固定资产投资额高度相关，受宏观经济周期性变化的直接影响，具备一定的周期性。但从国际市场来看，区域经济景气度存在区域差异性，工程机械呈现弱周期性，因此国际化是公司坚定不移的主战略。

工程机械是中国的朝阳产业，一是工程机械产业拥有坚实的基础，是在充分竞争环境中打拼出来的极具生命力的中国产业；二是中国工程机械产业仍具有广阔发展空间，国际市场、高端市场规模都相当可观。

目前工程机械行业成熟度高、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呈现以下特点：一是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龙头企业市场份额进一步扩大，且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增强，呈现出强者恒强的态势；二是龙头企业积极延伸产品种类，产品多元化，以适应大型工程对全系列产品的需求；三是信息化、智能化、数字化、轻量化及节能环保等引领行业趋势，成为行业未来发展方向；四是行业企业国际化步伐稳步推进，国际化发展模式不断创新，全球产业布局进一步完善；五是行业龙头利用完善的产业链布局、深厚的技术积淀和先进的制造工艺，不断提高产品的可靠性和耐久性。

2、较强的竞争优势

公司是中国工程机械行业的排头兵，在国内工程机械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排名前列，是全国工程机械制造商中产品品种与系列最多元化、最齐全的公司之一，也是国内行业标准的开发者和制定者，拥有业内领先的产品创新能力和国内最完善的零部件制造体系。公司是目前中国工程机械领域最具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公司之一，在行业中处于较为领先的竞争地位，多项核心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或位于前列。同时，公司拥有布局全球的营销网络，是国内最大的工程机械出口商之一，汽车起重机、压路机、平地机等多项产品出口市场份额第一。

3、拥有完善的国内外营销网络

公司不仅在国内已拥有了由自营办事处及经销商组成的广泛分销及服务网络，还在亚太区域、中亚区域、非洲区域、西亚北非区域、欧洲区域、大洋洲区域共涉及 64 个国家布局了完善的营销网络，设有 20 家备件中心，24 个办事处，

近 400 个服务网点和 120 余个备件网点。在海外拥有 300 家经销商，40 个办事处，140 多个服务备件中心，营销网络覆盖全球 180 余个国家和地区，在巴西、俄罗斯、印度、印度尼西亚、哈萨克斯坦、美国、德国、土耳其、肯尼亚、刚果金、几内亚等重点国家成立分子公司，开展直营业务，打造经直并重的渠道网络，进一步夯实了国际市场营销服务体系。

4、拥有引领行业的技术优势与研发能力

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超百项，获得授权有效专利超千项；公司拥有引领行业的技术优势，多次获得国家科学进步二等奖。拥有国内一流的工程机械研发机构，有技术实力强大的科研开发队伍。截止 2021 年 6 月末，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6,075 件，其中发明专利 1,569 件、国际专利 99 件。在最近一次“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评价结果”中，徐工技术中心以综合得分 92.2 分的成绩被评为优秀，并继续位居工程机械行业首位。

七、公司有息负债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总额余额为 1,675,059.5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 5-75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末有息债务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负债总额的比例
银行借款	1,004,466.74	14.76%
公司债券	349,238.79	5.13%
企业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等	122,322.84	1.80%
其他有息负债-永续债	199,031.13	2.92%
合计	1,675,059.50	24.61%

表 5-76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末合并口径的有息负债期限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65,644.74	-	-	-	-	-	365,644.7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4,826.59	-	-	-	-	-	194,826.59
长期借款	-	395,200.00	20,400	7,600	6,800	9,200.00	439,200.00
应付债券	149,613.53	199,625.26	-	-	-	-	349,238.79
其他流动负债	199,031.13	72,200.00	-	-	-	-	271,231.13
其他有息负债-无法明确到期期限的有息负债	-	-	-	-	-	-	54,918.24
合计	909,115.99	667,025.26	20,400.00	7,600.00	6,800.00	9,200.00	1,675,059.50

发行人除公司债券外，单笔融资规模保持在相对较低的水平。发行人有息债务在 2021 年内以及 2022 年到期较多，但发行人现金流情况较好、融资能力较强，预计偿付压力较小。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有息负债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的结构如下：

表 5-77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末有息负债担保方式结构表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1 年 6 月末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481,621.53	28.75
抵押借款	82,260.00	4.91
质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462,542.34	27.61
一年内到期的无担保债券（不含短期融资券）	-	-
应付债券	349,238.79	20.85
其他流动负债	299,396.84	17.87
合计	1,675,059.50	100.0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末，该公司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为 38.11%，该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民

成立日期：1993 年 12 月 15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45,688.92 万元

主要经营业务：工程机械及成套设备、专用汽车、建筑工程机械、物料搬运设备及配件、矿山机械、环卫机械、商用车、载货汽车、工程机械发动机、通用基础零部件、仪器、仪表、衡器制造、加工、销售、维修；环保工程施工；二手车机械再制造、收购、销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徐工有限资产总计 1,529.57 亿元，负债合计 1,039.25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32 亿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16.3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2.02 亿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不存在将发行人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二）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34.0988%。该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成

成立日期：1985 年 8 月 21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3,487.00 万元

主要经营业务：起重设备、汽车及改装车、建筑施工机械、矿山机械、环卫机械、动力机械、港口专用机械、通用基础、风动工具、工程机械成套设备、工程机械散装件及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租赁、售后服务及相关技术的研究

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物业管理；建筑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服务；仓储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混凝土预制构件制造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企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将发行人股权及发行人控股股东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三）发行人的子公司以及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的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78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2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3	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4	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5	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新设方式
6	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生产	100.00%		新设方式
7	徐州徐工养护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70.00%		新设方式
8	徐州阿马凯液压技术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85.00%	新设方式
9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10	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60.00%	4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11	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生产	100.00%		新设方式
12	徐州徐工履带底盘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生产		100.00%	新设方式
13	徐工(重庆)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制造、租赁		100.00%	新设方式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4	徐工集团沈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贸易	100.00%		新设方式
15	上海徐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贸易	90.00%		新设方式
16	徐工营销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	100.00%		新设方式
17	徐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财务投资等	100.00%		新设方式
18	徐州徐工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生产	100.00%		新设方式
19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20	徐州工程机械保税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21	徐工集团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贸易及服务		99.90%	新设方式
22	徐工集团土耳其有限公司	土耳其	土耳其	贸易及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23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新设方式
24	徐工集团巴西制造有限公司	巴西	巴西	制造		99.85%	新设方式
25	徐工集团圣保罗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巴西	巴西	贸易及服务		95.00%	新设方式
26	徐工印度机械有限公司	印度	印度	贸易		100.00%	新设方式
27	徐工俄罗斯有限公司	莫斯科	莫斯科	销售		100.00%	新设方式
28	徐工集团智利融资租赁公司	智利	智利	服务		75.50%	新设方式
29	徐工北美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贸易及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30	徐工哈萨克斯坦有限责任公司	哈萨克斯坦	哈萨克斯坦	贸易及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31	徐工阿根廷销售公司	阿根廷	阿根廷	贸易及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32	徐工矿山设备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贸易及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33	徐工欧洲营销与服务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贸易		100.00%	新设方式
34	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35	广东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贸易		90.00%	新设方式
36	宁夏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石嘴山市	石嘴山市	贸易		86.54%	新设方式
37	贵州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贵阳市	贵阳市	贸易		90.00%	新设方式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38	陕西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榆林市	榆林榆阳区	贸易		90.00%	新设方式
39	河北徐工鲲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贸易		89.00%	新设方式
40	江苏徐工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	60.00%		新设方式
41	徐州徐工投资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投资	100.00%		新设方式
42	扬中市徐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镇江市	镇江市	投资		79.84%	新设方式
43	徐州嘉裕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		100.00%	新设方式
44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45	徐工欧洲采购中心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采购、销售		100.00%	新设方式
46	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工程与技术信息研发	4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47	上海徐工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48	广东徐工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49	苏州徐工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50	杭州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51	徐州鸿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52	重庆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53	天津汉云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54	徐州徐工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制造	100.00%		新设方式
55	徐工（辽宁）机械有限公司	阜新市	阜新市	制造		60.00%	新设方式
56	徐州徐工博德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贸易及服务		51.00%	新设方式
57	徐工湖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天门	湖北天门	制造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58	安顺秀徐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安顺市	安顺市	环卫服务		90.00%	新设方式
59	德安县徐环隆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九江市	九江市	环卫服务		89.82%	新设方式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60	闽清县徐环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环卫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61	宁波徐环东湾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环卫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62	宁波大榭开发区妆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环卫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63	吉林省徐工万华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舒兰市	吉林舒兰市	环卫服务		51.00%	新设方式
64	大连徐酉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大连市	大连市	环卫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65	重庆徐环辰源环卫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环卫服务		51.00%	新设方式
66	徐州徐工环境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环卫服务		100.00%	新设方式
67	府谷县徐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府谷县	府谷县	环卫服务		51.00%	新设方式
68	徐州市徐工基金并购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徐州市	徐州市	投资		50.95%	新设方式

（四）发行人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发行人主要联营及合营公司情况如下：

表 5-79 发行人主要联营及合营企业情况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徐州特许机器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生产	-	50.00%	权益法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生产	50.00%	-	权益法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生产	50.00%	-	权益法
重庆昊融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投资	-	40.00%	权益法
徐工蓝海（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	-	30.00%	权益法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生产	40.00%	-	权益法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生产	40.00%	-	权益法
徐州天裕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生产	-	42.56%	权益法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研发、生产及销售	-	20.00%	权益法
兴县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兴县	兴县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	43.08%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西安徐环铭源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	42.00%	权益法
江苏天裕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生产	-	32.46%	权益法
徐州徐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徐州市	徐州市	投资	-	40.00%	权益法

注：原合营企业徐州赫思曼电子有限公司更名为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五）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

表5-80 发行人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北京徐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州徐工广信建筑机械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工集团凯宫重工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大连日牵电机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州徐工农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州徐工通联挖掘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工集团美国研究中心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工（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XCMG MACHINERY INDIA PVT LTD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Fluitronics GmbH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XCMG Europe GmbH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XCMG European Research Center GmbH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AMCA Hydraulic Fluid Power B.V.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Schwing GmbH 及其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州徐工重型车辆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内蒙古一机徐工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有限控制
徐州徐工斗山发动机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的合营企业
江苏集萃道路工程技术与装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的联营企业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徐州润美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徐州力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徐州工程机械桥箱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徐州公信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乌兹徐工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徐州泽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江苏泽瀚外包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徐工集团商业保理（徐州）有限公司	同受徐工集团控制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董事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共同董事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共同董事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共同董事

（六）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发行人2021年1-6月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表5-81 发行人2021年1-6月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191,915.56	30.73%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63,802.97	10.22%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53,322.16	8.54%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及金融服务	47,867.83	7.67%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35,012.39	5.61%
江苏泽瀚外包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	29,231.79	4.68%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材料	26,991.99	4.32%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24,133.67	3.86%
徐州泽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劳务	19,777.47	3.17%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材料	19,580.78	3.14%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材料	19,088.42	3.06%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18,427.14	2.95%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17,563.89	2.81%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费	12,835.72	2.06%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8,877.32	1.42%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金融服务	7,394.48	1.18%
内蒙古一机徐工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产品	6,701.11	1.07%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6,553.54	1.05%
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4,177.59	0.67%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2,893.21	0.46%
徐州特许机器有限公司	材料	1,765.79	0.28%
徐州力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	1,533.94	0.25%
XCMG European Research Center GmbH	材料	1,336.31	0.21%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费	942.92	0.15%
Schwing GmbH 及其子公司	材料	641.47	0.10%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劳务	583.82	0.09%
大连日牵电机有限公司	材料	325.03	0.05%
徐工集团美国研究中心	材料	322.64	0.05%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219.41	0.04%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174.82	0.03%
徐州徐工通联挖掘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产品	148.12	0.02%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材料	90.71	0.0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江苏集萃道路工程技术与装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81.24	0.01%
XCMG Europe GmbH	材料	74.42	0.01%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	47.19	0.01%
Fluitronics GmbH	材料	33.65	0.0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劳务	17.31	0.00%
兴县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0.53	0.00%
合计		624,488.33	100%

表5-82 发行人2020年度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151,774.27	18.45%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84,239.25	10.24%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76,109.89	9.25%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73,090.93	8.89%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及金融服务	59,967.72	7.29%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材料	45,248.30	5.50%
徐州泽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劳务	35,664.21	4.34%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35,415.18	4.31%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34,644.50	4.21%
江苏泽瀚外包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	34,165.09	4.15%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材料	32,904.62	4.00%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材料	27,508.66	3.34%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25,961.16	3.16%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22,946.60	2.79%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及委托开发费	20,209.11	2.46%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16,525.54	2.01%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金融服务	8,523.53	1.04%
XCMG European Research Center GmbH	材料	6,834.39	0.83%
徐州徐工广信建筑机械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材料	5,794.50	0.70%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产品、劳务	5,691.42	0.69%
内蒙古一机徐工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产品	5,372.59	0.65%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3,062.41	0.3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Schwing GmbH 及其子公司	材料	3,006.43	0.37%
徐州特许机器有限公司	材料	1,554.48	0.19%
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1,482.94	0.18%
徐工集团美国研究中心	材料	1,337.45	0.16%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724.49	0.09%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费	718.87	0.09%
江苏集萃道路工程技术与装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359.38	0.04%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材料、劳务	323.05	0.04%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312.34	0.04%
大连日牵电机有限公司	材料	286.50	0.03%
AMCA Hydraulic Fluid Power B.V.	材料	215.21	0.03%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产品	172.55	0.02%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	101.37	0.01%
Fluitronics GmbH	材料	95.64	0.01%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劳务	50.24	0.01%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材料	46.81	0.01%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	36.89	0.00%
徐州力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	22.43	0.00%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	0.72	0.00%
兴县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0.38	0.00%
合计		822,502.07	100%

表5-83 发行人2019年度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78,969.32	12.12%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136,091.32	20.89%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材料	45,660.35	7.01%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51,265.06	7.87%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31,378.90	4.82%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30,613.62	4.70%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材料	24,970.16	3.83%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产品、金融服务、租赁、劳务	10,796.52	1.6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26,109.14	4.01%
XCMG European Research Center GmbH	材料	6,583.93	1.01%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41,104.46	6.31%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	6,086.69	0.93%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1,137.31	0.17%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产品、劳务、金融服务	9,390.37	1.44%
徐工集团美国研究中心	劳务	1,931.29	0.3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	1.33	0.00%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	1.58	0.00%
Schwing GmbH 及其子公司	材料、产品	1,866.09	0.29%
Fluitronics GmbH	材料	51.86	0.01%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185.47	0.03%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68,695.83	10.54%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16,410.54	2.52%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材料	6,221.28	0.95%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材料	11,582.19	1.78%
江苏集萃道路工程技术与装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材料	212.04	0.03%
AMCA Hydraulic Fluid Power B.V.	材料	281.89	0.04%
徐州力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	22,228.74	3.41%
徐州泽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劳务	3,693.19	0.57%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费	11,963.82	1.84%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	委托开发费	500.00	0.08%
徐州徐工广信建筑机械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产品	316.32	0.05%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劳务	65.84	0.01%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14.47	0.00%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材料	95.32	0.01%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	42.81	0.01%
江苏泽瀚外包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	4,571.59	0.70%
徐州特许机器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0.01	0.00%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0.00	0.00%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2.83	0.00%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	292.23	0.04%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	169.02	0.03%
合计		651,554.71	100.00%

发行人2018年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表5-84 发行人2018年度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72,627.64	19.50%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58,960.87	15.83%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材料	53,709.49	14.42%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46,337.87	12.44%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33,223.04	8.92%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31,412.56	8.44%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材料	21,925.81	5.89%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15,584.57	4.18%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14,014.67	3.76%
XCMG European Research Center GmbH	劳务	5,334.94	1.43%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4,983.34	1.34%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	3,831.01	1.03%
徐州力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	3,349.24	0.90%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3,073.23	0.83%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产品	1,690.48	0.45%
徐工集团美国研究中心	劳务	847.60	0.23%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	462.25	0.12%
新疆徐工西北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产品	173.28	0.05%
Schwing GmbH	材料、产品	144.18	0.04%
Fluitronics GmbH	材料	139.03	0.04%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120.54	0.03%
AMCA Hydraulic Fluid Power B.V.	材料	100.24	0.03%
徐州泽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劳务	94.06	0.03%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	劳务	70.00	0.02%
徐州徐工广信建筑机械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产品	61.98	0.02%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机械先进技术研究院	产品	41.81	0.01%
北京徐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37.23	0.0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XCMG Europe GmbH	材料	24.43	0.01%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劳务	19.88	0.01%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6.91	0.00%
合计		372,402.21	100.00%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发行人2021年1-6月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表5-85 发行人2021年1-6月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647,493.01	52.20%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129,257.82	10.42%
江苏天裕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112,428.99	9.06%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112,179.82	9.04%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金融服务	104,866.18	8.45%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51,325.34	4.14%
Schwing GmbH 及其子公司	材料、产品	31,536.81	2.54%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14,884.87	1.20%
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7,527.43	0.61%
乌兹徐工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	6,735.08	0.54%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5,836.76	0.47%
徐州徐工广信建筑机械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产品	3,606.19	0.29%
兴县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金融服务	3,083.40	0.25%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3,052.85	0.25%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产品	2,556.25	0.21%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2,007.40	0.16%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564.95	0.05%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材料、劳务	431.63	0.03%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193.27	0.0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内蒙古一机徐工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184.45	0.0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145.50	0.01%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金融服务	144.03	0.01%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金融服务	78.80	0.01%
徐州徐工道金特种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	69.40	0.01%
江苏集萃道路工程技术与装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62.86	0.01%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产品	38.76	0.00%
徐州特许机器有限公司	材料	33.54	0.00%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20.02	0.00%
徐州徐工重型车辆有限公司	材料	15.75	0.00%
大连日牵电机有限公司	产品	9.69	0.00%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材料	7.17	0.00%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材料	2.69	0.00%
徐州公信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	2.50	0.00%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劳务	1.30	0.00%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材料	0.51	0.00%
合计		1,240,385.05	100%

发行人2020年度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表5-86 发行人2020年度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1,013,632.28	56.08%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187,568.24	10.38%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金融服务	148,145.11	8.20%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119,722.35	6.62%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121,183.50	6.70%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49,227.44	2.72%
江苏天裕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40,643.74	2.25%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21,758.26	1.2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徐州徐工广信建筑机械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产品、劳务	18,553.98	1.03%
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17,593.85	0.97%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14,940.97	0.83%
Schwing GmbH 及其子公司	材料、产品	14,690.65	0.81%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9,305.27	0.51%
乌兹徐工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	8,342.71	0.46%
XCMG MACHINERY INDIA PVT LTD	产品	6,061.71	0.34%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金融服务	3,787.43	0.21%
兴县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及金融服务	3,201.11	0.18%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2,538.74	0.14%
内蒙古一机徐工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1,485.21	0.08%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1,314.81	0.07%
徐州特许机器有限公司	材料	986.99	0.05%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材料	873.35	0.05%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381.38	0.02%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材料	365.78	0.02%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及金融服务	311.63	0.02%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金融服务	201.42	0.01%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劳务	164.46	0.01%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161.74	0.01%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151.86	0.01%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126.98	0.01%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产品	67.26	0.00%
江苏集萃道路工程技术与装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42.52	0.00%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材料	17.93	0.00%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劳务	12.13	0.00%
徐州润美置业有限公司	材料	12.83	0.00%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8.72	0.00%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材料	7.60	0.00%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材料	0.83	0.00%
徐州泽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材料	0.24	0.00%
合计		1,807,593.01	100%

发行人2019年度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表5-87 发行人2019年度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747,999.69	55.48%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115,303.32	8.55%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91,792.36	6.81%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91,762.65	6.81%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130,973.28	9.71%
Schwing GmbH 及其子公司	材料、产品	22,231.70	1.65%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11,900.14	0.88%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5.84	0.00%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25,269.55	1.87%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产品	26,162.02	1.94%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7,835.77	0.58%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材料	9,245.70	0.69%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	680.79	0.05%
徐州徐工广信建筑机械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产品	12,482.30	0.93%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1,545.28	0.11%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50.69	0.00%
上海施维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产品、劳务	4.89	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	材料、产品及劳务	3,304.44	0.25%
XCMG European Research Center GmbH	材料、产品	0.21	0.00%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材料、劳务	59.41	0.00%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劳务	142.37	0.01%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	167.15	0.01%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金融服务	65.87	0.00%
乌兹徐工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	39,662.45	2.94%
北京徐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产品	3.35	0.00%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	128.26	0.0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江苏集萃道路工程技术与装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材料	305.70	0.02%
徐工集团凯宫重工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82.65	0.01%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材料	48.13	0.00%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0.11	0.00%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材料	12.14	0.00%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404.42	0.03%
兴县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产品、劳务	4,233.58	0.31%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劳务	53.26	0.00%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	0.66	0.00%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4,228.49	0.31%
徐工（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材料	14.25	0.00%
徐州工程机械桥箱公司	材料	1.35	0.00%
合计		1,348,164.23	100.00%

发行人2018年度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表5-88 发行人2018年度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565,714.60	62.22%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79,827.98	8.78%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55,935.30	6.15%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54,292.01	5.97%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50,781.21	5.59%
Schwing GmbH	材料、产品	28,055.28	3.09%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24,984.41	2.75%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劳务及金融服务	21,462.89	2.36%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产品	8,968.32	0.99%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机械先进技术研究院	材料、劳务	7,459.82	0.82%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5,528.71	0.6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劳务、金融服务	1,407.57	0.1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占比
徐州徐工广信建筑机械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产品	1,278.45	0.14%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1,158.92	0.13%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488.75	0.05%
上海施维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产品	342.28	0.04%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	材料、产品及劳务	236.34	0.03%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及劳务	220.32	0.02%
XCMG European Research Center GmbH	材料、产品	209.58	0.02%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材料、劳务	174.04	0.02%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劳务	160.84	0.02%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	154.80	0.02%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金融服务	145.85	0.02%
北京徐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产品	107.24	0.01%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产品	49.86	0.01%
江苏集萃道路工程技术与装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材料	22.08	0.00%
徐工集团凯宫重工南京有限公司	材料	20.00	0.00%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材料	19.61	0.00%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材料	2.99	0.00%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材料	2.25	0.00%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	1.60	0.00%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	0.86	0.00%
徐州泽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材料	0.63	0.00%
徐州工程机械桥箱公司	材料	2.08	0.00%
合计		909,217.43	100.00%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发行人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6月，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如下：

表5-89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万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经营管理）托管	2020年01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协议价格	200.00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经营管理）托管	2019年01月01日	2019年12月31日	协议价格	200.00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经营管理）托管	2018年01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协议价格	200.00

3、关联租赁情况

(1) 发行人作为出租方

2021年1-6月发行人作为出租方情况如下：

表5-90 发行人2021年1-6月作为出租方情况表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设备	1,545.15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设备	1,420.00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设备	427.51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251.87
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	114.29
徐工集团	房屋	71.52
徐州徐工农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22.38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厂房	17.37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厂房	2.79
合计		3,872.89

2020年度发行人作为出租方情况如下：

表5-91 发行人2020年度作为出租方情况表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设备	4,870.00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设备	3,771.98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设备	1,236.44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839.58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厂房	404.58
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	228.57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	33.98
徐州徐工农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28.57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27.08
合计		11,440.78

2019年度发行人作为出租方情况如下：

表5-92 发行人2019年度作为出租方情况表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	4,484.18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	房屋、设备	4,870.00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	1,325.76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804.08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厂房	485.99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478.14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办公楼	8.57
合计		12,456.73

2018年度发行人作为出租方情况如下：

表5-93 发行人2018年度作为出租方情况表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	3,997.14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	房屋、设备	4,870.00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	1,234.15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771.80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厂房	481.79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53.28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场地	62.13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	16.55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办公楼	8.57
合计		11,595.42

(2) 发行人作为承租方

2021年1-6月发行人作为承租方情况如下：

表5-94 发行人2021年1-6月作为承租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479.64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厂房	347.20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	160.55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113.52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6.00
合计		1,106.91

2020年度发行人作为承租方情况如下：

表5-95 发行人2020年度作为承租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1,645.72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735.10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厂房	677.02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549.75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	389.03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	321.10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14.00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	2.70
合计		4,334.42

2019年度发行人作为承租方情况如下：

表5-96 发行人2019年度作为承租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3,240.90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承租	1.20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厂房	918.14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2,951.94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	392.79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461.20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4.00
合计		7,970.17

2018年度发行人作为承租方情况如下：

表5-97 发行人2018年度作为承租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4,078.15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厂房	859.51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691.40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	382.73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121.44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7.00
合计		6,140.23

4、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5、其他关联方交易

(1) 商标使用

2021年1-6月发行人商标许可使用情况如下：

表5-98 2021年1-6月发行人商标许可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商标使用方名称	本期确认收入金额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636.79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82.31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191.27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81.84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82.78
江苏集萃道路工程技术与装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0.71
徐州徐工农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0.47
徐州徐工道金特种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0.42
合计	1,376.60

2020年度发行人商标许可使用情况如下：

表5-99 2020年度发行人商标许可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商标使用方名称	本期确认收入金额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943.40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424.53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361.32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59.43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118.87
合计	2,107.55

2019年度发行人商标许可使用情况如下：

表5-100 2019年度发行人商标许可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商标使用方名称	本期确认收入金额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566.04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325.47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117.92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0.75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47.17

商标使用方名称	本期确认收入金额
合计	1,127.36

2018年度发行人商标许可使用情况如下：

表5-101 2018年度发行人商标许可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商标使用方名称	本期确认的商标使用费收入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105.66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2.26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2.26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59.43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5.85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19.81
合计	345.2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截至2021年6月末，发行人对关联方的应收项目如下：

表5-102 发行人对关联方的应收项目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338,670.12	1,693.35
应收票据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83,828.83	419.14
应收票据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69,674.88	348.37
应收票据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	50.00
应收票据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200.00	31.00
应收票据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	17.5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11,327.00	-
应收款项融资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13.00	-
应收款项融资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590.00	-
应收款项融资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650.00	-
应收款项融资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	-
应收款项融资	徐工集团凯宫重工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30.00	-
应收款项融资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3,200.00	-
应收款项融资	徐工集团商业保理（徐州）有限公司	4,620.00	-
应收款项融资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435.00	-
应收账款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167,117.37	3,342.35
应收账款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5,199.62	9,420.17
应收账款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2,411.94	78.81
应收账款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40,704.86	1,424.18
应收账款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52,237.25	1,044.74
应收账款	Schwing GmbH 及其子公司	35,113.25	1,122.52
应收账款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7,774.82	559.91
应收账款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9,671.81	350.73
应收账款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2,052.34	41.05
应收账款	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7,421.29	160.8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XCMG MACHINERY INDIA PVT LTD	6,061.71	121.23
应收账款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141.95	6.63
应收账款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20.51	0.41
应收账款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0.24	0.00
应收账款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3.87	0.28
应收账款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37.09	2.74
应收账款	乌兹徐工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6,128.38	362.57
应收账款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433.90	48.74
应收账款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95.90	392.96
应收账款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326.77	6.54
应收账款	兴县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58.41	41.17
应收账款	内蒙古一机徐工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408.27	8.17
应收账款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0.00	0.40
应收账款	江苏集萃道路工程技术与装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73.12	1.46
应收账款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138.25	2.77
应收账款	江苏天裕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49	0.09
应收账款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92.34	1.85
应收账款	徐州徐工道金特种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30.63	0.61
应收账款	徐州徐工广信建筑机械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155.00	3.1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5.49	-
预付款项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34.50	-
预付款项	Schwing GmbH 及其子公司	6.38	-
预付款项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50.00	-
预付款项	贵州徐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00	-
预付款项	徐州徐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91.82	-
预付款项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74.32	-
预付款项	江苏集萃道路工程技术与装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1.24	-
预付款项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0.30	-
其他应收款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2,047.24	106.9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2,071.52	-
其他应收款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24.66	-
其他应收款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0.20	-
其他应收款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2.00	-
其他应收款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5.80	-
其他应收款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592.92	13.91
其他应收款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0.80	-
其他应收款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02	-
其他应收款	徐工集团商业保理（徐州）有限公司	40.20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徐州徐工道金特种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1.00	-
其他应收款	徐州力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	-
其他应收款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0.50	-
其他应收款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1.00	-
应收股利	上海经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6,267.05	-
债权投资	兴县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3,098.52	-
长期应收款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6,348.79	326.98

(2) 应付项目

截至2021年6月末，发行人对关联方的应付款项目如下：

表5-103 发行人对关联方的应付款项目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121,886.81
应付票据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8,432.19
应付票据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12,476.17
应付票据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203.33
应付票据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52,050.00
应付票据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8,715.00
应付票据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5,318.51
应付票据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应付票据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106.00
应付票据	内蒙古一机徐工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230.00
应付票据	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1,032.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6,000.00
应付票据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400.00
应付账款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187,492.36
应付账款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33,014.91
应付账款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29,751.94
应付账款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17,973.97
应付账款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286.08
应付账款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3,252.85
应付账款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279.48
应付账款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54.23
应付账款	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2,021.60
应付账款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20.92
应付账款	大连日牵电机有限公司	48.78
应付账款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7,541.76
应付账款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70.33
应付账款	徐州徐工广信建筑机械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57.49
应付账款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73.79
应付账款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7.60
应付账款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2,037.15
应付账款	徐州美驰车桥有限公司	17,925.31
应付账款	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17,676.57
应付账款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5,021.04
应付账款	徐州特许机器有限公司	568.81
应付账款	内蒙古一机徐工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5,439.08
应付账款	徐州力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61.69
应付账款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79.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徐工集团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943.98
应付账款	Schwing GmbH 及其子公司	3.36
应付账款	XCMG Europe GmbH	56.45
应付账款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41.80
应付账款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3,334.72
应付账款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11,665.99
应付账款	XCMG European Research Center GmbH	0.79
应付账款	江苏集萃道路工程技术与装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12.92
合同负债(加税)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63,107.01
合同负债(加税)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11,270.42
合同负债(加税)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2,035.70
合同负债(加税)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23.17
合同负债(加税)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934.45
合同负债(加税)	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973.28
合同负债(加税)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129.91
合同负债(加税)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58.87
合同负债(加税)	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54.44
合同负债(加税)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3,554.05
合同负债(加税)	江苏公信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6.89
合同负债(加税)	江苏集萃道路工程技术与装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0.56
合同负债(加税)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40.57
合同负债(加税)	徐州公信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0.18
合同负债(加税)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6.19
合同负债(加税)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0.03
其他应付款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26,603.7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徐工重庆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159.56
其他应付款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446.37
其他应付款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273.11
其他应付款	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	22.04
其他应付款	徐州徐工施维英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5.24
其他应付款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989.51
其他应付款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393.64
其他应付款	徐州泽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45.40
其他应付款	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	261.40
其他应付款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57.12
其他应付款	徐州工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1.31
其他应付款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0.04
其他应付款	徐州威卡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0.09
其他应付款	徐州派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0.02
其他应付款	兴县兴洁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46.65
其他应付款	徐州徐工港口机械有限公司	117.47
其他应付款	徐州徐工精密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5,963.09
其他应付款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9.61
其他应付款	徐工集团商业保理（徐州）有限公司	62.30
其他流动负债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6,017.50
其他流动负债	徐工集团商业保理（徐州）有限公司	6,702.85
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5,028.74
长期应付款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2,988.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1,693.53

九、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一）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不包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总额为 3,066,437.18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29.10%、占净资产比例为 82.19%，具体明细如下：

表 5-104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末对外担保的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项目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按揭	600,000.00	534,042.74	连带责任担保	每笔担保期限不超过 5 年	否	否
融资租赁	2,600,000	2,532,394.45	连带责任担保	每笔担保期限不超过 6 年	否	否

（二）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重要诉讼如下：

①公司子公司徐工环境，为客户固始县德道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始环保”）于 2017 年度在公司子公司徐工财务借款提供担保，固始环保未能按借款合同约定分期还款，作为担保方的徐工环境，于 2019 年度以前、2020 年 1 月，分别代固始环保向徐工财务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3,676.49 万元、5,171.62 万元。徐工环境就以上事项，于 2020 年 1、3 月，分别向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于 2020 年 1 月、2021 年 3 月作出民事判决：判决固始环保向徐工环境支付上述事项的款项 3,676.49 万元、5,171.62 万元。

徐工环境为支持固始环保业务发展，于 2019 年 5 月，向固始环保借出款项

500 万元，固始环保未能按协议约定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徐工环境就此事项，于 2020 年 1 月，向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20 年 1 月，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判决固始环保向徐工环境支付上述事项款项 500 万元本金及利息。

2020 年 6 月，固始环保就 2017 年向徐工环境采购全套垃圾处理设备产品质量不达标事宜，向河南省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状告徐工环境及上海博德尔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环卫成套设备的实际生产者），2021 年 2 月，河南省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豫 15 民初 4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固始环保与徐工环境 2017 年的工矿产品购销合同，徐工环境返还货款 12,445 万元，上海博德尔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对该款的履行承担补充责任；徐工环境取回出售的全套垃圾处理设备。徐工环境不服判决，于 2021 年 3 月 2 日，上诉至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徐工环境综合对固始环保的债权情况、上海博德尔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财务状况，计提预计负债 2,700 万元。

2021 年 7 月 27 日，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徐工环境上诉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徐工环境与固始环保相互间协商执行法院判决，双方做好退款、退货、退票工作。同时，徐工环境也向该环保设备的实际制造方—上海博德尔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追偿公司的该项损失。

②2020 年，公司因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海湾”）拖欠大额货款，多次协商并签订还款协议，但山东海湾仍未能按协议偿还货款，于 2020 年 6 月向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决山东海湾支付欠款本金 20,036.95 万元及逾期利息 9,675.74 万元。

山东海湾，在公司提起民事诉讼后，于 2020 年 8 月，以公司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及未按合同发货为由（2012 年至 2017 年的购销合同），向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诉讼请求公司赔偿其经济损失 21,127 万元，并申请财产保全，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鲁 03 民初 210 号民事裁定书，

查封公司相关财产。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因上述事项，公司银行存款 7,245 万元被冻结（另 200 万元，为其他小额诉讼事项）。

公司评估此案件情况，预计不存在或有损失，并向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变更诉讼请求，请求判决山东海湾向公司支付欠款本金人民币 13,101.73 万元及逾期利息人民币 7,064.14 万元。另外，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昌吉中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决新疆海湾大型设备吊装有限公司（山东海湾的关联公司）向公司支付货款 13,509.57 万元及逾期利息人民币 5,173.86 万元。

2021 年 6 月，徐州中院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山东海湾支付欠款本金 13,101.73 万元（在公司提起诉讼后，公司收到对方 6,935.22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诉讼请求偿还本金由 20,036.95 万元变更为 13,101.73 万元）、逾期违约金总计约 1,730.43 万元以及判决后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的利息。山东海湾没有提起上诉。

2021 年 6 月，昌吉中院做出一审判决，判决新疆海湾支付欠款 13,509.57 万元、支付利息 4,691.23 万元以及判决后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的利息，山东海湾承担连带责任。新疆海湾、山东海湾不服昌吉中院的一审判决，已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山东海湾诉公司销售合同纠纷一案，无进展，淄博中院续冻公司银行存款 7,245 万元。

（三）重大承诺

2020 年 7 月，公司与上海炽信投资有限公司、徐州徐工融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共同出资成立徐州市徐工荟金并购产业基金（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协议约定：徐州徐工融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0 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510,000 万元，上海炽信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490,000 万元。徐州市徐工荟金并购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在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取营业执照。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出资 43,433.33 万元。

（四）与产品融资销售相关的担保

1、2021 年 1 月 14 日，徐工机械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临时）决议批准公司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回购担保，担保累计额度不超过 60 亿元人民币，每笔业务期限不超过 5 年，担保额度使用期限不超过 1 年。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客户按揭贷款历年累计余额为 534,042.74 万元人民币。

2、2021 年 1 月 14 日，徐工机械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临时）决议批准公司为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权益购买担保，单笔《融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限不超过 6 年，担保累计额度不超过 260 亿元人民币。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徐工基础、徐工重型等与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工程机械设备融资租赁的合作协议，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为公司客户提供配套融资租赁服务，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徐工基础、徐工重型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工程机械设备融资租赁的合作协议，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客户提供配套融资租赁服务，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所属子公司徐工基础与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工程机械设备融资租赁的合作协议，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为徐工基础客户提供配套融资租赁服务，徐工基础提供担保。公司所属子公司徐工基础与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工程机械设备融资租赁的合作协议，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为徐工基础客户提供配套融资租赁服务，徐工基础提供担保。公司所属子公司徐工消防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工程机械设备融资租赁的合作协议，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为徐工消防客户提供配套融资租赁服务，徐工消防提供担保。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通过上述五家租赁公司，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为承租人应付的融资租赁款承诺权益购买义务的历年累计未偿还余额为 1,237,288.49 万元人民币。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与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协议约定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工程机械系列产品销售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该等产品提供回购义务。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通过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为承租人应付的融资租赁款承诺回购义务的历年累计未偿还余额为 1,295,105.96 万元人民币。

十、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主要生产经营用资产无违规对外抵押、质押、担保或其他权利受限安排的情况，所有权受限的资产主要由以下组成部分：

表 5-105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末资产抵押、质押、担保和其他权利限制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1,308.48	三个月以上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371,492.00	质押借款或开具应付票据
货币资金	7,444.97	司法冻结
应收款项融资	20,238.53	质押借款或开具应付票据
合计	610,483.98	-
净资产（合并口径）	3,730,990.74	-
占比	16.36%	-

第六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

一、报告期历次主体评级、变动情况及原因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公司债券品种一和品种二为 AAA。报告期内，发行人历次主体评级无变动。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出具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该报告在中诚信网站（www.ccxr.com.cn）予以公布。

中诚信评定“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和“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中诚信评定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徐工机械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揭示的主要风险

中诚信肯定了工程机械行业景气度向好、完备的产品系列和领先的行业地位、研发投入较大、技术研发实力突出、融资渠道通畅等优势对公司整体信用实力提供的有力支持。同时，中诚信也关注到工程机械行业受经济周期影响较大、应收账款处于较高水平、债务规模持续增长以及债务期限结构有待优化等因素对公司

经营和整体信用状况的影响。

1、优势

（1）工程机械行业景气度持续向好。下游基建以逆周期调节为依托，叠加设备更新需求不断释放及环保排放标准升级等因素，近年来工程机械行业景气度持续向好。

（2）完备的产品系列和领先的行业地位。公司产品线覆盖主要工程机械设备，完备的产品线有利于公司抗风险能力的保持。公司起重机械、道路机械等核心产品在国内市场占有率均保持首位。

（3）研发投入较大，技术研发实力突出。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强产品升级及技术研发，研发投入持续增加，2020 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升至 5.07%。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累计拥有有效授权专利 6,075 件，其中发明专利 1,569 件、国际专利 99 件，研发实力突出。

（4）产能及产销量持续上升，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持续提升。近年来部分核心产品产能稳步扩张，新增产能消化情况良好；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逐年提升。

（5）融资渠道畅通。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 503.91 亿元，已使用 275.30 亿元，备用流动性充足。此外，作为 A 股上市公司，股权融资渠道畅通。

2、关注

（1）需求受经济周期影响较大。公司工程机械产品终端客户主要来自于与宏观经济状况高度相关的基建和房地产等行业，其收入和盈利水平易受到周期性波动影响。

（2）应收账款处于较高水平，存在一定的或有回购风险。公司销售方式中，分期付款等非全额付款方式保持在一定比例，造成 2021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处于较高水平，占用较多资金。同期末负有回购责任的融资租赁余额为 253.24 亿元，存在一定或有回购风险。

（3）债务规模保持增长趋势，期限结构有待优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

债务余额逐年增长，截至 2021 年 6 月末总债务为 335.03 亿元，且短期债务占比为 78.45%，债务结构有待优化。

注：总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债务调整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其他债务调整项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将在本次债券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上市规则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度的债券信用跟踪评级报告。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次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中诚信网站（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评级或公告信用评级暂时失效。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及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共获得银行授信 503.91 亿元，实际使用金额为 275.30 亿元，剩余未使用额度 228.61 亿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银行授信及其余额如下：

表 6-1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尚未使用额度
A 银行	51.00	27.66	23.34
B 银行	56.00	44.60	11.40
C 银行	32.70	11.05	21.65
D 银行	62.75	25.37	37.38
E 银行	12.00	13.23	-1.23
F 银行	21.75	31.44	-9.69
G 银行	51.00	31.29	19.71
H 银行	41.45	15.27	26.18
I 银行	20.07	7.75	12.32
J 银行	33.00	15.65	17.35
K 银行	15.62	12.04	3.58
L 银行	29.50	17.63	11.87
M 银行	30.57	14.80	15.77
N 银行	10.00	2.47	7.53
O 银行	1.50	0.37	1.13
P 银行	10.00	3.00	7.00
Q 银行	12.50	-	12.50
R 银行	10.50	1.67	8.83
S 银行	2.00	-	2.00
合计	503.91	275.30	228.61

（二）企业及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债务违约记录及有关情况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未发生债务违约。

（三）企业及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境内外债券存续及偿还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	存续及偿还情况
1	20 徐工 01	2020-8-21	2023-8-25	3	20	3.72%	20	已按时付息，尚未到期
2	18 徐工 Y1	2018-12-6	-	3+N	20	4.80%	20	已按时付息，尚未到期
3	16 徐工 02	2016-10-21	2021-10-24	5	15	3.55%	14.97	已按时付息，尚未到期
合计	-	-	-	-	97	-	54.97	-

（四）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发行人未曾有严重违约。

（五）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期发行的债券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净资产（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373.10 亿元，扣除永续期公司债券的净资产为 353.10 亿元，发行后累计公开发行债券余额 64.97 亿元（永续期公司债未计入），占发行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扣除永续期公司债券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7.41%。

第七节 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担保。

第八节 税项

一、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金融业自2016年5月1日起，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金融业纳税人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并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投资者从事有价证券买卖业务应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公司债券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公司债券利息计入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1988年10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对公司债券在交易所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具体规定。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公司债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率水平。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所应缴纳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扣。

上述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投资者纳税依据。投资者应就有关事项咨询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第九节 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为加强信息披露管理、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一、未公开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

外部单位无法律法规依据而要求发行人报送未公开披露的信息，公司有关单位应一律拒绝，不得报送。

外部单位依据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报送未公开披露信息的，公司有关单位必须履行以下程序后方可报送：

- （1）准备拟报送的材料；
- （2）填写《对外报送未公开披露信息审批表》，由董事长或其授权人签批；
- （3）向报送的外部单位出具《关于履行保密义务的提醒函》；
- （4）外部单位向公司出具《保密承诺函》。

公司有关单位在报送当日应向证券部提交报送的全套文件复印件、《对外报送未公开披露信息审批表》原件、外部单位出具的《保密承诺函》原件。证券部将公司经办单位、经办人、审批人、报送时间、报送的全套文件、外部单位名称、外部单位相关知情人员等登记在案备查。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在信息披露中的具体职责及其履职保障

公司董事会领导和管理信息披露工作，董事会秘书费广胜是信息披露工作的具体负责人，证券部是信息披露工作的主管部门和执行部门。

公司董事会秘书关于信息披露工作的责任：

- （1）董事会秘书是公司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指定联络人，组织和协调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汇集公司应予披露的信息并报告董事会，持续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情况，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具体的披露工作；

(2) 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促使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知情人员在有关信息正式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部信息泄漏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

(3) 负责与证券监管部门、新闻媒体及投资者的联系，接待采访，回答咨询，联系股东、董事，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过的资料。

三、董事和董事会、监事和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的报告、审议和披露的职责

公司董事会领导和管理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长是信息披露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总裁是信息披露工作的直接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是信息披露工作的具体负责人，证券部是信息披露工作的主管部门和执行部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公平性负责，但有充分证据表明其已经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的除外。

公司董事长、总裁、董事会秘书，应当对公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公平性承担主要责任。

公司董事长、总裁、财务负责人，应当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公平性承担主要责任。

其中，公司董事关于信息披露工作的责任：

(一) 董事应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 董事应认真阅读公司的商务、财务报告以及公共传媒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和公司已发生或可能发生的重大事件及其影响，不得以不直接从事经营管理或者不知悉有关问题和情况为由推卸责任；

（三）未经董事会决议或董事长授权，董事个人不得代表公司或董事会向股东和媒体发布、披露未经公开披露的信息。

监事应当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的行为进行监督；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发现信息披露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应当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建议。

公司总裁关于信息披露工作的责任：

（一）公司总裁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有关公司经营或者财务方面出现的重大事件、已披露重大事件的进展或者变化情况及其他相关信息。

（二）公司总裁有责任和义务答复董事会和董事长关于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及其他情况的询问，提供有关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董事会秘书关于信息披露工作的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是公司与中国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指定联络人，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汇集公司应予披露的信息并报告董事会，持续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情况，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中国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具体的披露工作；

（二）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促使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知情人员在有关信息正式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部信息泄漏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及时向中国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

（三）负责与证券监管部门、新闻媒体及投资者的联系，接待采访，回答咨询，联系股东、董事，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过的资料。

四、对外发布信息的申请、审核、发布流程

公司应当披露的信息包括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上市公告书、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等。

公司编制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凡是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均应当在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中披露。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申请证券上市交易，应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编制上市公告书，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后公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上市公告书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上述有关招股说明书的规定，适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季度报告。凡是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均应当披露。定期报告的编制格式应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年度报告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中期报告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季度报告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第 3 个月、第 9 个月结束后的 1 个月内编制完成并披露。第一季度季度报告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度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监事会应当提出书面审核意见，说明董事会的编制和审核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是否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者存在异议的，应当陈述理由和发表意见，并予以披露。

发生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投资者尚未得知时，公司应当及时以临时报告的形式予以披露，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临时报告的编制格式应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临时报告的披露程序：

（一）董事会秘书组织对上报或通过其他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审查、分类汇总，核实重大事件涉及事项的起因、进展情况。已达到披露要求的，组织起草相关信息披露公告文稿。

对于无需经董事会形成决议的事项，经董事长或其授权人签发披露，事后向董事会报告。

对于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形成决议的事项，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秘书签发披露。

对于无需经监事会形成决议的事项，经监事会主席签发披露，事后向监事会报告。

对于需经监事会形成决议的事项，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由监事会秘书签发披露。

（二）填写“对外披露信息”审批表。

（三）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

（四）在指定报刊和指定网站上公告，视需要申请安排证券及其衍生品种停牌事宜。

（五）信息在指定报刊和指定网站上披露后，董事会秘书组织相关人员及时跟踪查阅公告内容，核对有无错误，如发现错误应及时联系更正。及时关注媒体报道及市场反应。

定期报告的披露程序：

（一）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及时编制定期报告草案，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秘书负责送达董事审阅；

（三）董事长负责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审议定期报告；

（四）监事会负责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

（五）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监事会出具书面审核意见后，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定期报告的披露工作。

五、涉及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报告制度

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视同公司行为，应当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参股公司发生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件，公司也应当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下属公司（包括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和主要的参股公司）的财务部门为重要信息收集、分析、上报的归口管理部门，财务负责人为重要信息内部报告的

第一责任人，财务部门负责人为重要信息内部报告的直接负责人，财务部门应指定一名专职或兼职重要信息内部报告具体经办负责人。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偿债计划

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10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0 月 20 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0 月 20 日。

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0 月 20 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0 月 20 日。

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二、偿债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稳定的收入和利润，2018-2020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4,441,000.56 万元、5,917,599.89 万元和 7,396,814.8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04,573.37 万元、362,057.25 万元和 372,885.96 万元，三年平均利润足以覆盖本期公司债券本期的利息支付。2018-2020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30,871.27 万元、513,559.40 万元和 278,919.2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受工程机械行业景气度回升、市场需求显著增长的影响，发行人销售收入显著增长，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收入和利润持续上升，盈利能力稳步提高。

三、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1、流动资产变现

长期以来，公司财务政策稳健，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流动资产余额为 8,185,205.17 万元，发行人流动

资产中的大部分资产为速动资产。公司流动资产主要构成如下：

表 10-1 发行人流动资产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33,290.19	23.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27.49	0.17
衍生金融资产	5,405.47	0.0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08,162.48	53.86
应收款项融资	127,966.25	1.56
预付款项	135,866.47	1.66
其他应收款	112,100.47	1.37
存货	1,394,841.64	17.04
其他流动资产	53,944.73	0.66
流动资产合计	8,185,205.17	100.00

在日常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不足的情况下，发行人可以通过变现除所有权受限资产以外的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支持。

2、畅通的外部融资渠道

公司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多家银行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间接债务融资能力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共获得银行授信 503.91 亿元，实际使用金额为 275.30 亿元，剩余未使用额度 228.61 亿元。公司备用流动性充裕。此外，发行人作为 A 股上市公司，在股权资本市场亦有丰富的融资渠道。若本期债券兑付时遇到突发性的临时资金周转问题，发行人可以利用多元化融资渠道筹集资金。

银行授信属于银行与发行人两平等民事主体之间的约定，该约定在未经过相关程序之前不具备强制执行之效力；另外，银行授信额度的授予是依据发行人的财务及经营情况综合考虑而做出，若发行人财务经营状况急剧恶化，存在银行取消授信额度的风险。

四、偿债保障措施

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公司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一）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本公司将指定相关部门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工作，并在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二）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公司的相关财务资料，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

（四）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根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约定了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享受权利的范围、程序及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足额偿付作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有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具体条款，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和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

（五）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六）设立专项偿债专户

1、账户的开立

公司将为本期债券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专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的接收、储存及划转。

2、资金来源

偿债账户的资金主要来自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和货币资金的预先提留。若因经济环境变化或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和货币资金不能满足按期偿付本期公司债券本息时，公司可以通过其他途径筹集偿债资金，包括但不限于：

（1）出售公司流动资产或其他资产变现；

（2）其他合法的途径筹集的资金。

3、监督安排和信息披露

偿债账户的监督和信息披露按照公司《募集说明书》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执行。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对偿债账户资金的存放情况进行检查。

（七）发行人承诺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约定，如果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债券持有人。后续偿债措施主要包括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五、发行人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

发行人保证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2、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 (1) 本期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售（若适用）未能偿付应付本金；
- (2) 未能偿付本期债券的到期、加速清偿或回售（若适用）的利息；
- (3) 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上述第（1）款及第（2）款情形除外）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百分之二十五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种违约持续 30 天；
- (4) 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 (5)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其他因发行人自身违约和/或违规行为而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5 天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

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

（1）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i)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代理人和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ii) 所有迟付的利息；(iii) 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iv)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延迟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或

（2）相关的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或

（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通知发行人豁免其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4、如果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下约定的违约事件且一直持续，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指示，采取任何可行的提前法律救济方式回收债券本金和利息，或强制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期债券项下的义务。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

为规范本次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节仅列示了本次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全文。《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全文置备于本公司办公场所。投资者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为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行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规则项下公司债券系发行人公开发行的面值总额

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5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已经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及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为通过认购和/或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次未偿还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依据本规则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本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并对本规则规定的权限范围内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本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公司债券的持有人，下同）均有同等约束力。投资者认购、持有或受让本期公司债券，均视为其同意本规则的所有规定并接受本规则的约束。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形

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4）发行人已经或者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 （5）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被托管、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重大变化；
- （6）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且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不利影响；
- （7）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向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
- （8）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 （9）发行人因进行重大债务或者资产重组可能导致重大变化的；
- （10）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
- （11）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其中，就上述第（四）项、第（五）项、第（六）项、第（八）项及第（九）项情形，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就是否采取应对措施及应对措施的具体内容进行决议。前款规定的情形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不会产生不利影响的，受托管理人可以按照相关规定或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简化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或决议方式，但应当及时披露相关决议公告。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1）就发行人提出变更本期公司债券各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同意发行人无限期延迟支付本期公司债券本息的决议；

（2）当发行人不能按期偿还本期公司债券本息时，对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诉讼程序或其他法定程序强制发行人偿还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当发行人持有的重要权益投资的股权持续降低，致使严重影响其偿债能力时，作出是否要发行人提前偿还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本息的决议；

（4）当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债券持有人依据《公司法》享有的权利及其行使作出决议；

（5）对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6）对是否同意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修改《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受托管理人）之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或达成相关补充协议作出决议；

（7）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本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8）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任何事项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自其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1、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4）发行人已经或者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5）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被托管、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重大变化；

（6）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且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不利影响；

（7）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向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

（8）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9）发行人因进行重大债务或者资产重组可能导致重大变化的；

（10）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

（11）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其中，就上述第（4）项、第（5）项、第（6）项、第（8）项及第（9）项情形，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就是否采取应对措施及应对措施的具体内容进行决议。前款规定的情形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不会产生不利影响的，受托管理人可以按照相关规定或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简化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或决议方式，但应当及时披露相关决议公告。

2、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向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受托管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召集持有人会议，并说明会议相关安排或者不召集会议的理由。

同意召集会议的，受托管理人应当于书面回复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召开会议，但提议人同意延期召开的除外。

受托管理人不同意召集或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供必要协助。

3、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应至少于会议召开前 10 个交易日，以公告的方式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发出。

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债券发行情况；

（2）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3）会议时间和地点；

（4）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者两者相结合的形式，会议以网络投票方式进行的，召集人应当披露网络投票办法、计票原则、投票方式、计票方式等信息；

（5）会议拟审议议案，会议通知中未包含的议案，应当不晚于债权登记日公告，债权登记日前未公告的议案不得提交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6）会议议事程序，议事程序应当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他相关事项；

（7）债权登记日，债权登记日与会议召开日之间的间隔应当不超过五个交易日，有权参加持有人会议并享有表决权债券持有人以债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持有人名册为准；

(8) 委托事项，债券持有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受托参会人员应当出具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受托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规定或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简化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或者决议方式，并及时披露相关决议公告，但不得对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4、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通知发出后，除因不可抗力之外，不得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因不可抗力确需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的，不得因此而变更债券持有人债权登记日。发生上述情形时，召集人应在原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至少 5 个交易日内以公告的方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并说明原因。

5、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应当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 个交易日。截至债权登记日止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

6、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者两者相结合的形式。如采用现场形式，会议场所由发行人提供或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提供。若因此产生的合理的场租费用，由发行人予以承担。

7、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当依法根据本规则规定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及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受托管理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单独持有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公司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合计持有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公司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合并发出召开该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债券持有人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发行人根据第九条的规定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为召集人。

受托管理人可以作为征集人，征集债券持有人委托其代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征集人应当向债券持有人客观说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题和表决事项，不得隐瞒、误导或者以有偿方式征集。征集人代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取得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书。

8、持有人会议应当由律师见证。见证律师原则上由为债券发行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担任。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委托及授权事项

1、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2、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事项由召集人根据本规则的规定决定。

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公司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前 10 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日起 5 日内在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渠道上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内容。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本规则第六条和第十六条规定要求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债券持有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发行人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但无表决权（债券受托管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者除外）。若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述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则该等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发表意见，但无表决权，并且其持有的本期公司债券的张数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

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的张数。

4、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公司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公司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公司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5、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1）代理人的姓名；

（2）是否具有表决权；

（3）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4）授权委托书的签署日期和有效期限；

（5）被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未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是否有权按该代理人自己的意思表决。授权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6、召集人和律师应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在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共同对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的资格和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的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的张数。

上述债券持有人名册应由发行人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取得，并无偿提供给召集人。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者两者相结合的形式。会议以网络投票方式进行的，召集人应当披露网络投票办法、计票原则、投票方式、计票方式等信息。

2、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委派出席会议的授权代表主持。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共同推举 1 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如在该次会议开始后 1 小时内未能按前述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持，则应当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本期公司债券张数最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主持会议。

3、发行人应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除涉及发行人商业秘密或受适用法律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出席会议的发行人代表应当对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4、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同意，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

5、会议召集人应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出席会议代理人的名称(或姓名)及其身份证件号码、住所、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联系方式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

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次未偿还债券张数总额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

1、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未清偿的本期公司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2、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逐项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

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以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3、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4、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不计入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张数：

- (1) 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权的发行人股东；
- (2) 上述发行人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

5、债券持有人会议设监票人两名，负责债券持有人会议计票和监票。会议主持人应推荐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监票人，监票人由出席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

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时，应当由两名监票人同 1 名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和 1 名发行人代表共同参加清点，并由清点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6、会议主持人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

7、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重新点票；如果会议主持人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即时组织重新点票。

8、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超过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9、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本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期公司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任何与本期公司债券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募集说明书》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作出的决议对发行人有约束力外：

（1）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提议作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发行人书面同意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2）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发行人的提议作出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10、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次一个交易日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渠道上公告。公告中应列明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的张数及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拟审议事项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内容。如同时采用网络投票方式，还应列明网络投票人数、网络投票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的张数及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比例。

11、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1）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方式、议程和召集人名称或姓名及表决方式（现场和/或非现场）；

（2）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人员姓名，以及会议见证律师、监票人和清点人的姓名；

（3）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

张数及占发行人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比例；

(4) 对每一拟审议事项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

(5) 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

(6) 债券持有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发行人代表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7)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2、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应当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会议主持人、召集人（或其委托的代表）、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见证律师和记录员签名。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保管，保管期限至本期公司债券期限截止之日起五年期限届满之日结束。债券受托管理人保管期限届满后，应当根据发行人的要求将上述资料移交发行人。

13、召集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突发事件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不能正常召开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将上述情况及时公告。同时，召集人应向发行人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本期公司债券交易的场所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发行人和其他召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债券持有人会议、寻衅滋事和侵犯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的行为，将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14、债券受托管理人应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主体进行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认购本次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

券受托管理协议》。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根据发行人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聘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名称及基本情况：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联系人：刘威

电话：010-57783107

传真：010-57783100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的利害关系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时担任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徐工机械（000425）股份共计 601,275 股，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职责的利害关系。

（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

以下仅列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

（1）受托管理事项

1、为维护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发行人聘任招商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招商证券的监督，招商证券同意并确认作为

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2、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为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合法利益之目的，作为债券持有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处理本期债券的相关受托管理事务。

3、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即视为自愿接受债券受托管理人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关于发行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时，亦视同全体债券持有人自愿接受继任者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4、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以下合称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公正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利益。

（2）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

1、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2、发行人应当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制定相应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3、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或者报送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以下任何事项，发行人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持续书面通知事件进展和结果：

- （1）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如有）；
- （3）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歇业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发生被接管、被申请破产的情形；
-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11) 本期债券发生转让交易场所规定的停牌、终止转让交易情形，或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转让交易场所规定的转让条件；
- (12)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 (13) 发行人订立可能对其如期偿还本期债券本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合同；
- (14) 发行人拟进行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百分之十的资产或债务处置；
- (15) 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或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16) 发行人预计不能或实际未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将到期应付的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划入专项账户；
- (17) 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 (18) 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重整方案的；
- (19) 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 (20) 发行人指定的负责本期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发生变化。
- (21) 发生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协会、本期债券转让交易场所规定的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就上述事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时，发行人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本期债券本息安全向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书面说明，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

5、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确定的债权登记日之下一个交易日，发行人负责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取得该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并将该名册提供给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并承担相应费用。

6、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项下债券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7、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可以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若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上述行动的，所产生的费用亦由发行人承担。发行人拒绝全部或部分承担或不能全部或部分承担该费用时，则首先由债券持有人按照其持有本期债券的比例先行承担，费用承担方有权就该等费用向发行人追偿。

8、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指示，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回收债券本金和利息，或强制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期公司债券项下的义务。

后续偿债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9、发行人应对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发行人应根据受托管理人要求提供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所必需的全部信息、文件、资料，并保证该等信息、文件、

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发行人应指定专人负责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债券受托管理人能够有效沟通。

10、受托管理人变更时，发行人应当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新任受托管理人完成债券受托管理人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任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应当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各项义务。

11、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

12、发行人应当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支付本期债券受托管理报酬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产生的额外费用。

13、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义务。

14、发行人及发行人聘请的增信机构（如有）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积极提供调查了解所需的资料、信息和相关情况，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3)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和有效管理的义务，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2、对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因依赖发行人的指示而采取的任何作为、不作为，应得到保护且不应对此承担责任。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合理依赖以任何传真或电子系统传输方式作出的、合理地认为是由发行人或发行人的授权代表发出的指示，且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就该等合理依赖依法得到保护。

3、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持续关注发行人和保证人的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进行核查：

(1) 就本节“二、（二）、4”约定的情形，列席发行人和保证人（如有）的内部有权机构的决策会议；

(2) 每会计年度查阅前项所述的会议资料、财务会计报告和会计账簿；

- (3) 调取发行人、保证人（如有）银行征信记录；
- (4) 对发行人和保证人（如有）进行现场检查；
- (5) 约见发行人或保证人（如有）进行谈话。

如果收到任何债券持有人发给发行人的通知或要求，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收到通知或要求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该通知或要求转发给发行人。

4、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半年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5、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并应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或监管部门指定的其他信息披露方式，向债券持有人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法律程序以及其他需要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的重大事项。

6、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半年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并至少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披露上一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因故无法按时披露的，应当提前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延期披露公告，说明延期披露的原因及其影响。

7、出现本节“二、（二）、4”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情形的，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问询发行人，要求发行人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并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生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的，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8、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监督相关各方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

9、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收集、保存与本期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得知违约事件

发生后应根据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按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式通知各债券持有人。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8 条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或者可以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发行人承担因采取财产保全而发生的，依据中国法律或司法裁决确定的合理费用，财产保全的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债券受托管理人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在采取上述措施的同时告知债券交易场所和债券登记托管机构。

1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作为本期公司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勤勉和忠实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及其他相关事务。

12、发行人为本期债券设定担保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本期债券发行前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内取得担保的权利证明或者其他有关文件，并在担保期间妥善保管。

13、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和其他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落实相应的偿债措施，并可以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以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14、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行事，不得与债券持有人存在利益冲突。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受托管理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当依法保守所知悉的发行人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其他日常业务经营过程中与债券持有人之间发生、存在的利益冲突除外）。

15、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妥善保管其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所有文件档案及电子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工作底稿、与增信措施有关的权利证明（如有），保管时间不得少于债券到期之日或本息全部清偿后五年。

16、除上述各项外，债券受托管理人还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1) 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2) 募集说明书约定由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17、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得将其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委托其他第三方代为履行。

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或义务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18、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双方协商一致，本期债券受托管理费以 50 万元为基础且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按期支付，为承销费用的一部分，从各期承销费用中提取。在扣划承销费用后，根据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之间的协议，将债券受托管理费划转至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发行人向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支付，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1) 在本期债券首期发行承销费中提取 50 万元，其余 50 万元在第二期债券承销费中提取，如发行人发行首期后放弃剩余额度的发行，则余下 50 万元不再提取及支付。

(2) 发行人应于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出具受托管理报告并公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当年受托管理费 10 万元支付至受托管理人指定账户，以受托管理人出具的付款通知书为准；债券本金兑付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剩余受托管理费一次性支付至受托管理人指定账户，以受托管理人出具的付款通知书为准。

19、增值税

(1) 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双方协商一致，上述约定的受托管理事务报酬为包括增值税价格，发行人无需另行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支付增值税金额。

(2) 发行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债券受托管理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前提下，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就发行人要求向发行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发行人接受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3) 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

①如发行人向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则发行人需要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一般纳税人资质证明文件（如加盖一般纳税人印章的“一般纳

税人”税务登记副本复印件），在向发行人首次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时，发行人有义务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如下开票信息：

纳税人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国税登记证识别号：913203001347934993

银行账号：1106020109200250888

户名：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徐州营业部

地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山路 26 号

联系方式：0516-87565524

②发行人承诺所提供的上述开票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发行人原因导致债券受托管理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规定造成债券受托管理人损失的，发行人应当予以赔偿。

③如上述开票信息发生变更，发行人有义务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如因发行人未及时告知等原因导致债券受托管理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有误，相关损失由发行人自行承担。

（4）发行人需要在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支付上述款项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发行人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承担因未及时开票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

20、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受托管理人的决议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受托管理人应该向新受托管理人移交与本期公司债券有关的全部工作及有关文件档案。

21、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对本期公司债券的合法有效性作任何声明；除监督义务外，不对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负责；除依据法律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出具的证明文件外，不对与本期公司债券有关的任何声明负责。为避免疑问，因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时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承销商，则本款项下的免责声明不影响债券受托管理人作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承销商应承担的责任。

22、受托管理人应遵守和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受托管理人应当履行的其他义务。

（4）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包括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市场公告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前款规定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应当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1）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2）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 （3）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4）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 （5）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6）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7）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8）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9）发生本节“二、（二）、4”第（1）项至第（18）项等情形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 （10）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债券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向债券持有人通告的其他情况。

3、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出现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发生利益冲突、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情形，或出现本节“二、（二）、4”第（1）项至第（18）项等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4、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等持续信息披露文件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并按监管部门指定的方式披露，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5）利益冲突的风险防范机制

1、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代表债券持有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维护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及合法权益，不得与债券持有人存在利益冲突，但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其正常业务经营过程中与债券持有人之间可能发生、存在的利益冲突除外。

如债券受托管理人从事下列与发行人相关的业务，应当制定专门的制度，实行负责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事务的部门和其他业务部门及其人员的有效隔离：

- （1）自营买卖发行人发行的证券；
- （2）为发行人提供证券投资咨询以及财务顾问服务；
- （3）为发行人提供保荐、承销服务；
- （4）为发行人提供收购兼并服务；
- （5）证券的代理买卖；
- （6）开展与发行人相关的股权投资；
- （7）为发行人提供资产管理服务；
- （8）为发行人提供其他经中国证监会许可的业务服务。

2、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得为本期债券提供担保，且债券受托管理人承诺，其与发行人发生的任何交易或者其对发行人采取的任何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3、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双方违反利益冲突防范机制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债券持有人可依法提出赔偿申请。

（6）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1、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履行变更受托管理人的程序：

(1) 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持续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职责；

(2) 债券受托管理人出现被依法解散、撤销、停业整顿、破产或者由接管人接管其资产等情形可能导致债券受托管理人无法正常履行其义务；

(3) 债券受托管理人提出书面辞职；

(4) 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再符合受托管理人资格的其他情形。

在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2、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自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有效决议之日，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继承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终止。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生效期间所应当享有的权利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不因上述终止而免除。

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将变更情况向协会及相关部门报告。

3、新任受托管理人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1) 新任受托管理人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 新任受托管理人已经披露与债券发行人的利害关系；

(3) 新任受托管理人与债券持有人不存在利益冲突。

4、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上述变更生效当日或之前与新任受托管理人办理完毕工作移交手续。

5、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在新任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双方约定之日起终止，但并不免除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生效期间所应当享有的权利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

(7) 陈述与保证

1、发行人保证以下陈述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之日均属真实和准确：

(1) 发行人是一家按照中国法律合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2) 发行人签署和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已经得到发行人内部必要的授权，并且没有违反适用于发行人的任何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也没有违反发行人的公司章程以及发行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任何合同或者协议的规定。

2、债券受托管理人保证以下陈述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之日均属真实和准确：

(1) 债券受托管理人是一家按照中国法律合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证券公司；

(2) 债券受托管理人具备担任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资格，且就债券受托管理人所知，并不存在任何情形导致或者可能导致债券受托管理人丧失该资格；

(3) 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和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已经得到债券受托管理人内部必要的授权，并且没有违反适用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任何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也没有违反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公司章程以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任何合同或者协议的规定。

(8)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双方在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事件和社会事件。主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当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其他方，并提供发生该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主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还必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减轻该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不利影响。

2、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下，双方应当立即协商以寻找适当的解决方案，并应当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尽量减轻该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损失。如果该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目标无法实现，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提前终止。

(9) 违约责任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2、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1) 本期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售（若适用）未能偿付应付本金；

(2) 未能偿付本期债券的到期、加速清偿或回售（若适用）的利息；

(3) 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上述第（1）款及第（2）款情形除外）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百分之二十五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种违约持续 30 天；

(4) 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5)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其他因发行人自身违约和/或违规行为而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5 天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

(1) 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i)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代理人 and 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ii) 所有迟付的利息；(iii) 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iv) 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延迟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或

(2) 相关的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或

(3) 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通知发行人豁免其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4、如果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下约定的违约事件且一直持续，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指示，采取任何可行的提前法律救济方式回收债券本金和利息，或强制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期债券项下的义务。

(10)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2、《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协议签订双方一致同意将争议提交协议签署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11）协议的生效、变更及终止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于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成立，自本期公司债券完成发行之日起生效。

2、除非法律、法规和规则另有规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任何变更，均应当由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书面补充协议后生效。《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于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的变更，如涉及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应当事先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任何补充协议均为《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因《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签署和履行而获得的发行人的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并仅能在为履行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义务的必要范围内适当使用。

4、发行人履行完毕与本期债券有关的全部支付义务、变更受托管理人、本期债券发行未能完成，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终止。

（12）通知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所有通知均应按照下述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发出。该通知经公告、专人递送、发出挂号邮件（邮资预付）或发送传真或电话通知（在发送传真或电话通知的情况下，则以24小时内通过隔夜快递方式发送的确认函正本为准）后，即视为送达。

发行人通讯地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山路26号

发行人收件人：刘敏芳

发行人电话：0516-87565621

发行人传真：0516-87565610

发行人邮箱：liuminfang@xcmg.com

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6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收件人：刘威

债券受托管理人电话：010-57783107

债券受托管理人传真：010-57783100

债券受托管理人邮箱：liuwei15@cmschina.com.cn

2、任何一方的上述通讯地址、收件人和传真号码发生变更的，应当在该变更发生日起三个工作日内通知另一方。

3、通知被视为有效送达日期按如下方法确定：

（1）以专人递交的通知，应当于专人递交之日为有效送达日期；

（2）以邮局挂号或者快递服务发送的通知，应当于收件回执所示日期为有效送达日期；

（3）以传真发出的通知，应当于传真成功发送之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为有效送达日期。

4、如果收到债券持有人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发给发行人的通知或要求，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收到通知或要求后两个工作日内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方式将该通知或要求转发给发行人。

第十一节 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及利害关系

一、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山路 26 号

法定代表人：王民

联系电话：0516-87565621

传真：0516-87565610

有关经办人员：刘敏芳

（二）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电话：010-57783107

传真：010-57783100

有关经办人员：刘威、刘倩

（三）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电话：0516-66601555

传真：0516-82022990

有关经办人员：周洋、盛伟

（四）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电话：021-38565454

传真：021-38565900

有关经办人员：浦航、张扬凡

（五）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幸福二村 40 号楼 40-3 四层-五层

法定代表人：乔佳平

联系电话：010-50867666

传真：010-65527227

有关经办人员：周延、许沛东

（六）会计师事务所：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北路 105-6 号 220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詹从才

联系电话：025-83235003

传真：025-83235046

联系人：陈奕彤、沈建华

（七）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

法定代表人：吴艳梅

联系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联系人：汤梦琳

（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徐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32001718636059666777

（九）登记、托管、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总经理：张国平

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9000

（十）本次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总经理：沙雁

电话：0755-88668888

传真：0755-82083164

二、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徐工机械（000425）股份共计 601,275 股；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徐工机械（000425）股份共计 10,000 股、持有“20 徐工 01”面额 20,000,000.00 元。

除上述情形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经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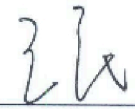
人员不是发行人的前十大股东，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债权关系等实质性利害关系。

第十二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发行人声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法定代表人：


王 民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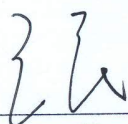
2021年 10 月 15 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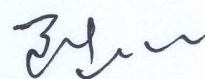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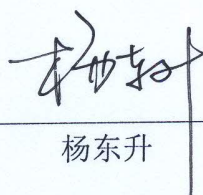
王民

王飞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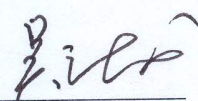


陆川

张泉



杨东升



吴江龙

况世道

周玮

耿成轩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王民

王飞跃

陆川

张泉

杨东升

吴江龙

况世道

周玮

耿成轩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王 民



张 家

况世道

王飞跃

杨东升

周 玮

陆 川

吴江龙

耿成轩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王 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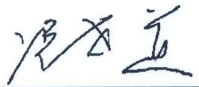
王飞跃

陆 川

张 泉

杨东升

吴江龙



况世道

周 玮

耿成轩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王民

王飞跃

陆川

张泉

杨东升

吴江龙

况世道

周玮

耿成轩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王民

王飞跃

陆川

张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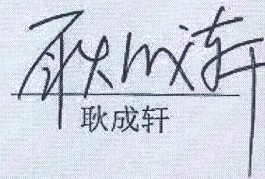
杨东升

吴江龙

况世道

周玮

耿成轩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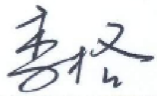
2021年10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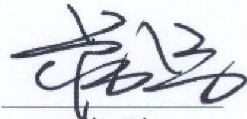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李 格



蒋 磊

许庆文

季东胜

林 海

李 昊



黄建华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李 格

蒋 磊

许庆文

季东胜

林 海

李 昊

黄建华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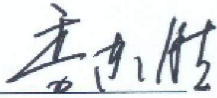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李 格

蒋 磊

许庆文



季东胜

林 海

李 昊

黄建华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李 格

蒋 磊

许庆文

季东胜

林海

李 昊

黄建华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李 格

蒋 磊

许庆文



季东胜

林 海

李 昊

黄建华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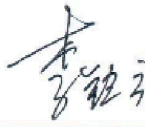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锁云

王岩松

孙建忠

王庆祝

刘建森



费广胜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锁云



王岩松

孙建忠

王庆祝

刘建森

费广胜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锁云

王岩松



孙建忠

王庆祝

刘建森

费广胜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锁云

王岩松

孙建忠



王庆祝

刘建森

费广胜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锁云

王岩松

孙建忠

王庆祝



刘建森

费广胜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10 月 15 日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刘威

刘 威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张庆

张 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浦航

浦航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杨华辉

杨华辉



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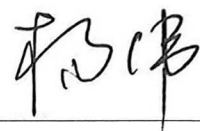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05011019328
2021年10月15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东证授【2021】5号

授权人：范力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被授权人：杨伟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委、总裁助理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等规定，兹授权公司执委、总裁助理杨伟同志行使以下权力：

代表法定代表人对外签署IPO、再融资、并购重组、新三板之精选层业务、上市公司公司债券以及相关财务顾问的各项业务协议和业务文件。

以上授权，授权人也有权。被授权人可以在本授权书明确的权限内转授权，转授权内容需经授权人同意。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被授权人应诚信、审慎行使上述授权，否则要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特此授权。



受托管理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本公司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本公司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本公司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本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刘 威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张 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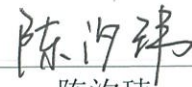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引用的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周延



陈汐玮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乔佳平



2021年10月15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经本所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审计机构负责人：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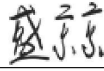


2021年10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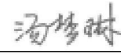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信评级人员（签字）：



盛京京



汤梦琳

资信评级机构负责人（签字）：



闫衍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0月15日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除募集说明书披露资料外，发行人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1、发行人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
- 2、招商证券、东吴证券和兴业证券出具的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 3、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4、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级报告；
- 5、《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6、《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